

557 595

# 朝華月刊



請交換

第二卷 第七期

河北省立女子師範學院出版



朝  
華  
月  
刊

第  
七  
八  
期

第  
二  
一  
卷



儀禮研究發端.....	于鶴年(一一三)
解皮爾生的關係係數之公式.....	胡國鈺(一一三)
大英帝國經濟政策的轉變.....	伍 悌(一一九)
評李權時底新唯心史觀.....	黃炎道(一二二)
求是齋隨筆.....	致 中(一二五)
詩 家居雜詠.....	郝淑菊(一二二)
別了·朋友們！.....	周蕙珍(一二四)
寄萍波.....	雖 堪(一二四)
想起二孀母的死.....	琴(一二三)
遲 暮.....	李慧芬(一二三)
希 望.....	李鳳鼎(一一八)
來 客.....	企 昕(一一六)
妻.....	林筠因(一一〇)

朝華月刊自下學期起，  
改爲季刊，每學期出版  
兩冊。敬希  
鑒察。

出版委員會啟

新 學 制 用

農 業 教 科 書

師 範 學 校 農 業 學 校 適 用

中等農業經濟學	中等養蠶法	中等農具學	中等農業氣象學	中等藝農化學	中等肥料學	中等林學大意	中等蔬菜園藝學	中等園藝學	中等棉作學	中等稻作學	中等作物學	中等農學通論	
顏綸澤	王歷農	顏綸澤	倪慰農	蔣繼尹	陸費執	梁般	顧華孫	陸費執	馮澤芳	楊炳勛	周汝沅	陸費執	陳廣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三角半	三角半	三角半	三角半	二角	二角半	三角半	四角	三角半	二角半	二角半	三角半	四角	三角半

天 津 中 華 書 局 發 行

河 北 大 胡 同  
電 話 二 二 局 三 三

## 儀禮研究發端

于鶴年

### (一) 概 說

吾人研究儀禮之旨趣乃在比較古今禮儀之異同，考查民俗之特徵，探討其社會的及政治的背景，以爲治中國上古文化史者之一助，非同一般經學者視爲聖典，作煩瑣的註釋而已也。考其煩瑣之原因，蓋在系統之不明。儒家經典屬於禮者凡三，除儀禮而外，有周禮，有禮記，是爲三禮。周禮乃私人撰擬行政法典，禮記則爲秦漢以來短篇作品之總集，與儀禮所記雖有相似之處，然來源各異，性質不同，混合解釋，勢難盡通，支離附會，在所難免。且儀禮一書之中，亦有經傳與記之別。經者原文，而傳與記則出於後人之增附。著作不出一手，條理自有分歧。此其致謬之主因也。文字問題亦爲研究者之一障。吾國記錄

民俗之書自以此書爲最古。然以其流傳之久，誦習之盛，字句之錯落與歧異乃不能避免者。而此書字句簡短，每一句之中包含若干複雜之動作。些微錯誤所關實鉅。讀者非尋繹禮意，詳細比較，不能得其線索。吾人研究，第一應分別歷傳記及其他典籍之系統不使混雜，第二應悉心糾正文字之訛誤，是乃初步之工作也。

儀禮文字視似深奧，實具條理，徒以文多簡略，遂使讀者對之缺乏具體的認識。真像不明何能深究其原委。故爲便利研究計，似宜依照行禮之程序，各自列成詳表，進退升降一目了然，以爲探討之始基。願茲事至繁，費力甚多，非有絕大忍耐不能達到目的也。

儀禮本文既經排列，即可見每種禮儀均由若干節集合而成。大節之中復分小節。節無論小大，均代表一組之行爲，視同構成禮儀之單位。集合若干單位乃組成一種禮儀。一組行爲復分爲系，是爲組成單位之原素。單位之不同乃由於元素之差異。單位之相似者以其元素之相似也。類集相似之單位，較其異同，察其隆輕，而條例以立。單位與條例乃儀禮之綱領。綱領既明，則儀禮之真象爲何思過半矣。

研究儀禮之最大的問題爲所記載諸事實之可信的程度。願作者之主名，記錄之年代，俱無確切之證據，難作積極的主張，學者紛爭因之以起，是墨非朱，莫衷一是。直接之考

證既不可能，則惟有拋棄一切舊說，依據常識，博采旁證，以求近似之結論，是亦事之無可如何者也。旁證類別約計三端。（一）古蹟古物之發掘。（二）古今民俗之蒐集。（三）古書古字之鑽研。旁蒐遠討，探頤抉微，是乃學殖豐富者所當奮勉，非率而操觚者所敢企望者矣。

以上所述，謹就私慮所及，以爲有志研究者之芹獻，甚望讀者有以教之也。

## （二）舉 例

茲謀讀者對於前陳方法之了解，擇鄉飲酒禮及鄉射禮二篇爲例證，分段排比，列成詳表，凡略去之處悉加補充，使吾人認識其儀節之全體。至於文辭之詮釋，事物之說明，則當別爲專考，非此蕪篇所克負荷者也。



(甲) 鄉飲酒禮

戒賓	主人 至門(賓之門)	介 出迎—再拜	主人 答再拜—請賓	介 禮辭—許	主人 再拜	介 答再拜	主人 退	介 送—再拜	戒介	主人 至門(介之門)
介 出迎—再拜	主人 答再拜—請介	介 禮辭—許	主人 再拜	介 答再拜	主人 退	介 送—再拜	速賓	主人 至門(賓之門)	賓 出門—再拜	主人 答再拜
賓 送—再拜	速介	主人 至門(介之門)	出迎—再拜	主人 答再拜—退	介 送—再拜	迎賓	賓介 衆賓 至門(主人之門)	主人(一相從之) 出		
迎—再拜賓	賓 答再拜	主人 拜介	介 答拜	主人 揖衆賓—揖賓	—入門—就右方	賓 厭介—入門	—就左方	介 厭衆賓—入門—就左方	衆賓 皆入門—	皆就左方
皆東西北上賓少進										

拜至	主人 三揖(相向) 賓 皆行一及階三讓	主人 升(自阼階)	賓 升(自西階後主人一等)	主人 再拜(阼階上北面當楣)	賓 答再拜(西階上北面當楣)	獻賓	主人 至篚(上)前	坐一取爵一興一
降	賓 降(當西序東面)	主人 坐(西面)一奠爵(階前)一興一	辭降	賓 對	主人 坐一取爵一至洗一坐(南面)一奠爵(篚下)一興一盥(將洗爵)	賓 進一辭洗(東北面)	主人 坐一奠爵(於篚中)一興一對	主人 對
賓復位	主人 坐一取爵一洗(沃洗者西北面)	主人 一揖(相向)一讓一皆升	賓 拜(西階上)	主人 坐(阼階上北面)一奠爵一拜	賓 降(當西序東面)一興一降	主人 辭(阼階前西面)	主人 對一復位	主人 盟
賓	主人 一揖(相向)一讓一皆升	賓 立(西階西)	主人 坐一取爵一興一至尊前一實爵一至尊席前一獻	賓 拜(西階上北面)	主人 少退	賓 進(席前北面)	受爵一復位(西階上)	階上)

主人 拜(阼階上)	賓 少退	主人有司 進脯醢(賓席前)	賓 升席(自西端)	主人有司 設折俎(賓席前)	主人 立(阼階東)	賓 坐(左手執爵)	右手祭脯醢(奠爵(薦西)與)	右手取肺(卻左手執本)坐(不					
線)——右手絕本	祭肺——尙左手	嚼肺——與——加	餘肺於俎——坐——	祝手——祭酒——與	——坐(席末)——啐	酒——執爵與——降	席——坐(席西)——	奠爵——拜——告旨	——執爵與	主人 答拜(阼階上)	賓 執爵坐(西階上	北面)——卒——與	坐——奠爵——拜——
執爵與	主人 答拜(阼階上)	酢主人	以虛爵降	主人 降(阼階東)	賓 坐(西階前東面)	——奠爵——與——辭	主 降對	賓 坐——取爵——至洗	——坐(北面)——奠	爵(篚中)——與——	盥(將洗)	主人 辭(阼階東南	面)
賓 坐——奠爵(篚中)	——與——對	主人 復位(阼階東)	賓 盥(北面)——坐——	取爵——洗	賓 ——一揖(相向)——	主人 ——一讓——皆升	主人 拜(阼階上)	賓 坐(北面)——奠爵	——拜——與——降——	主人 降(阼階東西	面)	賓 辭(西階前東面)	主人 對





儀禮研究發端

主人 再拜(阼階上)	下) 興 盥(將)	南面) 獻介	右手取肺 郤左手執本 坐(不
北面當楣)	洗)	介 拜(西階上北面)	線) 右手絕本
介 答再拜(西階上)	介 進 辭(東北面)	主人 少退	祭肺 興 加
北面當楣)	主人 坐 奠爵(篚)	介 進(席前北面)	餘肺于俎 執爵
主人 坐 取爵(東)	中) 興 對	受爵 復位	興 降席(自南
序端) 降	介 復位	主人 拜(介右北面)	端) 坐(西階上
介 降(西階西賓南)	主人 坐 取爵 洗	介 少退	北面) 卒爵 興
主人 坐(阼階前西)	爵(沃洗者西北	主人 立(西階東)	興 奠爵 拜
面) 奠爵 興	面)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執爵興
辭	主人) 揖(相向)	介 升席(自北端)	主人 拜(介右)
介 對	一讓 皆升	主人有司 設折俎	介 醉主人
主人 坐 取爵 興	介 疑立(西階上)	介 坐 左手執爵	介 以爵降
至洗 坐(南	主人 至尊前 實爵	右手祭脯醢 奠	主人 復阼階 降
面) 奠爵(篚	至介席前(西	爵(薦西) 興	

阼階東)	介 坐(西階上東面)	—奠爵—興—辭	主人 對	介 坐—取—至洗—	坐(北面)—奠爵	(篚中)—興—盥	(將洗)	主人 辭(阼階東南	面)	介 坐—奠爵(篚中)	—興—對	主人 復位	介 盥(北面)—坐—
取爵—洗爵	介	—揖(相向)—	主人	介 授主人爵(兩楹	之間)—復位(	西階上)	主人 至尊前—實爵	—坐(介右)—奠	爵—拜—執爵興	介 答拜	主人 坐—祭酒—卒	酒—興—坐—奠	爵—拜—執爵興
介 答拜	主人 坐—奠爵(西	楹南)—再拜(介	右)—崇酒	介 答拜	主人 復阼階—揖—	降	介 降(賓南)	獻衆賓	主人 三拜衆賓(西	南面)	衆賓 皆答一拜	主人 揖—升—坐—	實爵—至西階上
西階上北面)—	取爵(西楹下)—	降—至洗—坐—	南面)—奠爵(	篚下)—興—盥	(將洗)	衆賓長甲 進—辭(	西北面)	主人 坐—奠爵(篚	中)—興—對	衆賓長甲 復位	主人 坐—取爵—洗	—升—至尊前—	實爵—至西階上

儀禮研究發端

(北面)   獻衆賓	衆賓長乙 升   拜	衆賓長丙 坐   祭酒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其席前)
長甲	受爵	興   卒爵   授	其席前)
衆賓長甲 升   拜 (賓左)   受爵	主人 拜	主人有司 進脯醢 (位(乙南))	主人 至尊前   實爵   至西階上   獻
主人 拜	興   卒爵   授主人爵   降   復位	主人 至尊前   實爵	衆賓戊 升   受爵   坐   祭酒   興   卒爵   授主人爵   降   復位 (
衆賓長甲 坐(北面)   祭酒   興   卒	(甲南)	主人 至尊前   實爵   至西階上   獻	爵   降   復位 (
爵   授主人爵   降   復位(介南)	主人有司 進脯醢	衆賓丁 升   受爵	丁南)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其席前)	至西階上   獻	衆賓丁 升   受爵   坐   祭酒   興   卒爵   授主人爵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其席前)
主人 至尊前   實爵   至西階上   獻	衆賓長丙 升   拜   受爵	降   復位 (丙南)	主人 以爵降   奠爵
衆賓長乙	主人 拜		



(籬中)	一人舉觴	主人揖讓升	即席	賓厭介升即席	介厭衆賓長甲升	即席	衆賓序升皆即席	舉觴者至籬(下)前	坐取觴與	洗觴升至	尊前實觴坐	(西階上)奠觴	
一拜執觴與	賓答拜(席末)	舉觴者坐卒爵	與坐奠觴	拜執觴與	賓答拜	舉觴者降至洗	洗觴升至尊	尊者入	前實觴立(西階上北面)	賓拜	舉觴者進(賓席前)	坐(北面)奠	觴(薦西)
賓辭受觴與	舉觴者拜(西階上)	賓坐奠觴	舉觴者降	尊者(諸公大夫)入	主人降	賓降復位	介降復位	衆賓序降皆復位	主人三揖(相向)	諸公降(介南)	主人坐(西面)奠	皆行及階三讓	爵(階前)與
主人升	諸公升(後主人一	等)	主人再拜(階上	北面當楣)	諸公答再拜(西階	上北面當楣)	獻諸公	主人至籬(上)前	坐與取爵	降	諸公降(介南)	主人坐(西面)奠	爵(階前)與



興—坐(席末)—	諸公 坐—取爵—至	諸公 坐(西階上北	—至尊前—實爵
啐酒—執爵興—	洗—坐—(奠爵)	面)—奠爵—拜	—至主人席前—
坐(席西)—奠爵	篋下)—興—盥	—降	醉主人(東南面)
—拜—告旨—執	(將洗)	主人 降(阼階東西	主人 拜(阼階上)
爵興	主人 辭(阼階東南	面)	諸公 少退
主人 答拜(阼階上)	面)	諸公 辭(西階西東	主人 進—受爵(北
諸公辭主人	諸公 坐—奠爵—興	面)	面)—復位(東
諸公 以虛爵降	—對	主人 對	序西面)
主人 降(阼階東)	主人 復位	諸公 盥	諸公 拜(西階上)
諸公 坐(西階前東	諸公 盥—取爵—洗	主人	主人有司 進脯醢(
面)—奠爵—興	—揖(相向)—	諸公	主人席前)
—辭	—讓—皆升	—讓—皆升	主人 升席(自北端)
主人 對	主人 拜(阼階上)	主人 立(阼階西)	主人有司 設折俎
		諸公 坐—取爵—興	主人 坐—左手執爵

<p>—右手祭脯醢— 奠爵(薦西)—興</p>	<p>—奠爵—拜—執爵興</p>	<p>面—奠觶—興</p>	<p>諸公 答拜(西階上北面)</p>
<p>—右手取肺—卻 左手執本—坐(不繚)—右手絕本—祭肺—尙左手—嚼肺—興—加餘肺于俎—坐—祝手—祭酒—興—坐(席末)—</p>	<p>諸公 拜(西階上) 主人 坐—奠爵(東序端)—再拜—崇酒</p>	<p>諸公 對 主人 坐—取觶—興—至洗—坐(南面)—洗</p>	<p>主人 坐—祭酒—卒 觶—興—坐—奠—拜—執觶興</p>
<p>—祝手—祭酒—興—坐(席末)—</p>	<p>諸公 答再拜(西面上)</p>	<p>諸公 一揖(相向)— 主人 一讓皆—升—立(西階上)</p>	<p>諸公 降(西階西東面)</p>
<p>—降酒—執爵興—降席(自南端)—坐(阼階上北面)—卒爵—興—坐</p>	<p>主人 至篋(上)前—坐—取觶—降</p>	<p>主人 至尊前—實觶—坐(阼階上北面)—奠觶—拜—執觶興</p>	<p>主人 坐(阼階前西面)—奠觶—興—辭</p>
<p>主人 坐(阼階西前)</p>	<p>諸公 對</p>	<p>諸公 對</p>	<p>諸公 對</p>

主人 坐—取爵—與	主人 至尊前—實觶	觶(薦東)—與	上北面當楣)
—至洗—坐(南	—至席(諸公席	主人 揖—降	主人 坐—取爵(東
面)—奠觶(籩	前北面)	諸公 降(介南)	序端)—降
下)—與—盥(	諸公 拜(西階上北	.....	大夫 降(諸公南東
將洗)	面)	獻大夫	面)
諸公 進—辭(東北	主人 少退	主人 三揖(相向)—	主人 坐(阼階前西
面)	諸公 卒拜	大夫 皆行—及階三讓	面)—奠爵—與
主人 坐—奠觶(籩	主人 進—坐—奠觶	主人 升	—辭
中)—與—對	(薦西)	大夫 升	大夫 對
諸公 復位	諸公 辭—坐(北面)	大夫 升(後主人—	主人 坐—取爵—與
主人 坐—取觶—洗	—取觶—與—復	等)	—至洗—坐(南
主人 一揖(相向)—	位(西階上)	主人 再拜(阼階上	面)—奠爵(籩
諸公 一讓—皆升	主人 拜(阼階西)	北面當楣)	下)—與—盥(
諸公 (立西階上)	諸公 坐(北面)—奠	大夫 答再拜(西階	將洗)

大夫 進—辭(東北面)	大夫 拜(西階上北面)	主人有司 設折俎	主人 對
主人 坐—奠爵(篚中)—與—對	主人 少退	大夫 坐—祭酒—降	大夫 坐—取爵—與
大夫 復位	大夫 進—受爵(北面)—復位	席(自西端)—卒	—至洗—坐(北面)—奠爵(篚中)—與—盥(下)—與—盥(將洗)
主人 坐—取爵—洗	主人 拜	主人 答拜(主人之右)	主人 進—辭(阼階東南面)
(沃洗者西北面)	大夫 少退	大夫 以虛爵降	大夫 坐—奠爵(篚中)—與—對
主人 一揖(相向)—	主人 立	大夫 復位(阼階上)	主人 復位
一讓—皆升	大夫 辭加席—委加	主人 降(阼階東)	大夫 盥—坐—爵
大夫 疑立(西階上)	席於席端	—降(阼階東)	大夫 盥—坐—爵
主人 至尊前—實爵	主人 對(不徹席)	大夫 坐(西階前東面)—奠爵—與	大夫 盥—坐—爵
—至大夫席前(西北面)—獻大	主人有司 進脯醢(大夫席前)	大夫 坐(西階前東面)—奠爵—與	大夫 盥—坐—爵
夫	大夫 升席	—辭	大夫 盥—坐—爵

大夫酢主人



儀禮研究發端

介升	主人 至尊前—實爵	主人 拜 主人有司 進脯醢	笙奏	主人 拜
—至工(太師)前	工 祭酒—卒爵—授	笙工 入—立(堂下 磬南北面)—奏 (南陔白華華黍)	笙工長 坐	主人有司 進脯醢(其位前)
—獻工(南面)	主人爵	(南陔白華華黍)	其位前)	
工(太師) 拜—受爵	主人 受爵—至尊前	獻 笙	笙工長 祭酒—興— 卒爵—升(盡階)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拜(阼階上)	—實爵—至工前		—受主人爵—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獻工		—復位	
工(太師) 祭酒(有	工 受爵	主人 坐(東楹下)—	—受主人爵—降	
人相之)—卒爵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取爵—興—至尊	—復位	
—授主人爵	工 卒爵—授主人爵	前—實爵—至西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坐(東楹下)—	階上—獻笙工(	—實爵—至西階	
—實爵—至工前	主人 坐(東楹下)—	北面)	上—獻笙工	
—獻工	奠爵—興—復位	笙工長 拜—升(盡	笙工 升(盡西階)—	
工 拜—受爵	(阼階東)	西階)—受爵—	受爵—坐(西階	



<p>問歌</p>	<p>就席</p>	<p>—升(自阼階)—</p>	<p>奠爵(篚中)—興</p>	<p>前—坐(北面)—</p>	<p>階)—至篚(下)</p>	<p>主人 受爵—降(阼</p>	<p>………</p>	<p>爵</p>	<p>爵—升—授主人</p>	<p>笙工 祭酒—興—卒</p>	<p>主人有司 進脯醢</p>	<p>前)</p>	
<p>主人 降席(自南端)</p>	<p>立司正</p>	<p>樂正 告賓樂備—降</p>	<p>正樂備</p>	<p>工(太師或長) 告樂</p>	<p>采蘋)</p>	<p>覃卷耳 鵲巢采繁</p>	<p>笙工—合樂(關雎葛</p>	<p>合樂</p>	<p>南山有臺崇丘)</p>	<p>庚南有嘉魚崇丘</p>	<p>笙工—問歌(魚麗由</p>	<p>笙工)</p>	
<p>司正 請安於賓(西</p>	<p>賓</p>	<p>主人 命司正請安於</p>	<p>上楹內北面)</p>	<p>命於主人(阼階</p>	<p>升(自西階)—受</p>	<p>取禪—興—洗—</p>	<p>司正 至篚(下)前—</p>	<p>主人 升—復席</p>	<p>司正 答再拜</p>	<p>主人 再拜</p>	<p>相 禮辭—許諾</p>	<p>正</p>	<p>—降—作相爲司</p>
<p>司正表位</p>	<p>復位</p>	<p>主人—皆揖(相向)—</p>	<p>答再拜(西階上)</p>	<p>賓 降席(自西端)—</p>	<p>—再拜(阼階上)</p>	<p>主人 降席(自南端)</p>	<p>拜</p>	<p>—立(楹間)—相</p>	<p>階上楹內北面)</p>	<p>司正 告於主人(阼</p>	<p>賓 禮辭—許</p>	<p>階上楹內北面)</p>	

禮儀研究發端

司正 至尊前—實解 —降(自西階)—	旅酬	主人 復位(阼階上) —拜	介 拜 主人 少退
坐(階間中庭北面) 面—奠解—退 —少立(拱)	賓 坐(北面)—取解 (一人舉解所奠者)—至阼階上 —酬主人(北面)	賓 少退 主人 進—受解 賓 拜(主人西北面)	介 進—受解 主人 拜—介東—揖 —復席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司正 進—坐—取解 —卒解—興—坐	主人 降席(自南端) —立(賓東)	介 降席(自南端)— 立(主人西)	諸公 降席(自西端) —立(介東)
奠解—拜—執 解與—至洗—洗	賓 坐—奠解—拜— 執解與	主人 坐—奠解—拜 —執解與	諸公 答拜 執解與
復位—坐(北面) 面—奠解—退 —立(解南)	主人 答拜 卒解—至尊前— 實解—授主人解 (東南面)	介 答拜 主人 卒解—至尊前 —實解—授介解 (西南面)	介 卒解—至尊前— 實解—授諸公— (西南面)
			諸公 拜

介 少退	諸公 少退	衆賓長甲 答拜	東面
諸公 進—受禱	大夫 進—受禱	大夫 卒禱—至尊前	甲 坐—奠禱—拜—
介 拜 諸公東—揖	諸公 拜(大夫東)—	—實禱—授	執爵與
—復席	揖—就席	禱(西南面)	乙 答拜
.....	.....	衆賓長甲 拜	甲 卒禱—至尊前—
大夫 降席(自南端)	司正 升(西階西北	大夫 少退	實禱—授禱(西
—立(諸公西)	面)—作受酬者	衆賓長甲 進—受禱	面)
諸公 坐—奠禱—拜	衆賓長甲 降席(自	大夫 拜(衆賓長甲	乙 拜
—執爵與	西端)—立(大夫	東)—揖—復席	甲 少退
大夫 答拜	東)	司正 進(西階西北	乙 進—受禱
諸公 卒禱—至尊前	司正 退—立(序端	面)—作受酬者	甲 拜(乙東)—揖—
—實禱—授大夫	東面)	衆賓長乙 降席(自	復位
禱(西南面)	大夫 坐—奠禱—拜	西端)—立(甲西)	.....
大夫 拜	—執爵與	司正 退—立(序端	司正 進—作受酬者
		(南面)	

儀禮研究發端

衆賓子 升—立—(衆 賓長丙西)	司正 退—立—(序端 東面)	丙 坐—奠饌—拜— 執爵興	子 答拜	丙 卒饌—至尊前— 實饌—授饌	子 拜	丙 少退	子 進—受饌	丙 拜—(子東)—揖— 復位
司正 進—作受酬者 (南面)	衆賓丑 升—立—(子 西)	司正 退—立—(序端 東面)	子 坐—奠饌—拜—	丑 答拜	子 卒饌—至尊前— 實饌—授饌	丑 拜	子 少退	丑 進—受饌
子 拜—(丑東)—揖— 降—復位	……	衆賓亥 以饌降—至 篚—(下)—前—坐— 奠饌—(篚中)—復 位	司正 降—復位 二人舉饌	舉饌者—(一)—(二)—至 篚—(下)—前—坐— 取饌—與—升— 至尊前—實饌— 坐—(西階上北面	……	……	……	……
——奠饌—拜— 執饌興	賓 答拜—(席末)	舉饌者—(一)—(二)—坐 ——祭酒—卒饌— 與—坐—奠饌— 拜—執饌興	賓 答拜—(席末)	舉饌者—(一)—(二)—逆 降—至洗—洗饌— ——升—至尊前— 實饌—立—(西階 上北面東上) 賓 拜—(席末)	……	……	……	……

舉解者(一)進(賓席)	徹俎	賓許	(西階西東面)
前——坐(北面)		司正 降——命弟子俟	司正 以俎出——授賓
——奠饌(薦西)	命于主人(阼階)	徹俎(西階前)——	從者——入
——與	上楹內)	升——立(西序端)	主人 取俎——還——授
舉解者(二)進(介)	主人 命司正	賓 降席(北面)	弟子
席前)——坐(西	司正 至西階上——請	主人 降席(阼階上	弟子 升(自西階)——
面)——奠饌(薦	坐于賓(北面)	介 降席(西階上北	受俎——降
南)——與	賓 辭	面)	主人 降(自阼階)——
介賓	司正 反命于主人(尊者	降席(東南面)	弟子 以俎東
與	阼階上楹內)	賓 取俎——還——授司	介 取俎——還——授弟
舉解者(一)(二)退	主人 請徹俎	正(西序端)	子
——復位(西階上)	司正 至西階上——請	司正 以俎降(西階)	弟子 升(自西階)——
——拜——降	徹俎	賓 降(自西階)——立	受俎——降
介賓			

25	大夫 取俎—還—授	主人 一讓	主人有司 乃羞	舉觶者(一)(二) 進
端	司正 以俎出—授諸公從者—入	主人 揖(相向)	衆賓 皆脫履—序升(自西階)—皆坐(席上)	受觶者(一)(二) 受
發	諸公 降(自西階)	上	衆賓 皆脫履—序升(自西階)—皆坐(席上)	受觶者(一)(二) 受
究	受俎—降	衆賓長 序降—序立	尊者 皆脫履—序升	實觶—授觶
研	司正 升(自西階)	夫從者—入	階—坐(席上)	受觶—至尊前
禮	司正	弟子 以俎出—授大夫	介 脫履—升(自西階)—坐(席上)	舉觶者(一)(二) 進
儀	諸公 取俎—還—授	立(諸公南東面)	賓 脫履—升(自西階)—坐(席上)	取奠觶—卒觶
——	從者—入	大夫 降(自西階)	賓 脫履—升(自西階)—坐(席上)	授觶
——	弟子 以俎出—授介	俎—降	上	西階上)
——	介 降(自西階)	弟子	主人 脫履—升(自西階)—坐(席上)	舉觶者(一)(二) 升
——	立(賓南東面)	弟子 升(自西階)受	階—坐(席上)	(自西階)—立(西階上)

坐燕

25

—受解—至尊前	升(自西階)—立	階)—至尊前—	皆興
—實解—授解—降	在下者(一)(二)卒	實解	樂正 命奏陔
卒受者(一)(二)受	解—至尊前—實	舉解者(一) 至賓席	工 奏陔
解—與—至西階	解—至西階上—	前—坐(北面)—	賓主人介尊者衆賓
上—立(北面)	授次在下者—降	奠解(薦西)—與	皆降
在下者(一)(二)升	……	—退—立(西階	賓介衆賓 皆出
(西階)—立	最後者(一)(二)卒	上)	主人 出送—再拜(
卒受者(一)(二)卒	解—以解降—至	舉解者(二) 至介席	門外西向)—還
解—至尊前—實	篋(下)前—坐—	前—坐(西面)—	尊者 皆出
解—至西階上—	奠解(篋中)—退	奠解(薦南)—與	主人 出送—再拜
授在下者—復位	舉解者(一)(二)至	—退—立(西階	(門外西向)
在下者(一)(二)受	篋(下)前—坐—	上)	拜賜
解	取解—與—至洗	賓出	賓 至門(主人之門)
次在下者(一)(二)	—洗—升(自西	賓主人介尊者衆賓	賓 至門(主人之門)

主人 不見	拜 辱	主人 至門(賓之門)	一拜一退	息司正	主人 使人速司正及	衆賓	司正及衆賓 至門(	主人之門)	主人 出迎一揖司正	一入門一就右方
司正 厭衆賓	衆賓 皆入門	主人 三揖(相向)	皆行一及階三讓	司正 升(後主人一	主人 至篋(上)前	坐一取爵一興	降	司正 降(當西序東	主人 坐(阼階前西	主人 坐(阼階前西
面)一奠爵一興	辭	主人 坐一取爵一興	一至洗一坐(南	下)一興一盥將	司正 進一辭(東北	面)	主人 坐一奠爵(篋	中)一興一對	司正 復位	主人 坐一取爵一洗
一執爵興	主人 一揖(相向)	主人 坐(阼階上北	面)一奠爵一興	司正 降(西階西東	主人 辭(阼階前西	面)	司正 對	主人 盥	主人 一揖(相向)	一讓一皆升



司正 立	主人 坐—取爵—興	司正 立	主人 對	司正 坐(西階上北
主人 坐—取爵—興	—至尊前—實爵	—坐—左手執爵	司正 坐—取爵—興	南)—奠爵—興
—至尊前—實爵	—至司正席前—	—右手祭脯醢—	—至洗—坐(南	—降
—至司正席前—	獻司正(西北面)	祭酒—奠—坐(	面)—奠爵(筐下	主人 降(阼階東西
獻司正(西北面)	司正 拜(西階上)	西端)—啐酒—	(—盥(將洗)	面)
司正 拜(西階上)	主人 少退	執爵興—降席(	主人 進—辭(西北	司正 辭(西階前東
主人 少退	司正 進—受爵(席	自西端)—坐(西	面)	面)
司正 進—受爵(席	前東面)—復位	階上北面)—卒	司正 坐—奠爵(筐	主人 對
前東面)—復位	(西階上)	爵—奠—坐—奠	中)—奠—對	主人 對
(西階上)	人主 拜(阼階上)	爵—拜—執爵興	主人 復位	司正 坐—奠爵(筐
人主 拜(阼階上)	司正 少退	—降	司正 坐—取爵—洗	—執爵興
司正 少退	主人有司 進脯醢	主人 答拜—降	—執爵興	主人 立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司正 升席(自西端)	司正 坐(西階前東	司正 一揖(相向)	司正 坐—取爵—興
司正 升席(自西端)	—辭	面)—奠爵—興	—一讓—皆升	—至尊前—實爵
—辭		—一讓—皆升		

儀禮研究發端

至主人席前	醉主人(東南面)	主人拜(阼階上)	司正少退	主人進受爵(北面)——復位(阼階上)	司正拜(西階上)	主人少退	主人有司進脯醢	主人升席(自北端)	坐——左手執爵	右手祭脯醢	祭酒——與——坐
北端——哂酒	執爵與——降席	自南端——坐(阼階上北面)	爵——與——坐——奠	爵——拜——執爵與	司正答拜——降(西階西東面)	主人坐——奠爵(東序端)——與——至	序端——與——至	筐(上)前——坐	取解——與——降	司正降(西階西東面)	面
主人坐(阼階前西)	面——奠解——與——辭	司正對	主人坐——取解——與	——至洗——坐(南面)——洗	司正——揖(相向)——主人	——讓——皆升	主人立(西階上)	主人至尊前——實解	——坐(阼階上北面)——實解——拜	——執解與	司正答拜(西階上)
北面)	主人坐——祭酒——卒解	——與——坐——奠解	——拜——執解與	司正答拜(西階上)	主人以解降	司正降(西階西東面)	主人坐(阼階前西面)	——奠解——與	——辭	司正對	主人坐——取解——與

—至洗—坐(南	主人	至尊前—實	主人	坐—取爵—興
面)—奠	主人	—至司正席前	主人	—洗—升—至尊
下)—與—盥(將	司正	北面)	司正	前—實爵—至西
洗)	司正	拜(北面)	主人	階上—飲衆賓長
司正	主人	少退	主人	揖—升(自阼階
面)	司正	卒拜	主人	甲
主人	主人	進—坐(北面)	主人	衆賓長甲
中)—與—對	主人	—奠(薦西)	主人	升—自西
司正	司正	辭—坐—取	主人	階)—拜(主人
主人	主人	復位	主人	左北面)—受爵
—洗	主人	拜(阼階上)	衆賓長甲	進—祭酒
主人	司正	進—坐(席前	主人	—興—卒爵—授
司正	北面)	取爵—奠	主人	爵—降—復
—讓—皆升	主人	對	主人	位
司正	立(西階上)	奠(薦東)—與—	衆賓長甲	復位
		衆賓長甲	復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儀禮研究端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衆賓長乙 ……	衆賓丁 升(自西階) —拜(主人左北)	衆賓丁 升(自西階) —拜(主人左北)	衆賓丁 升(自西階) —拜(主人左北)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席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席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席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席前)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主人 至尊前—實爵 —至西階上—獻
授衆賓 ……	授衆賓 ……	授衆賓 ……	授衆賓 ……
主人 以虛爵降—至 ……	主人 以虛爵降—至 ……	主人 以虛爵降—至 ……	主人 以虛爵降—至 ……
司正 厭衆賓—升— 即席	司正 厭衆賓—升— 即席	司正 厭衆賓—升— 即席	司正 厭衆賓—升— 即席
衆賓 序升—皆即席 舉解者 至篋(下)前 —坐—取爵—興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 實解—坐(西階	衆賓 序升—皆即席 舉解者 至篋(下)前 —坐—取爵—興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 實解—坐(西階	衆賓 序升—皆即席 舉解者 至篋(下)前 —坐—取爵—興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 實解—坐(西階	衆賓 序升—皆即席 舉解者 至篋(下)前 —坐—取爵—興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 實解—坐(西階
上—奠解—拜 —執爵與 ……	上—奠解—拜 —執爵與 ……	上—奠解—拜 —執爵與 ……	上—奠解—拜 —執爵與 ……
司正 答拜 ……	司正 答拜 ……	司正 答拜 ……	司正 答拜 ……
舉解者 坐—卒解— 興—坐—奠解— 拜—執爵與 ……	舉解者 坐—卒解— 興—坐—奠解— 拜—執爵與 ……	舉解者 坐—卒解— 興—坐—奠解— 拜—執爵與 ……	舉解者 坐—卒解— 興—坐—奠解— 拜—執爵與 ……
司正 答拜 ……	司正 答拜 ……	司正 答拜 ……	司正 答拜 ……
舉解者 降—至洗—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實 解—立(西階上) ……	舉解者 降—至洗—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實 解—立(西階上) ……	舉解者 降—至洗—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實 解—立(西階上) ……	舉解者 降—至洗— —洗—升(自西 階)—至尊前—實 解—立(西階上) ……
主人 脫履—升—坐 ……	主人 脫履—升—坐 ……	主人 脫履—升—坐 ……	主人 脫履—升—坐 ……
司正 脫履—升—坐 ……	司正 脫履—升—坐 ……	司正 脫履—升—坐 ……	司正 脫履—升—坐 ……
衆賓 皆脫履—序升 ……	衆賓 皆脫履—序升 ……	衆賓 皆脫履—序升 ……	衆賓 皆脫履—序升 ……
主人有司 羞 ……	主人有司 羞 ……	主人有司 羞 ……	主人有司 羞 ……
舉解者 升—立(西 ……	舉解者 升—立(西 ……	舉解者 升—立(西 ……	舉解者 升—立(西 ……

階上	司正 取奠罍——卒解	階	卒受者 受罍——與——	前——實罍——授罍	司正主人衆賓 皆與
	——授罍		立(西階上)	(西階上)——復位	——皆降
	舉解者 進——受罍——		在下者 升(自西階)	最後者 卒解——以虛	主人 出送
	至尊前——實罍——		——立(卒受者左	解降——至篚(下)	(乙) 鄉射禮
	至主人席前——授		北面)	前——坐——奠罍(	戒賓
	罍		卒受者 卒解——至尊	篚中——與——復位	(與鄉飲酒禮同)
	主人 受罍——卒解——		前——實罍——授罍	舉解者 至篚(下)	速賓
	授罍		西階上)——復位	——坐——取罍——與	(與鄉飲酒禮同)
	.....		在下者 受罍	——洗——升——至尊前	迎賓
	(衆賓依次相及)		次在下者 升(自西	——實罍——至司正	賓及衆賓 至門(主
	舉解者 進——受罍——		階)——立(在下	席前——坐(北面)	人之門)
	至尊前——實罍——		者左北面)	——奠罍(薦西)——	
	至卒受者席前——		在下者 卒解——至尊	退——立(西階上)	主人——相從之)

出迎—再拜賓  
 賓 答再拜  
 主人 揖衆賓—揖賓  
 |入門—就右方  
 賓 厥衆賓—  
 入門—就  
 左方—皆東  
 衆賓 皆入門—皆北  
 |皆就左—上賓  
 方—少進  
 拜至  
 (與鄉飲酒禮同)  
 獻賓  
 (與鄉酒飲禮同)  
 酢主人

(與鄉飲酒禮同) 諸公  
 酬賓  
 (與鄉飲酒禮同)  
 獻衆賓  
 (與鄉飲酒禮同)  
 一人舉觶  
 (與鄉飲酒禮同)  
 獻大夫  
 (與鄉非酒禮同)  
 大夫酢主人  
 (與鄉飲酒禮同)  
 唯升者爲賓主人  
 大夫衆賓無介及

合樂  
 樂正 升(自西階—  
 立(西階東)  
 工(四人二相) 升  
 自西階—坐(西  
 階東北面東上)  
 相坐(工前東面)  
 |授工瑟—降  
 笙工 入—立(縣中  
 西面)  
 笙工—合樂(關雎葛  
 覃卷耳鵲巢采芣  
 采蘋)

工(太師或長) 告樂  
 正樂備  
 樂正 告賓樂備—降  
 (自西階)  
 獻工與笙  
 主人 至篋(上)前—  
 坐—取爵—與—  
 降  
 賓 降(西階西東面)  
 主人 坐(阼階前西  
 面)—奠爵—與—  
 |辭

賓對	主人 坐—取爵—與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坐—取爵—與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受爵—至尊前	主人 受爵—至尊前
—至洗—洗—沃	—實爵—至工前	主人 受爵—至尊前	—實爵—至西階
洗者西北面	—獻工	—實爵—至西階	上—獻筮工
主人—揖(相向)—	工 拜—受爵	上—獻筮工	筮工 升(盡西階)—
—讓—皆升	主人 拜	筮工長 拜—升(盡	受爵—坐(西階
主人 至尊前—實爵	主人有司 進脯醢	西階)—受爵—	前)
—至工(太師)前	工 祭酒—卒爵—授	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獻工(南面)	主人 爵	主人 拜	筮工 祭酒—與—卒
工(太師) 拜—受爵	主人 受爵—至尊前	筮工長 坐	爵—升(盡西階)
主人 拜(階上)	—實爵—至工前	主人有司 進脯醢	—授主人爵(西
主人有司 進脯醢	—獻工	筮工長 祭酒—與—	階上北面)
工(太師) 祭酒(有	工 受爵	卒爵—升(盡西	(以下獻他筮工
人相之)—卒爵	主人有司 進脯醢	階)—授主人爵	同)

主人 受爵—降(自	阼階) — 至籩(	下前—坐(北面)	—奠爵(篚中) —	與—升(自阼階)	—復位	立司正	(與鄉飲酒禮同)	司正表位	(與鄉飲酒禮同)	備射	三耦 立(堂西南面)
東上)	司射 至堂西(自庭	東) — 袒決遂 —	取弓矢 — 升(自	西階) — 告賓(	西階上北面)	賓對	司射 告主人(阼階	上東北面) — 降	(自西階) — 命納	弟子 納射器	司射 比三耦(三耦
三耦 — 命取弓矢	三耦 袒決遂	有司 授弓矢	三耦 取弓矢	司射 立(所設中之	西南東面)	三耦 進(自司射之	西) — 立(司射西	南東面北上)	司馬 命張侯	弟子 脫束 — 繫左下	司馬 命倚旌
旌 — 與 — 倚旌 —	退 樂正 命贊工遷樂(	西方)	弟子 升(自西階) —	坐(工北東面) —	荷瑟 — 相工降(	瑟先) — 相工坐	(阼階下東面堂	前三箭西面北上	樂正 立(工南北面)	誘射	司射 退 — 立(三耦



北北面   揖   進	立位南   取矢	(及階)   升   自	手執簫   命去
揖 (當階北面)	至堂西   取扑	西階上射先二等	侯
揖 (及階)   升	緝扑   反位	揖 (並行)	獲者 許 (執旌)   至
(自西階)   揖	三耦射	揖 (當物北面)	乏   坐 (東面)
揖 (當左物北面)	司馬 命執旌負侯	揖 (及物北面)	偃旌   與
揖 (及物)   左	獲者 至侯前   執旌	左足履物   還視	司馬 還 (出於下射
足履物 (不方足)	負侯立	侯中   立 (合足)	之南)   降 (與
還視侯中   俯	司射 左還 (當上耦)	司馬 至堂西   袒	司射相交於西階
正足   射 (四矢)	作上耦射 (西	執弓   南行 (出	前相左)   至堂
揖 (南面)   揖	面)   反位	於司射之南)	西 (由司射之南
(將右行)   揖 (	上耦 (上射在左)   揖	升 (自西階)	)   釋弓   襲
將降)   降   揖	進 (並行)   揖	鉤楹   立 (物	反位
揖 (將西行)	(當階北面)   揖	間西南面從上射	司射 進 (與司馬相
至堂西 (出立所		後)   揚弓 (右	交於西階前相左)

端發究研禮儀

立(堂下西階)	東北面)命射	士射揖	司射退反位	上射射挾弓矢	獲者獲	下射射挾弓矢	獲者獲	.....	(上射下射更迭	各四發)	上耦揖(南面執弓	)進(並行)	揖(將右行)揖
(西階上)降)	上射先降二等)	與次耦升者相	揖(交於西階前	相左)至堂西)	由司馬之南)	釋弓脫決拾	襲立(堂西南	面東上)	次耦揖進(並進)	揖(當階北面)	與上耦降者相	揖(交於西階前	相左)升(自西
階上射先二等)	揖(並行)揖	(當物北面)揖	(及物北面)左	足履物還視候	中立(合足)	(以下與上耦同)	司馬至堂西袒	(三耦射如前)	司射至堂西去扑	(倚於西階西)	升(自西階)告	賓(西階上北面)	賓揖
取矢	司射降(自西階與	司馬相交於階前	相左)至堂西	揖扑返位	司馬至堂西袒	執弓進(自其	位南行北反與司	射相交於階前相	左)升(自西	階)鈎楹立	物間西南面自右	物後)揖弓(西	

南面)   命取矢	獲者 坐   執旌   興	司馬 進   坐 (輻南	堂西 (自司射之	北面)
立 (負侯)	司馬 進   坐 (輻南	北面)   撫矢	南)   釋弓   襲	賓 許
司馬 還 (出於左物	興   反位 (如矢	弟子 取矢   坐 (輻	反位	(以下何人不與
之南)   降   立	不備則復至堂西	前北面)   委矢	前北面)   委矢	射則不告賓與主
(堂前北面)   命	)   袒   執弓	興   退	興   退	人耦大夫與衆賓
設輻	進 (自其位南行	司馬 進   坐 (輻南	司馬 進   坐 (輻南	司射 告賓
弟子 設輻 (中庭南	北反)   升 (自西	北面)   撫矢	北面)   撫矢	賓 許
當洗)	階)   鉤楹   立 (	興   反位	興   反位	司射 告主人 (阼階
司馬 至堂西 (自司	物間西南面自右	請射比耦	請射比耦	上北面)
射之南)   釋弓	物後)   揖弓 (西	司射 至堂西   去扑	司射 至堂西   去扑	主人 許
襲   反位	南面)   命取矢	(倚於西階西)	(倚於西階西)	司射 告大夫 (西階
弟子 取矢   坐 (輻	還 (出於左物	升 (自西階)   請	升 (自西階)   請	上北面)
南北面)   委矢	之南)   降   至	射於賓 (西階上	射於賓 (西階上	大夫 許

<p>.....</p> <p>(告他大夫同)</p> <p>司射 作衆賓射——降</p> <p>(自西階)——至堂</p> <p>西(自司馬之南)</p> <p>衆賓長(與射者) 降</p> <p>(自西階)——至堂</p> <p>西(自司馬之南)</p> <p>衆賓(與射者) 至堂</p> <p>西</p> <p>衆賓長及衆賓(與射者以下至罷射均</p>	<p>簡稱衆賓) 耦</p> <p>立(繼三耦之後</p> <p>東上若有東面者</p> <p>北上與大夫爲耦者爲上射)</p> <p>司射 比耦</p> <p>三耦拾取矢</p> <p>司射 命三耦拾取矢</p> <p>三耦 袒決遂——執矢</p> <p>——進——立(司馬西南東面北上)</p> <p>司射 左還(當上耦)——作上耦——取矢</p>	<p>——反位</p> <p>上耦 揖——進——揖</p> <p>當輻北面)——揖</p> <p>及輻)——立(相向</p> <p>上射在左)</p> <p>上射 揖——進——坐</p> <p>北面)——橫弓——取一矢——與——左</p> <p>還——反位——揖</p> <p>下射 揖——進——坐</p> <p>北面)——橫弓——取一矢——與——左</p> <p>還——反位——揖</p>	<p>(上封下射更迭</p> <p>各取四矢)</p> <p>上耦 揖——左還——揖</p> <p>(南面)——進——左還(當輻南北面)</p> <p>——揖——與次耦進者相揖(相左)——反位(司馬西南)</p> <p>次耦 揖——進——揖</p> <p>當輻北面)——與上耦退者相揖(相左)——揖(及輻)——立(相向</p> <p>上射在左)</p>
--	--	---	--

(以下與上耦同)	司射 左還(當上耦)	執弓—南行(出於司射之南)	西(自司射之南)
.....	—作上耦射(西面)	—升(自西階)	—釋弓—襲—反位
(三耦取矢如前)	下射並取司射所射之矢於降後至面方授弟子弟子逆受)	—擣—立(物間西南面從右物後)	司射 至堂西—去扑(倚於西階西)
下射並取司射所	上耦 揖—進(並行)	—擣—揚弓(右手執)	—進(與司馬相交於西階前相左)
射之矢於降後至	—揖(當西階北面)	—擣—命去侯	—於西階前相左
面方授弟子弟子	—升(自西階上)	—擣—許—至乏(執)	—請釋獲於賓(西階上北面)
逆受)	射先二等)	—擣—與	—賓—許
三耦再射	(並行)	—擣—坐—偃旌	—司射 降(自西階)
衆賓 祖決遂—取弓	物北面)	—擣—還(出於下射	—至堂西—指扑—
矢—進(自堂西)	—左足	—之南)	—立(設中處東北
—立(繼三耦之	履物—還視侯中	—司射相交於西階	—西面)
南東面北上大夫	—立(合足)	—前相左)	—至堂
之耦爲上)	司馬 至堂西—祖	—至堂	—命釋獲

者設中(北面)——	西階東北面)——	(不中不釋)與	左)——至堂西(司
視設中(西面)	命射(不貫不釋)	.....	馬之南)——釋弓
釋獲者 至設中處(	上射 揖	上射下射更迭	——脫決拾——襲——
執中)	司射 退——反位	各四發釋獲者最	立(堂西南面上)
執算者 從釋獲者(	釋獲者 坐——取算(	後釋畢委餘算取	次耦 揖——進(並行)
執算)	(於中)——改實算	算於中改實算於	——揖(當階北面)
釋獲者 坐(東面)——	(於中)——與	中始與)	——與上耦降者相
究 設中(南當輻西	上射 射——挾弓矢	上耦 揖(南面執弓)	揖(相交於西階
發 當西序)——與	獲者 獲	——進(並行)——揖	前相左)——升(自
端 執算者 授算——退	釋獲者 坐——釋獲——	(將右行)——揖(西	西階上射先二等
釋獲者 受算——坐——	與(不中不釋)	階上)——降(上射	——揖(並行)——揖
實八算於中——委	下射 射——挾弓矢	先降二等)——與	(當物北面)——揖
餘算於中西——與	獲者 獲	次耦升者相揖(	(及物北面)——左
司射 進——立(堂下	釋獲者 坐——釋獲——	相交於西階前相	足履物——還視侯

賓	揖—降(自西階)	賓	揖—降(自西階)	賓	揖—降(自西階)
主人	揖—降(自阼階)	主人	揖—降(自阼階)	主人	揖—降(自阼階)
大夫	揖—降(至西階)	大夫	揖—降(至西階)	大夫	揖—降(至西階)
西	揖—至堂	西	揖—至堂	西	揖—至堂
賓	袒決遂—執弓矢	賓	袒決遂—執弓矢	賓	袒決遂—執弓矢
	進—揖(當西)		進—揖(當西)		進—揖(當西)
階北面	—升(自賓)	階北面	—升(自賓)	階北面	—升(自賓)
西階	—揖—揖	西階	—揖—揖	西階	—揖—揖
當物北面	—揖	當物北面	—揖	當物北面	—揖
及物北面	—左	及物北面	—左	及物北面	—左
足履物	—還視侯	足履物	—還視侯	足履物	—還視侯
中—立(合足)	獲者—獲	中—立(合足)	獲者—獲	中—立(合足)	獲者—獲
主人	袒決遂—執弓	主人	袒決遂—執弓	主人	袒決遂—執弓
矢	—進—揖(當)	矢	—進—揖(當)	矢	—進—揖(當)
阼階北面	—升	阼階北面	—升	阼階北面	—升
(自阼階)	—揖	(自阼階)	—揖	(自阼階)	—揖
揖(當物北面)	—賓	揖(當物北面)	—賓	揖(當物北面)	—賓
揖(及物北面)	—還	揖(及物北面)	—還	揖(及物北面)	—還
左足履物	—還視	左足履物	—還視	左足履物	—還視
侯中—立(合足)	降(自西階)	侯中—立(合足)	降(自西階)	侯中—立(合足)	降(自西階)
至堂西	—釋弓	至堂西	—釋弓	至堂西	—釋弓
脫決拾	—襲	脫決拾	—襲	脫決拾	—襲
反—揖(西階前)	—升(自西階)	反—揖(西階前)	—升(自西階)	反—揖(西階前)	—升(自西階)
揖(西階上)	—就	揖(西階上)	—就	揖(西階上)	—就
席		席		席	
主人	揖(南面執弓)	主人	揖(南面執弓)	主人	揖(南面執弓)
還—揖(將左)	行—揖(阼階上)	還—揖(將左)	行—揖(阼階上)	還—揖(將左)	行—揖(阼階上)
降(自阼階)	—揖—至堂東	降(自阼階)	—揖—至堂東	降(自阼階)	—揖—至堂東
釋弓	—脫決拾	釋弓	—脫決拾	釋弓	—脫決拾
襲—反—揖(阼階前)	—升(自	襲—反—揖(阼階前)	—升(自	襲—反—揖(阼階前)	—升(自

儀禮研究發端

<p>阼階——揖(阼階上)——就席</p>	<p>行揖(當物北面)——揖(及物北面)——左足履物——還視侯中——立(合足)</p>	<p>與(不中不獲)大夫及其耦更迭各四發</p>	<p>自司馬之南——釋弓——脫決拾——襲</p>
<p>大夫與耦射</p>	<p>大夫袒決遂——執弓</p>	<p>大夫及其耦揖(南面執弓)——還——揖(將右行)——</p>	<p>大夫反——揖(西階前)——升(自西階)——揖(西階上)——就席</p>
<p>矢——就其耦(自堂西出於司射之西)</p>	<p>大夫之耦(上射)射——挾弓矢</p>	<p>揖(西階上)——降(自西階上射先)——</p>	<p>大夫之耦——立(堂西)——次大夫之耦——揖——進</p>
<p>大夫及其耦——揖——進(大夫之耦少退)</p>	<p>釋獲者——坐——釋獲——與(不中不釋)大夫(下射)射——挾弓矢</p>	<p>二等)——揖(大夫之耦少退)——與次大夫之耦相揖(相交于階前)——</p>	<p>(大夫之耦少退)——揖(當西階北面)——與前大夫之耦降者相揖(相交於西階前相</p>
<p>面——揖(及階)——升(自西階上)射少退)——揖(並</p>	<p>獲者——獲</p>	<p>釋獲者——坐——釋獲——</p>	<p>相左)——至堂西</p>



左——升(自西階)	上耦——作衆賓	獲者——獲	降(上射先二等)
上射少退——揖	上耦射(西面)——	釋獲者——坐——釋獲——	——與次耦升者相
並行——揖(當物)	反位	與(不中不釋)	揖(相交於西階)
北面——揖(及物)	衆賓上耦——揖——進——	下射——射——挾弓矢	前相左——至堂
北面——左足履	並行——揖(當西階)	獲者——獲	西(自司馬之南)
物——還視侯中——	階北面——揖——及	釋獲者——坐——釋獲與	——釋弓——脫決拾
立(合足)	階——升(自西階)	不中不釋	——襲——立(堂西)
(以下如前)	上射先二等——	(上射下射更迭各	南面東上)
(他大夫及其耦)	揖(並行)——揖——	四發)	衆賓次耦——揖——進——
射如前)	當物北面——揖——	……	並行)——揖(當階)
衆賓射	及物北面——左	衆賓上耦——揖(南面	北面)——揖(及階)
	足履物——還視侯	執弓)——還(並行	)——升(自西階上)
	中——立(合足)	)——揖(將右行)	射先二等)——揖
司射——左還(當衆賓)	上射——射——挾弓矢	——揖(西階上)——	(西階上)——揖(

儀禮研究發端

當物北面)   揖 (及物北面)   左 足履物   還視侯 中   立(合足) (以下與上耦同)	再取矢	南)   釋弓   襲   反位	物間西南面自右 物後)   揖弓(西 南面)   命取矢   還出於左物之 南)   降   至堂
..... (衆賓他耦射如 前)	司馬 至堂西   袒   執弓   進 (自其 位南行北反)   升(自西階)   鉤 楹   立 (物間西 南面從右物後)   揖弓   命取矢	司馬 進   坐 (幅南 北面)   撫矢   與   反位   如矢 不備則復至堂西   袒   執弓   進 (自其位南行北 反)   升 (自西 階)   鉤楹   立	西(自司射之南)   釋弓   襲   反 位
釋獲者 升西階盡階 (執餘算)   告賓 卒射   降   反位   坐   委餘算 (中 西)   興	獲者 坐   執旌   興   立(負侯) 司馬 還 (出於左物 之南)   降   至 堂西 (自司射之	弟子 取矢   坐 (幅 南北面)   委矢 (大夫之矢加束)   興   退	弟子 取矢   坐 (幅 前北面)   委矢 大夫之矢加束)   興   退



儀禮研究發端

不勝者 坐(豐前北	面)   取觶   與	少退   飲   進	坐   奠觶(豐	下)   與   揖	上耦 降(不勝者先)	與次耦升飲者	相揖(相交於西	階前相左)   至	堂西(出於司馬	之南)   釋弓	襲立	執爵者 至豐前   坐	(北面)   取觶
與   至尊前   實	觶   坐(豐前)	奠觶(豐上)   與	退	次耦 揖   進(並行)	揖(當西階北	面)   與上耦降	者相揖(相交於	西階前相左)	升(自西階勝者	先)	(以下與上耦同)	.....	(三耦升飲如前)
執爵者 至豐前   坐	(北面)   取觶	與   降(自西階)	洗觶   升   至	尊前   實觶   授	賓或主人(視孰	為不勝者) 於席	前	賓或主人(視孰為不	勝者) 受觶	至西階上   立(	北面)   飲   授	觶   就席	執爵者 受觶   若以
下飲者為大夫則	降(自西階)   洗	觶   升   至尊前	實觶   授大夫	於席前	大夫(不勝者) 受觶	至西階上   立	(北面)   飲   授	觶   就席	大夫之耦(勝者) 至	堂西   釋弓   襲	立	執爵者 受觶   若以	下飲者為大夫則

如前若爲大夫之	左——至堂西(出	面)——取解——與	與——至尊前——實
耦則至尊前——實	於司馬之南)——	——少退——飲——坐	解——坐——豐前)——
解——坐(豐前)——	釋弓——襲——立	——奠解(豐下)——	奠解(豐上)——與
奠解(豐上)——與	(其他大夫或大	——揖——與	——退
——退	夫之耦升飲如前	衆賓上耦 降(自西	衆賓次耦 揖——進)
大夫之耦(不勝者)	升——(自西階)——	階不勝者先)——	並行——揖(當西
坐(豐前北面)——	衆賓上耦 揖——進)	與次耦升飲者相	階北面)——與上
取解——與——少退	並行)——揖(當西	揖(相交於西階	耦降者相揖(相
——飲——坐——奠解	階北面)——揖(及	前相左)——至堂	交於西階前相左
(豐下)——與——降	階)——升(自西階	西(出於司馬之	)——升(自西階勝
——與次升飲者)	勝者先)	南)——釋弓——襲	者先)
大夫之耦) 相揖	勝者 少右	立——	(以下與衆賓上
(相交於階前相	不勝者 坐 豐前北	執爵者 至豐前——坐	耦同)
		(北面)——取解——	

儀禮研究發端

(乘賓他耦升飲 如前)	如前)	弟子 升(自西階)   奉豐降   退	勝者弟子 升(自西 階)   坐(禪前北 面)   執禪   興   降   坐(篋)下	勝者弟子 升(自西 階)   坐(禪前北 面)   執禪   興   降   坐(篋)下	司馬 至篋(下)前   坐(北面)   取爵   興   洗   升	獻獲者	司馬 至篋(下)前   坐(北面)   取爵   興   洗   升	興   洗   升
自西階)   至尊 前   實爵   降   自西階)   獻獲 者(侯前西南面)	自西階)   獻獲 者(侯前西南面)	有司 薦脯醢   設折 俎	有司 薦脯醢   設折 俎	有司 薦脯醢   設折 俎	獲者 拜(負侯北面)   受爵	有司 移薦俎(右個 前)	有司 移薦俎(右個 前)	手執爵   右手祭
脯醢   興   取肺   坐   祭肺   祭 酒   興   至左個 (執爵)	脯醢   興   取肺   坐   祭肺   祭 酒   興   至左個 (執爵)	有司 移薦俎(左個 前)	有司 移薦俎(左個 前)	有司 移薦俎(左個 前)	獲者 坐(南面)   左 手執爵   右手祭 脯醢   興   取肺   坐   祭肺   祭 酒   興   至中	有司 移薦俎(中前)	有司 移薦俎(中前)	手執爵   右手祭
脯醢   興   取肺   坐   祭肺祭酒   興   至左個西 北(東面)	脯醢   興   取肺   坐   祭肺祭酒   興   至左個西 北(東面)	有司 移薦俎(左個 西北)	有司 移薦俎(左個 西北)	有司 移薦俎(左個 西北)	獲者 立(薦右)   飲   授司馬爵	興   反位	興   反位	負侯

有司 移俎(乏南)	俎	至堂西(自司馬 之南)   袒決遂	北面)
獻釋獲者	釋獲者 拜(薦右東 西)   受爵	執弓矢   搯扑	司射 降(自西階)   至堂西(自司馬 之南)   搯扑
司射 至堂西(自司 馬之南)   釋弓	司射 拜(北面)	反位	至堂西(自司馬 之南)   搯扑
矢   脫決拾   襲	釋獲者 坐(東面)   左手執爵   右手	釋獲者 移薦(少西)	反位
至篋(下)前	祭脯醢   興   取	有司 移俎(少西)	三耦及衆賓 袒決遂   執弓   進   立
坐(北面)   取爵	肺   坐   祭肺	再請射	(司馬西南東面 北上)
興   洗   升	祭酒   興   立	司射 至堂西(自司 馬之南)   去扑	三耦再拾取矢
自西階)   至尊	司射 西北面)	(倚於西階西)	司射 左還(當上耦)
前   實爵   降	飲   授爵	升(自西階)   請	作上耦取矢
自西階)   獻釋	司射 受爵   至篋	射於賓(西階上	
獲者(中西少南 西北面)	下)前   坐   奠		
有司 薦脯醢   設折	爵(篋中)   興		

反位	各取四矢	射在左	賓 袒決遂—執弓—
上耦 揖—進—揖	.....	(以下與上耦同)	進
當輻北面—揖	上耦 揖—左還—揖	.....	主人 袒決遂—執弓
及輻—立(相向)	(南面)—進—左	(三耦取矢如前)	—進
上射在左	還—揖(當輻南)	賓主人拾取矢	大夫 袒決遂—執弓
上射 揖—進—坐	北面—與次耦	賓 揖—降(自西階)	—就其耦(司馬)
北面—橫弓—	進者相揖(相左)	—揖—至堂西	西南
取一矢—與—左	—反位(司馬西)	主人 揖—降(自阼)	賓 揖(西階前南面)
還—反位—揖	南)	階)—揖—至堂	—揖(及輻)—立
下射 揖—進—坐	次耦 揖—進—揖	東	(東面)
北面—橫弓—	當輻北面)—與	主人 揖(阼階前南	主人 揖(阼階前南
取一矢—與—左	上耦退者相揖(	大夫 揖—降(自西	面)—揖(及輻)
還—反位—揖	相左)—揖(及	階)—揖—至堂	—立(西面)
(上射下射更迭	輻)—立(相向上	西	賓 揖—進—坐(北



面)   橫弓   取	前)   升(自西階	東面)	揖(相左)   反位
一矢   與   左還	)   揖   就席	大夫 進   坐(北面)	(自司馬之南)
反位   揖	主人 揖   左還   揖	脫矢東   與   大夫	揖   至堂西
主人 揖   進   坐)	(北面)   至堂東	反位	釋弓矢   襲   升
北面)   橫弓	釋弓矢   襲	大夫之耦 揖   進	(自西階)   就席
取一矢   與   左	反   揖(阼階前)	坐(北面)   橫弓	次大夫與其耦 揖
還   反位   揖	升(自阼階)	取四矢   與	進   揖(當輻北
(賓主更迭各取	揖   就席	左還   反位   揖	面)   與前大夫
四矢)	大夫與其耦拾取矢	大夫 揖   進   坐)	之耦退者相揖(
賓 揖   左還   揖)	大夫與其耦 揖   進	北面)   橫弓	相左)   揖(及輻
北面)   至堂西	揖(當輻北面)	取四矢   與   左	)   立(相向大夫
釋弓矢   襲	揖(及輻)立)	還   反位   揖	西面耦東面)
反   揖(西階	相向大夫西面耦	大夫之耦 揖   左還	(以下與大夫之
		與次耦進者相	耦同)

下射 揖—進—坐—	乘賓次耦 揖—進—	司射 左還(當上耦)	於司射之南—	升(自西階)—
還—反位—揖	馬西南)	「作上耦射(面		
取一矢—與—左	相左)—反位(司	司射		
北面)—橫弓—	次耦進者相揖(	請以樂節射		
上射 揖—進—坐—	輻南北面)—與	矢如前)		
相向上射在左)	左還—揖(當	(衆賓他耦拾取		
揖(及輻)—立—	乘賓上耦 揖—左還	(以下與上耦同)		
衆賓上耦 揖—進—	揖(當輻北面)—	射在左)		
衆賓拾取矢	各取四矢)	輻)—立(相向上		
(其他大夫與其	還—反位—揖	與上耦退者相揖		
耦拾取矢如前)	取一矢—與—左	揖(當輻北面)—		
...	北面)—橫弓—	上射 揖—進(並行		

<p>楹—立(物間西 南面從右物後)</p>	<p>(倚於西階西) — 上射 揖</p>	<p>賓主人再射 (與賓主人射同)</p>
<p>—揚弓(右手執 簫) — 命去侯</p>	<p>進(與司馬相交 於西階前相左) — 樂正 進(東西) — 命</p>	<p>工奏騶虞 (與賓主人射同)</p>
<p>獲者 許 — 至乏(執 旌) — 坐 — 偃旌</p>	<p>請以樂樂於賓(工 許 西階上北面)</p>	<p>大夫與耦再射 (與大夫與耦射 同)</p>
<p>— 與</p>	<p>賓 許</p>	<p>三耦三射</p>
<p>司馬 還(出於下射 之南) — 降(與司 射相交於西階前</p>	<p>至堂西 — 揖 — 扑 工 奏騶虞(爲射之 節訖於衆賓射畢</p>	<p>衆賓再射 (與衆賓射同)</p>
<p>相左) — 至堂西</p>	<p>樂正 許</p>	<p>(與衆賓射同)</p>
<p>(自司射之南) — 釋弓 — 襲 — 反位</p>	<p>司射 進 — 立(堂下 西階東北面) — 上射 射 — 挾弓矢</p>	<p>三取矢 (與再取矢同)</p>
<p>司射 至堂西 — 去扑</p>	<p>命射(不鼓不釋)</p>	<p>射同)</p>

再數獲

(與數獲同)

三耦三射取矢

(以前與三耦再

拾取矢同)

上耦 揖—左還—進

左還—揖(當輻

南北面)—與次

耦進者相揖(相

左)—至堂西(自

司馬之南)—授

弓矢—脫決拾—

襲—立(如備射

時)

有司 受弓矢

次耦 揖進—揖(當

輻北面)—與上

耦退者相揖(相

左)—揖(及輻)

;立(相向上射

在左)

(以下與三耦再

拾取矢同)

賓主人再拾取矢

(以前與賓主人

拾取矢同)

賓 揖—左還—揖(

(北面)—至堂西

—授弓矢—脫決

拾—襲—立(西

階西東面)

有司 受弓矢

主人 揖—左還—揖

(北面)—至堂東

—授弓矢—脫決

拾—襲—立(阼

階東西面)

有司 受弓矢

大人與耦再拾取矢

(以前與大夫與

耦拾取矢同)

大夫與其耦 揖—左

還—揖(南面)—

進—左還—揖(

當輻南北面)—

與次耦進者相揖

(相左)—至堂西

(自司馬西南)—

授弓矢—脫決拾

—襲

有司 受弓矢

大夫 立(賓南東面)	取矢同)	揖(當輻北面)	自西階)   就席
大夫之耦 退	衆賓上耦 揖   左還	與上耦退者相揖	衆賓 退
次大夫與其耦 揖	揖(南面)   進	(相左)   揖(及	罷射
進   揖(當輻北	左還   揖(當	輻)   立(相向	
面)   與前大夫	輻南北面)   與	上射在左)	司射 至堂西(自司
之耦退者相揖(	次耦進者相揖(	(以下與衆賓拾	馬之南)   釋弓
相左)   揖(及輻	相左)   至堂西	取矢同)	去扑   脫決拾
立(相向大夫	(自司馬之南)	賓 揖   升(自西階)	襲   反位
西面耦東面)	授弓矢   脫決拾	就席	司馬 命釋侯
(以下與大夫與	襲   立(大夫	主人 揖   升(自阼	弟子 脫侯左下綱
耦拾取矢同)	南東面非升堂之	階)   就席	東之
衆賓再拾取矢	衆賓長退)	大夫 揖   序升(自	司馬 命獲者退
(以上與衆賓拾	有司 受弓矢	西階)   就席	獲者 至堂西(以旌)
衆賓次耦 揖   進	衆賓長 揖   序升(	有司 退獲者薦俎	





禮儀研究發端

大夫 降席(東南面) 賓 取俎—還—授司 正(西序端) 司正 以俎降(自西階) 階)	主人 降(自阼階) 立(阼階東西面) 弟子 以俎東 大夫 取俎—還—授 弟子	…… 衆賓長 序降(自西階) 序立(大 夫南少退東面北 上) 衆賓 皆脫履—序升 (至西階)—皆坐 (席上)	大夫 皆脫履—序升 (自西階)—皆坐 (席上)
賓 降(自西階)—立 (西階西東面) 司正 以俎出—授賓 從者—入 主人 取俎—還—授 弟子 弟子 升(自西階)— 受俎—降(自西 階)	弟子 升(自西階)— 受俎—降(自西 階) 大夫 降(自西階)— 立(賓南東面) 弟子 以俎出—授大 夫從者—入 (他大夫取俎如 前)	主人 一揖(相向)— 舉觶者(一)(二) 升 (自西階)—立 (西階上) 賓 取奠觶—卒觶 授觶	主人有司 羞 舉觶者(一)(二) 升 (自西階)—立 (西階上) 賓 取奠觶—卒觶 授觶
賓 脫履—升(自西 階)—坐(席上)	賓 脫履—升(自西 階)—坐(席上) 賓 取奠觶—卒觶 授觶	賓 脫履—升(自西 階)—坐(席上) 賓 取奠觶—卒觶 授觶	賓 脫履—升(自西 階)—坐(席上) 賓 取奠觶—卒觶 授觶



—實解—授解—	卒受者(一)(二) 受	解—至尊前—實	—實解
受解者席前)	解—與—至西階	解—至西階上—舉解者(一) 至賓席	
受解者(一)(二) 受	上—立(北面)	授次在下者—降	前—坐(北面)—
解—卒解—授	在下者(一)(二) 升	(以下相酬如前)	奠解(薦西)—與
解	(自西階)—立	……………	—退—立(西階
(大夫主人衆賓	卒受者(一)(二) 卒	最後者(一)(二) 卒	上)
依次兩兩迭爲受	解—至尊前—實	解—以解降—至	舉解者(二) 至大夫
解者)	解—至西階上—	奠解(薦南)—	席前—坐(西面)
(他受解者同前)	授在下者—復位	奠解(薦中)	—奠解(薦南)—
……………	在下者(一)(二) 受	舉解者(一)(二) 至	與—退—立(西
舉解者(一)(二) 進	解	奠解(薦南)—	階上)
—受解—至尊前	次在下者(一)(二)	取解—與—至洗	
—實解—授解—	升(自西階)—立	—洗解—升(自	賓出
降	在下者(一)(二) 卒	西階)—至尊前	賓主人大夫衆賓 皆

興	賓及衆賓 皆出	外西向——入	(與鄉飲酒禮同)
樂正 命奏陔	主人 出送——再拜	拜 賜	息司正
工 奏陔	門外西向——入	(與鄉飲酒禮同)	(與鄉飲酒禮同)
賓主人大夫衆賓 皆 大夫 皆出	主人 出送再拜(門	拜 辱	
降			

吾人試釋讀以上二表，當見每種禮儀之中皆包含若干行動的循環，而大循環之中復有小循環，此即前所謂之單位，亦即表中所分之節也。各單位有完全一致者，如鄉射禮中飲酒部分與鄉飲酒禮同（微有差異），獻賓與獻諸公同，三耦初射與再射同，是也；有少異者，如獻賓與獻介，賓酢主人與介酢主人，是也。如再分析，則可分為組或單位之元素，如升降，進退，盥洗，祭酒等是也。然升降所自不同，進退地位有異，祭或有或無，飲或告旨或否，比較而概括之乃成條例。（凌廷堪禮經釋例即屬此類工作）蓋禮節雖繁，而以條例御之斯如網之在綱，有條不紊矣。

今就表中所列加以估計，參與行禮者若干人，需用飲食物品若干種，行禮經過若干時，則其實施之可能性可預測也。然欲深切研究，仍宜蒐求旁證，而異族習俗尤所切要者。廣引博徵，俾吾未能，發端之談，姑盡於此。

民國二十年五四運動紀念日寫竟。

# 解皮爾生的關係係數之公式

胡國鈺

## 1) 關係係數公式

關係係數 (Coefficient of Correlation) 為教育統計及教育測驗上一種最重要的數量。其求法甚多，而以皮爾生 (Karl Pearson) 之積率法 (product moment method) 為最

通行。其公式為：

$$r = \frac{\sum xy}{N\sigma_x\sigma_y} \dots\dots\dots(1)$$

此公式之意義及其來源，現在國內流行的統計書中，多略而不論，茲特分析敘述之。

(II) 關係數量 (relationship measure) 物理學的公式，常表明二種或數種現象的因果關係，如  $r \parallel ma$ ，係指  $a$  (加速) 與  $r$  (力) 成正比，而與  $m$  (質量) 成反比。在教育著作內，常常論到兩種性質的關係，如學習英文的能力和學習數學的能力底關係。英文成績好的人，學習數學是好呢，還是中常呢，還是壞呢？還是好的多而壞的少呢，還是好的

少而壞的多呢？關於這種問題，一般人的意見多半不一致；就便是一致了，他們的說法也多半是籠統含糊的。假如大家都說英文成績好的人，數學成績大半是好的。但是這話有什麼根據？並且這兩種成績的相互關係究竟到什麼程度？接着積率法所求的  $r$ ，就是表明兩種能力的關係和其關係之程度的。

### (III) 關係係數之值

用積率法所求的「 $r$ 」之值，最大的數是 $+1$ ，逐漸減少至於零，而最小的是 $-1$ 。若關係係數是 $+1$ ，這就是說英文最好的學生，數學也最好，英文第二好的學生，數學也第二好，英文最壞的學生，數學也最壞。又若關係係數是 $0$ 與 $+1$ 中間的數，這是表示兩種能力仍然有正比的關係，不過沒有得 $+1$ 時那樣精密。若兩種能力的關係係數為 $-1$ ，這是表示兩種能力恰恰相反；就上例來說，就是英文最好的學生，數學最壞；英文第二好的學生，數學第二壞；至於英文最壞的學生，數學最好。若關係係數是 $0$ 與 $-1$ 中間的數，就是表示兩種能力仍然有反比例的關係，不過沒有得 $-1$ 時那樣精密。若關係係數為 $0$ 這是表示兩種能力完全沒有關係，就是英文好的學生，數學可以好可以壞；數學壞的學生，英文也可以好，可以壞。就着「 $r$ 」值的大小我們不但可以了解兩種能力的關係，而且可以了解其關係之

程度，這和物理上用數學公式表示幾種現象間的因果關係，頗相彷彿。不過此處有一最宜注意之點。前面所述英文能力與數學能力之關係，請不要認為是因果關係。若說英文能力是數學能力的因，而數學能力是英文能力的果，恐怕和因果的定義實有未合。最好我們僅稱牠為互含 (mutual implication) 的關係，就是說兩種能力或全相合，或全不相合，或一部相合等。

#### (IV) $r_{xy}$ 之值之數學的證明

上面說  $r_{xy}$  是兩種能力的關係係數，而其值不出乎 +1 與 -1 之間，這是什麼緣故呢？公式內  $\sigma$  為標準差數， $\sigma_y$  為一種成績的（如英文）標準差數， $\sigma_x$  為別一種成績（如數學）的標準差數。標準差數之意義，請參考普通的教育統計，茲不詳述。但知

$$\sigma_x = \sqrt{\frac{\sum x^2}{N}} \quad \sigma_y = \sqrt{\frac{\sum y^2}{N}} \quad \sum x = x_1^2 + x_2^2 + \dots + x_n^2$$

$$\sum y^2 = y_1^2 + y_2^2 + \dots + y_n^2$$

$$\sum xy = x_1y_1 + x_2y_2 + \dots + x_ny_n$$

$x$  的各值為一種成績內各數量與其平均數之差， $y$  的各值為他一種成績內各量數與其

平均數之差，而  $x$   $y$  等值可為正亦可為負。故

$$r = \frac{\sum x y}{\sqrt{\sum x^2} \sqrt{\sum y^2}} = \frac{\sum x_1 y_1 + \sum x_2 y_2 + \dots + \sum x_n y_n}{\sqrt{\sum x_1^2 + \sum x_2^2 + \dots + \sum x_n^2} \sqrt{\sum y_1^2 + \sum y_2^2 + \dots + \sum y_n^2}}$$

在上式內分子之絕對值若不大於分母之絕對值，則  $r$  之絕對值必不能大於 1。茲將上式左右兩端自乘得，

$$r^2 = \frac{(\sum x_1 y_1 + \sum x_2 y_2 + \sum x_3 y_3 + \dots + \sum x_n y_n)^2}{(\sum x_1^2 + \sum x_2^2 + \dots + \sum x_n^2)(\sum y_1^2 + \sum y_2^2 + \dots + \sum y_n^2)}$$

此式內設  $r$  不等於 0 則分母常不小於其分子。茲證明如下

設  $x$  及  $y$  各有三值為  $x_1, x_2, x_3$  及  $y_1, y_2, y_3$ ，而以分母減分子得

$$\begin{aligned} & (\sum x_1^2 + \sum x_2^2 + \sum x_3^2)(\sum y_1^2 + \sum y_2^2 + \sum y_3^2) - (\sum x_1 y_1 + \sum x_2 y_2 + \sum x_3 y_3)^2 \\ &= \sum x_1^2 y_1^2 + \sum x_1^2 y_2^2 + \sum x_1^2 y_3^2 + \sum x_2^2 y_1^2 + \sum x_2^2 y_2^2 + \sum x_2^2 y_3^2 + \sum x_3^2 y_1^2 + \sum x_3^2 y_2^2 + \sum x_3^2 y_3^2 \\ & \quad - 2\sum x_1 y_1 x_2 y_2 + 2\sum x_1 y_1 x_3 y_3 + 2\sum x_2 y_2 x_3 y_3 \end{aligned}$$

$$= (x_1 y_2 - x_2 y_1)^2 + (x_1 y_3 - x_3 y_1)^2 + (x_2 y_3 - x_3 y_2)^2 \dots \dots \dots (2)$$

上式右端各項(餘數)皆為正數，故不能等於負數，換言之，即不為正數則必為0；設為正數則

$$\sum x^2 \sum y^2 - (\sum xy)^2 > 0 \text{ 或 } \sum x^2 \sum y^2 > (\sum xy)^2 \therefore r < 1 \therefore |r| < 1 \text{ (}|r| \text{ 為 } r \text{ 之絕對值)};$$

設為0，則  $\sum x^2 \cdot \sum y^2 - (\sum xy)^2 = 0$  或  $\sum x^2 \cdot \sum y^2 = (\sum xy)^2 \therefore r = 1 \therefore r = \pm 1$

$$\text{又若 } (x_1 y_2 - x_2 y_1)^2 + (x_1 y_3 - x_3 y_1)^2 + (x_2 y_3 - x_3 y_2)^2 = 0$$

$$\text{則必 } x_1 y_2 - x_2 y_1 = 0$$

$$x_1 y_3 - x_3 y_1 = 0 \dots \dots \dots (3)$$

$$x_2 y_3 - x_3 y_2 = 0$$

$$\frac{x_1}{y_1} = \frac{x_2}{y_2} = \frac{x_3}{y_3} \dots \dots \dots (4)$$

因 x 及 y 之各值可為正亦可為負故可設

$$\frac{x_1}{y_1} = \frac{x_2}{y_2} = \frac{x_3}{y_3} = \pm K \dots \dots \dots (5)$$

若為 $\pm$ 則 x 及 y 之各值為同號而 r 等於 $\pm$ ；若為 $\pm^2$ ，則 r 及 y 之值為異號，而 r 等於 $\pm$



今先假設  $x_1, A, x_2, A, x_3$

若(5)式中  $x$  及  $y$  之值為同號，則  $y_1, A, y_2, A, y_3, \dots \dots \dots$  (6)

由此可知  $x_1$  若為最大值，則  $y_1$  為最大值； $x_2$  為次大值，則  $y_2$  為次大值； $x_3$  為最小值，則  $y_3$  為最小值，換言之，即若關係係數為  $+$ ，這是表示兩種能力完全符合。(參看本篇第III節)若(5)式中  $x$  及  $y$  之值為異號，

則  $x_1, A, x_2, A, x_3, \dots \dots \dots$  (7)

由此可知  $x_1$  若為最大值則  $y_1$  為最小值， $x_2$  為次大值，則  $y_2$  為次小值； $x_3$  為最小值，則  $y_3$  為最大值。換言之，即若關係係數是  $-$ ，這是表示兩種能力恰恰相反。(參看本篇第III節)

若  $r=0$  則  $x, y, +x_2, y_2 + x_3, y_3 = 0 \dots \dots$  (8)

在(8)式中  $x_1$  若為最大值， $y_1$  可為最大值，可為  $0$ ，亦可為最小值。其他  $x_2, y_2, x_3, y_3$  之值亦與此同。換言之，即「若關係係數是  $0$ ，這是表示兩種能力完全沒有關係。」(參看本篇第III節)

上面這段說明，最初只假設  $x$  及  $y$  各有三值。其實  $x$  及  $y$  若有多數之值，亦可用同理

第 一 表

英文分數及數學分數關係表

數 學 分 數 (X)

量數	71— 75	76— 80	81— 85	86— 90	91— 95	英文 次數
100— 96			1	2	1	4
95— 91		2	8	22	5	37
90— 86		3	21	31	8	63
85— 81	2	9	30	16	1	58
80— 76	2	5	15	8		30
75— 71	1	6	4			11
70— 66		1	1	1		3
65— 61	1					1
數學 次數	6	26	80	81	15	207

英文分數(Y)

去證明「r」之值。在三角術上  $\tan 45^\circ$  等於 +1， $\tan(-45^\circ)$  等於 -1，故求「r」之值時，將各分數之排列化為直線，而求此線與 x 軸或 y 軸所成之角之正切 (tangent) 即可求得「r」之公式。故欲知「r」公式之來源，當先知各分數之排列如何可化為一直線。

(V) 關係表 (Correlation table) 之製法 設欲研究英文能力及數學能力之關係，可就一組學生用標準測驗加以精密審慎的測驗，將其分數評定出來，整理成爲一定之形式，茲假定一組學生之成績，如下表所示：

上表內左邊縱行是英文分數( $y$ )，頂端橫列是數學分數( $x$ )。表內 71—75 76—80 等本應書為 70—74.99, 75—79.99 等。為地位所限，故簡書之。表內當中的各數字是表示得各分數的人數。如表內第二列的 1, 2, 1 等數字是表示英文得 70—75 的學生中他們的數學分數，有一人是在 81—85 之間，有二人是在 86—90 之間有一人在 91—95 之間。其右端之 4，即英文得 70—75 的學生總數。餘類推。右下端之 207 乃全體學生的總數，通常以  $N$  表之。公式內之  $N$ ，即代表此種總數者。

(VI) 迴歸線(Regression lines)之求法及其公式

就第一表中求其英文分數及數學分數之平均數，而以重線表示其位置。以其交點為原點 0。再求各行之平均數，以  $O_s$  表其位置；及各列之平均數以  $x_s$  表示其位置。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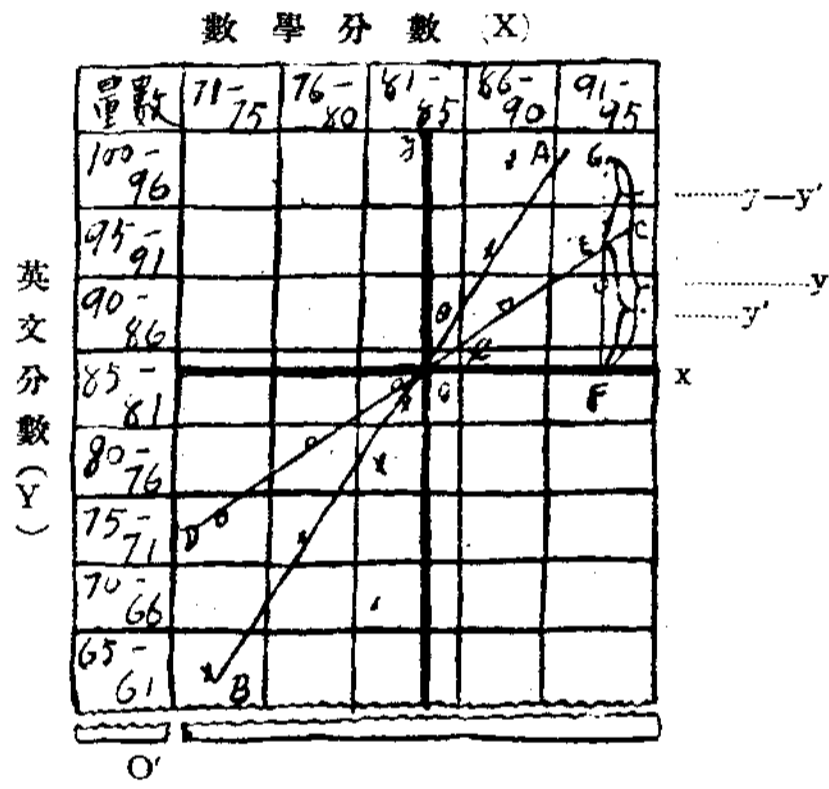


圖 一 第  
圖 線 歸 迴

上圖內設聯  $x$ 's 及  $y$ 's 各作一線，雖常不為直線，但與直線頗相近。設能求得最適合於  $x$ 's 及  $y$ 's 之直線。如 AB 及 CD (最適合二字下節再詳述) 則此二直線即所求之迴歸線。(因此二線有迴歸全體平均數之傾向故名) 設使  $x$  量數之標準差數 ( $\sigma_x$ ) 等於  $y$  量數之標準差數 ( $\sigma_y$ )，則  $\angle Aoy$  或  $\angle Coy$  必與  $\angle C'oy$  或  $\angle A'oy$  相等。而關係係數 ( $r$ ) 之值即等於  $\tan \theta$  或  $\tan \theta'$ 。按解析幾何，凡過原點之直線，其公式為  $y = m_1 x$  或  $x = m_2 y$ 。故第一圖內 CD 線之公式可書為  $y = m_1 x$ ，AB 線之公式可書為  $x = m_2 y$ 。即  $\tan \theta = m_1$ ， $\tan \theta' = m_2$ 。故線上各點與 X 平均數之差， $y$  為各點與 Y 平均數之差。如第一圖內 EF 為  $y$ ，OF 為  $x$ 。但在尋常之測驗內， $\sigma_x$  與  $\sigma_y$  完全相等者極少。故  $x$  及  $y$  宜各分別以  $\sigma_x$  及  $\sigma_y$  為單位而量之。故上述之公式即當改為  $\frac{y}{\sigma_y} = m_1 \frac{x}{\sigma_x}$  及  $\frac{x}{\sigma_x} = m_2 \frac{y}{\sigma_y}$  上式內  $m_1$  及  $m_2$  相等而為關係係數  $r$  之值，故上式可書為：

$$y = r \frac{\sigma_y}{\sigma_x} x \quad \text{及} \quad x = r \frac{\sigma_x}{\sigma_y} y \dots \dots \dots (9)$$

此乃以 X 及 Y 之平均數所作之點為原點而求得之迴歸方程式。若由迴歸線圖中之原始原點 O 為原點，則迴歸方程式即當為

$$y - \bar{y} = r_{\frac{\sigma_y}{\sigma_x}} (x - \bar{x}) \text{ 及 } x - \bar{x} = r_{\frac{\sigma_x}{\sigma_y}} (y - \bar{y}) \dots\dots\dots (10)$$

(10)式中之 $\bar{x}$ 或 $\bar{X}$ 之平均數， $\bar{y}$ 為 $Y$ 之平均數。

$$(9) \text{ 及 } (10) \text{ 式亦可書為 } y - \bar{y} = b_1 (x - \bar{x}) \text{ 及 } x - \bar{x} = b_2 (y - \bar{y}) \dots\dots\dots (12)$$

$r_{\frac{\sigma_y}{\sigma_x}}$  或  $b_1$  及  $r_{\frac{\sigma_x}{\sigma_y}}$  或  $b_2$  稱為迴歸係數 (Coefficient of regression)。

上面說過迴歸線是一條「最適合」(Best fit)的線，這話怎講呢？本着最小二乘式 (Least squares) 的定理，則「最適合」的線不難求得，茲先述最小二乘式之根本原理。

(VII) 舛差之定律 (Law of errors) (此節參看朝華第一卷第三期概率曲線之研究)

設一精於測量之人員，用精細的儀器，審慎地測量一四邊形之四角 ABCD。其結果四角之和適得 360° 者，幾等無有。普通或過之或不及。此過與不及之數曰舛差。每測量一次，其舛差之數，往往和前後所得者不同，間亦有相同者。然則此四角之度數究以何為「最適合」乎？按此四角之真值不易測得。每測一角，往往帶一舛差，設以 A 角之真值為 A。實際測之值為 A<sub>1</sub>，舛差為 x<sub>1</sub> 則 A<sub>0</sub> - A<sub>1</sub> = x<sub>1</sub>。x<sub>1</sub> 可稱為實際舛差 (Actual error)。此實際舛

差蓋為多數原始舛差 (Elementary errors) 集合而成。原始舛差以  $\Delta x$  表之。如測角時，其水準器或微有不確，三脚架微有不固，測量儀微為風動，或微為日熱，空氣塵埃等生微小光差等等。此原始舛差為數不知凡幾而又皆可為正或為負。若正者多而負者少，則實際舛差為正；若盡為正則實際舛差為正且為最大。此原始舛差發生之為正為負可視為同樣 (Equally likely)，而設其概率為  $\frac{1}{2}$ 。設有  $m$  原始舛差，其全體為正之概率為  $(\frac{1}{2})^m$ 。

實際舛差為  $m\Delta x$ 。  $m-1$  為正，一為負者，其概率為  $m(\frac{1}{2})^{m-1}$ 。實際舛差為  $(m-2)\Delta x$ 。列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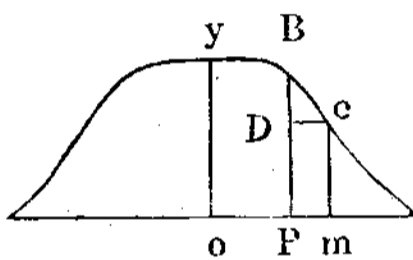
第 二 表  
外 差 與 概 率 之 關 係 表

原始外差 $\Delta x$	實際外差 $x$	外差之概 率 $y$
設 $m$ 為 + 而 0 為 -	$m\Delta x$	$(\frac{1}{2})^m$
設 $m-1$ 為 + 而 1 為 -	$(m-2)\Delta x$	${}_m C_1 (\frac{1}{2})^m$
設 $m-2$ 為 + 而 2 為 -	$(m-4)\Delta x$	${}_m C_2 (\frac{1}{2})^m$
設 $m-n$ 為 + 而 $n$ 為 -	$(m-2n)\Delta x$	${}_m C_n (\frac{1}{2})^m$
設 $m-n-1$ 為 + 而 $n+1$ 為 -	$(m-2n-2)\Delta x$	${}_m C_{n+1} (\frac{1}{2})^m$

在下圖內  $y = f(x)$  設  $om$  為實際外差  $x$ ，其概 率  $y$  為  $mc$ ， $op$  為較  $x$  稍小而偏近  $x$  之外差  $x'$ ，其值為  $x - 2\Delta x$ ，其概 率  $y'$  設  $y = f(x)$  為連續曲線 (Continuous Curve) 則



圖 二 第



$$\lim_{\Delta x \rightarrow 0} \frac{BD}{CD} = \lim_{\Delta x \rightarrow 0} \frac{y - y'}{x - x'} = \frac{dy}{dx} \dots\dots\dots(13)$$

又按第二表設

$$x = (m - 2n) \Delta x \text{ 或 } x = (m - 2n - 2) \Delta x \dots\dots\dots(14)$$

而其概率為

$$y = {}_m C_n \left(\frac{1}{2}\right)^n, \quad y' = {}_m C_{n+1} \left(\frac{1}{2}\right)^m$$

$$\frac{m(m-1)(m-2)\dots\dots\dots(m-n)}{\sqrt{n+1}}$$

$$\frac{y'}{y} = \frac{{}_m C_{n+1}}{{}_m C_n} = \frac{m(m-1)(m-2)\dots\dots\dots(m-n+1)}{\sqrt{n}} = \frac{m-n}{n+1}$$

$$\therefore my - y' = n(y + y') \dots\dots\dots(15)$$

將(14)式求  $n$  之值而代入(15)式得

$$n = \frac{m\Delta x - x}{2\Delta x} \cdot my - y' = \frac{m\Delta x - x}{2\Delta x} (y + y')$$

$$\therefore 2my\Delta x - 2y'\Delta x = my\Delta x - xy + my'\Delta x - xy'$$

$$\therefore my\Delta x + xy = y'(m\Delta x + 2\Delta x - x)$$

$$\therefore my\Delta x + 2\Delta xy - 2\Delta xy - xy + 2xy = y'(m\Delta x + 2\Delta x - x)$$

$$y(m\Delta x + 2\Delta x - x) - 2y(\Delta x - x) = y'(m\Delta x + 2\Delta x - x)$$

$$\therefore y - y' = \frac{2y(\Delta x - x)}{m\Delta x + 2\Delta x - x}$$

$$\therefore y - y' = y \frac{2(\Delta x - x)}{(m+2)\Delta x - x} = y \frac{-2x}{m\Delta x} \dots\dots\dots(16)$$

在(16)式分子內  $\Delta x$  與  $x$  相比，過於微小可略去不論，分母內  $2$  與  $m$  相較，過於微小亦可略去， $\Delta x$  為最大之正舛差，以與有限之  $x$  舛差相較，則  $x$  過於微小，故亦可略去而得上式。將此式之值代入(13)式得

$$\frac{dy}{dx} = \frac{y - y'}{x - x'} = \frac{y \frac{-2x}{m\Delta x}}{2\Delta x} = \frac{-xy}{m(\Delta x)^2} \quad \text{或} \quad \frac{dy}{dx} = -2h^2yx \quad \left( h^2 = \frac{1}{2m(\Delta x)^2} \right)$$

求其積分得  $\int \frac{dy}{y} = -2h^2 \int x dx \quad \therefore \log y = -h^2 x^2 + k'$

$$\therefore y = e^{-h^2 x^2 + k'} = e^{-h^2 x^2} e^{k'} \quad \therefore y = k e^{-h^2 x^2} \dots\dots\dots(17)$$

此即所求舛差之概率曲線。x 爲舛差，y 爲其概率，k 及  $e^{k'}$  爲正真數。舛差愈大則其概率愈小；舛差爲無窮大，則其概率爲最小而等於 0。舛差愈小，則其概率愈大；舛差爲 0，則其概率爲最大。由是得舛差之定律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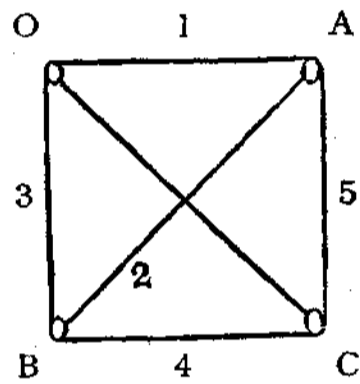
凡最近真 (most probable) 者，其概率爲最大，而凡概率最大者亦最近真。

第 (VI) 節所稱『最適合』(Best fit) 三字，其意義即此處所稱之『最近真而言』。故『最適合』者，即其概率爲最大者。譬如測量多次，而其結果皆不吻合，則該量數之真值終不可得。雖不得真值，得其最近真者斯可矣。尋求最近真者之法，即先尋求概率之最大者。而概率之最大者，其各舛差之平方之和必爲最小。此即最小二乘式之根本原理，『最適合』之迴歸線即本此原理求得者。

#### (VIII) 最小二乘式之原理

請先就一實例加以研究。設自一定點。測量 A, B, C, 三點之高度，如左圖，經五次同

圖 三 第



第 三 表

第一次觀察	A在O上	10尺或	A=10	} .....(18)
第二次觀察	B在A上	7尺	B-A=7	
第三次觀察	B在O上	18尺	B=18	
第四次觀察	B在C上	9尺	B-C=9	
第五次觀察	A在C上	2尺	A-C=2	

等精密的測量得下列結果如第三表：

上列五次測驗結果不相吻合，究以何為真乎？設  $a, b, c$  為  $A, B, C$  最近真之值，而代入 (18) 式內則得

$$a-10=x_1, b-a-7=x_2, b-18=x_3, b-c-9=x_4, a-c-2=x_5 \dots (19)$$

此式中之  $x_1, x_2$  等為觀察之外差，而為  $a, b, c$  之函數。按公式 (17) 此各外差之概率為

$$\begin{aligned} y_1 &= ke^{-h^2 x_1^2}, y_2 = ke^{-h^2 x_2^2}, y_3 = ke^{-h^2 x_3^2}, y_4 = ke^{-h^2 x_4^2} \\ y_5 &= ke^{-h^2 x_5^2} \dots (20) \end{aligned}$$

此各外差共見之概率為各概率之積（其詳見朝華第一卷第三期概率曲線之研究）故

$$P = y_1 y_2 y_3 y_4 y_5 = k^5 e^{-h^2 (x_1^2 + x_2^2 + x_3^2 + x_4^2 + x_5^2)} \dots (21)$$

設能求得此概率  $P$  之最大值，則最近真之值  $a, b, c$  不難求得。(21) 式中  $P$  若為最大，則  $e$  之指數當為最大。但  $e$  之指數既為負數，故必

$$x_1^2 + x_2^2 + x_3^2 + x_4^2 + x_5^2 = \text{最小值 (minimum)} = m \text{ (設)} \dots (22)$$

即

$$(a-10)^2 + (b-a-7)^2 + (b-18)^2 + (b-c-9)^2 + (a-c-2)^2 = m$$

按微分定理最小值之微係數等於0，又因  $m$  爲  $a, b, c$  之函數，故得下列三式

$$\left. \begin{aligned} \frac{dm}{da} &= 2(a-10) - 2(b-a-7) + 2(a-c-2) = 0 \\ \frac{dm}{db} &= 2(b-a-7) + 2(b-18) + 2(b-c-9) = 0 \\ \frac{dm}{dc} &= -2(b-c-9) - 2(a-c-2) = 0 \end{aligned} \right\}$$

化簡之得

$$\begin{aligned} 3a - b - c - 5 &= 0 \\ 7a + 3b - c - 34 &= 0 \\ -a - b - 2c - 11 &= 0 \end{aligned}$$

解此三方程式得

$$a = +10\frac{2}{3}, b = +17\frac{2}{3}, c = +8\frac{1}{3} \dots \dots \dots (23)$$

將此三值代入(19)式得

$$x_1 = \frac{2}{3}, x_2 = \frac{1}{3}, x_3 = -\frac{1}{3}, x_4 = +\frac{1}{3}, x_5 = -\frac{1}{3}$$

其各平方之和爲  $\frac{2}{3}$ 。設使任意付與  $a, b, c$ ，以他種數值，而代入(19)式求其舛差。

此各舛差之平方之和必皆大於 $\frac{3}{8}$ 。故 $\frac{3}{8}$ 為其中之最小值，而(23)式中 $a, b, c$ 之值為最近真之值。

上面這段說明，雖自一特例入手。然其普通之原理可由(21)式及(22)式推論而知。設欲更知其詳請參看 Merrimans, method of Least Squares

(IX) 迴歸線方程式之求法

就前面第一圖觀察，則知聯 $x_s$ 及 $o_s$ 之線雖不為直線而近於直線。設使量數愈多，方法愈精，則可得如圖中 $AB$ 及 $CD$ 之直線。此直線即迴歸線。今先設 $CD$ 線之方程式為

$$y' = b_1 x \dots \dots \dots (24)$$

$b_1$ 若有增減則 $CD$ 之位置隨之而變。此不同之各位置以何為最適合或最近真乎？設各量數與其平均數之差為 $y$ ，如前第一圖中所示則 $y - y'$ 即為各量數之舛差。假如本着(21及22)之公式而求此各舛差之平方之和 $M(y - y')^2$ 且設其為最小值則

$$\sum (y - y')^2 = m(\text{最小值}) \dots \dots \dots (25)$$

將(24)式 $y'$ 之值代入(25)式得

$$\sum (y - b_1 x)^2 = m$$

按微分定理最小值之微係數為 0，又因  $m$  為  $b_1$  之函數，故得

$$\frac{dm}{db_1} = \frac{d}{db_1} (\sum y^2 - 2b_1 \sum xy + \sum b_1^2 x^2)$$

$$= -2 \sum xy + 2b_1 \sum x^2 = 0$$

$$\therefore b_1 = \frac{\sum xy}{\sum x^2} = \frac{\sum xy}{N \sigma_x^2} \dots \dots \dots (25)$$

代入(24)式得

$$y' = \left( \frac{\sum xy}{N \sigma_x^2} \right) x$$

按第(9)式書之(理由詳前)得

$$y' = \left( \frac{\sum xy}{N \sigma_x \sigma_y} \right) \frac{\sigma_y}{\sigma_x} x \dots \dots \dots (27)$$

此即迴歸線 CD 之方程。依同理求其他一迴歸係數得

$$b_2 = \frac{\sum xy}{N \sigma_y^2}$$

$$\therefore x' = \left( \frac{\sum xy}{N \sigma_x \sigma_y} \right) \frac{\sigma_x}{\sigma_y} y \dots \dots \dots (28)$$



與(9)式比較觀察可知

$$r = \frac{\sum XY}{N \sigma_x \sigma_y} \dots\dots\dots (29)$$

此即本篇第(I)節所稱皮爾生關係係數之公式。此法名為積率法 (Product moment method)。積率法中之  $x$  或  $y$  乃各量數與其全體平均數之距離，而各乘以其次數者，又以式中  $x$  為二數之積，故稱為積率法。

(X)『』之值之實際算法 實際計算  $r$  之法，尋常教育統計書中所載甚詳，可資參攷 (薛鴻志著教育統計學大綱及朱君毅著教育統計學等)，茲不具論。惟此處有一注意之點，即求  $x$  及  $y$  時，其正負號宜如何規定是也。 $x$  及  $y$  之符號，隨關係表(如前第一表)量數之排列而定。若以縱列之量數(如第一表之英文分數)為  $Y$  量數，橫列之量數(如第一表之數學分學)為  $X$  量數。以自  $Y$  量數之平均數所畫之橫線為  $X$  軸，自  $X$  量數之平均數所畫之縱線為  $y$  軸。而  $Y$  量數自下而上， $X$  量數自左而右依次加增，則  $x$  及  $y$  之意義及其符號皆與尋常解析幾何中所規定者無異如下表：

第 四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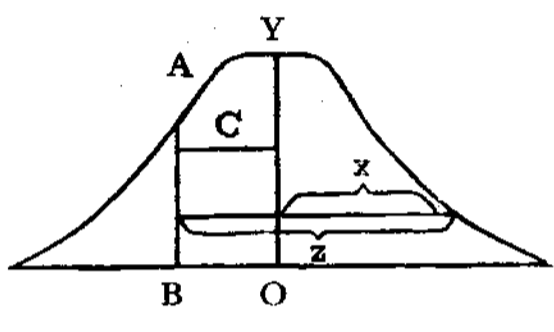
x = -	x = +
y = +	y = +
x = -	x = +
y = -	y = -

上述薛著朱著及其他統計書中多不如此計算，與數學上慣例不合，故特為提出，以供研究。

求  $r$  之值時，若  $q_x, q_y, x, y$ ，等皆以組距 (Classinterval) 為單位而計算之較為便利。蓋若此四值各以其組距乘之，最後仍須消去也。

(XI) 『 $r$ 』之值之簡便算法 第 (I) 式之公式，乃以由  $X$  及  $Y$  之真正平均數所畫之縱橫線為  $y$  軸及  $x$  軸而得者。在推求公式時較為簡便，而在實際運算上則較為繁雜。蓋其中常不免有多數小數位之乘法。若自假設的平均數計算，則一切小數可以免去，僅在最後加減一校正數即可。但此校正數究應為何數乎？茲特說明如下：

圖 四 第



設於第四圖內，O 為真正平均數之位置，B 為假設平均數之位置，BO 之值等於 C 而為正號（若 B 在 O 右則 C 之值為負號）。x 為各量數與真正平均數之差，z 為各量數與假設平均數之差，則

$$z = x + C \quad \text{或} \quad x = z - C$$

$$\frac{\sum x^2}{N} = \sigma^2 \quad \text{而設} \quad \frac{\sum z^2}{N} = S$$

則

$$\begin{aligned} \sigma^2 &= \frac{\sum (z-C)^2}{N} = \frac{\sum z^2 - \sum 2Cz + \sum C^2}{N} = \frac{\sum z^2}{N} - \frac{2C\sum z}{N} + \frac{NC^2}{N} \\ &= S^2 - \frac{2C\sum (x+C)}{N} + C^2 = S^2 - \frac{2C\sum x}{N} - \frac{x2C\sum C}{N} + C^2 \\ &= S^2 - \frac{2C\sum x}{N} - \frac{2CNC}{N} + C^2 = S^2 - \frac{2C\sum x}{N} - C^2 \end{aligned}$$

$$\therefore \sum x = 0$$

$$\left. \begin{aligned} &\text{設 } l_1, l_2, \dots, l_n \text{ 為各量數} \\ &m = \frac{l_1 + l_2 + \dots + l_n}{N} = \text{真正平均數} \\ &x_1, x_2, \dots, x_n \text{ 為各量數與平均數之差} \\ &\text{則 } \sum x = (m - l_1) + (m - l_2) + \dots + (m - l_n) \\ &= nm - (l_1 + l_2 + \dots + l_n) = 0 \end{aligned} \right\} \therefore \sigma = \sqrt{S^2 - C^2} \dots \dots \dots (30)$$

上式中 S 為自假設平均數所求之標準差數，σ 為自真正平均數所求之標準差數，C 為真正平均數與假設平均數之差。設 C<sub>1</sub> 及 C<sub>2</sub> 各為 X 量數及 Y 量數之真正平均數與假設平均數之差，則

$$\sigma_x = \sqrt{S_x^2 - C_x^2} \quad \sigma_y = \sqrt{S_y^2 - C_y^2}$$

$$\text{而} \quad \sum z_x z_y = \sum (x + c_x)(y + c_y) = \sum xy + c_y \sum x + c_x \sum y + \sum c_x c_y$$

$$\because \sum x = 0 \quad \text{及} \quad \sum y = 0$$

$$\therefore \sum xy = \sum z_x z_y - N c_x c_y$$

由是可知『 $r$ 』之值若自二假設的平均數計算則(29)式當改為( $z_x$ 及 $z_y$ 換以 $x'$ 及 $y'$ )

$$r = \frac{\sum x' y' - N c_x c_y}{N \sigma_x \sigma_y} = \frac{\sum x' y' - N c_x c_y}{N \sqrt{S_x^2 - C_x^2} \sqrt{S_y^2 - C_y^2}} \quad \dots\dots(31)$$

(II) 迴歸線方程之功用 就第一表的材料，按着(31)式求得 $r$ 之值等於.48(欲知其詳，請參看 Rugg's Statistical methods applied to Education PP. 266 - 270 或張秉

潔胡國鈺譯教育測量 PP.297 - 304)。我們就着 .48 固然可以知道英文與數學的關係，但其意義究不若迴歸方程之明瞭。按着(27)及(28)式求得迴歸線方程為

$$y' = .68x \dots\dots(32) \quad \text{及} \quad x' = .34y \dots\dots(33)$$

設已知一人之數學分數( $x$ )在其全體平均數之上(或下)若干，即可代入(32)式而推測其英文分數在平均數之上(或下)若干。(33)式之應用亦與此同。迴歸方程式可為推測之根據。

這已經和物理上的公式相近了。近代教育所以能稱為科學者，此亦其重要原因之一。

(III) 餘論 上述皮爾生公式之應用，只限於直線的關係。此外尚有非直線之關係，自當另求其公式。又各個單獨的數量既不免有概誤差 (Probable error)，則關係係數自亦有其概誤差。此等問題皆不在本篇主旨之內，當另於專章中詳論之。

本篇參考書

Merriman : Method of Least Squares  
 李 協：最小二乘法  
 Kelley : Statistical method  
 Rugg : Statistical method applied to Education  
 朝華第一卷第三期“概率曲線之研究”正誤表

頁數	行數	誤均	正勻
7	8		
8	5	$-\frac{cx^2}{2}$	$\frac{cx^2}{2}$
		$y=ke$	$y=ke$

10  $\int_{\frac{2}{ce}}^{\infty} -\frac{cx^2}{2} dx$  5

13  $-\frac{k}{c} \left( \frac{x}{e^{\frac{cx^2}{2}}} \right)$  3

16  $\frac{dy^2}{dx^2}$  3

16  $\frac{d^2y^2}{dx^2}$  4

16  $\frac{d^2y^2}{dx^2}$  5

17  $\frac{dy^2}{dx^2}$  1

17 爲 2

17  $y_0$  7

17  $\frac{N}{2506628\sigma} = \frac{4N}{\sigma}$  7

17  $\frac{4N}{y_0} / y_0$  8

17  $x \pm \sigma = 0$  9

$\int_{\frac{2}{ce}}^{\infty} -\frac{cx^2}{2} dx$

$-\frac{k}{c} \left( \frac{x}{e^{\frac{cx^2}{2}}} \right)$

$\frac{d^2y}{dx^2}$

$\frac{d^2y}{dx^2}$

$\frac{d^2y}{dx^2}$

$\frac{d^2y}{dx^2}$

由

$y_0$

$\frac{N}{2,506628\sigma} = \frac{4N}{\sigma}$

$\frac{4N}{y_0} / y_0$

$x \pm \sigma = 0$

17	10	$Z^2$	$\left(1 - \frac{x^4}{2\sigma^2}\right)$	$X^2$	$\left(1 - \frac{x^2}{2\sigma^2}\right)$
18	1		$-\sqrt{\frac{1}{3}} \frac{x^7}{2^3 \sigma^6}$	$-\sqrt{\frac{1}{3}} \frac{x^7}{2^3 \cdot 7 \sigma^6}$	
18	2		$+\sqrt{\frac{1}{4}} \frac{x^2}{2^4 9 \sigma^4}$	$+\sqrt{\frac{1}{4}} \frac{x^9}{2^4 9 \sigma^6}$	
18	3		$\bullet 166$	$\bullet 166$	
18	4		$\equiv \pm 36$	$\equiv \pm 3\sigma$	
19	4		$\bullet 9972N$	$\bullet 9972N$	
19	4		$\bullet 9546N$	$\bullet 9546N$	
19	6		$\equiv$	$\equiv$	
19	8	$\Sigma^z / N$		$\Sigma^x / N$	
21	3	$)_{h\sigma}$		$)_{h\sigma}$	
21	4	$\therefore$		$\therefore$	
21	6	$6826N$		$\bullet 6826N$	



21	7	• 5N		
21	1	Convergent		
22	1	$f(x) f'(x)z +$		$f(x) + f'(x)z +$
22	2	$\therefore z = -\frac{f(x)}{f'(x)}$		$\therefore z = -\frac{f(x)}{f'(x)}$
22	3	$\therefore z = -\frac{f(x)}{f'(x)}$		$\therefore z = -\frac{f(x)}{f'(x)}$
22	7	$x^{10}$		$h^{10}$
22	8	.63		.63
22	9	- .626657		- .626657 =
23	5	.0447 .6747		• 0447 = • 6747
24	4	V (顛倒)		
24	11	否合		否適合
24	12	均數・平均數		平均數
24	13	N		No
26	2	求還		求正

## 大英帝國經濟政策的轉變

伍 悌

——從自由貿易到保護貿易——

一九三〇年七月五日英國銀行家諸巨頭所發表了的決議，驚駭了全世界的聽聞。這個決議案宣言了完全變革以前的自由貿易政策。署名者的中間，有二個世界的名人——五大銀行中二銀行的總理：麥肯納和彼慈。四年前他們的署名曾列在贊成自由貿易的著名銀行家的宣言上。

這二個宣言表示了最近數年間英國經濟政策上的大轉變。最初的銀行家宣言，在傳統的自由貿易的歷史上是陳腐經濟政策的最後一閃。最近的宣言證明了英國已承認其他帝國主義國家所實行了的經濟政策。前者的銀行家宣言發表以後，許多的署名者脫退了，並把

他們的署名取消了。但是後者的銀行家決議却受許多英國資本家熱烈的歡迎，許多英國的金融資本巨頭都不斷地表示贊意。

直到如今，英國在帝國主義列強間所處的地都不相類同。美國，德國，法國和意大利在大戰前已施行了昂重的保護關稅，大戰以後更高貴起來，在目下經濟恐慌的時候更不斷地增大着，但是英國在本質上依然維持着自由貿易的舊制度。英國的特殊地位是基於下面的事實：英國在獨占全世界產業的十九世紀中，英國以自由貿易編成爲傳統的經濟基礎。英國的產業獨占了殖民地的市場，採取以資本的輸出來擁護產業輸出的政策（由於這個政策，大戰前的英國駕凌了一切的競爭者）。因此，英國能忽視以關稅來保護國內市場，反而能得到廉價的食品和原料品。在英國的主要競爭者尙不能生產國內市場需要以上的商品的時候，在殖民地的工業化尙滯留在低微程度的時候，自由貿易的制度尙能圓滑地轉運。但是到了戰後的時期，這個制度很明顯是不利於英國的資產階級。在工業各國中，產業的生產能力和國內市場的消費能力間的不平衡更加倍地尖銳化起來了，各種的獨占在關稅障壁的掩護之下發展了。他們的過剩生產物大量的向英國的市場投賣。殖民地的工業化使英國精製品的海外市場更狹小。許多的殖民地，特別是加拿大漸次歸依到英國主要的敵

國——美國——的經濟影響之下了。最近十年間，英國產業的慢性經濟恐慌，慢性的失業，使英國資產階級不得不在經濟政策上探求新的道路。英帝國主義的集中傾向也在同一方向作用着。結局，保護關稅的觀念近來便獲得了牠的地步，從來自由貿易的態度再也不能維持牠的地位。在英國資產階級看來，除了採用保護關稅以外，沒有其他克服恐慌的方法了。

英國的自由貿易與保護貿易的爭鬥中，銀行家的決議明顯的指示出後者的有利地位。我們完全同意於『工人日報』(Daily Worker)一九三〇年七月五日的社論：

『銀行家的決議是含有歷史的意義，因為這是英國支配階級對自由貿易的原則表示最後的降伏，並同時承認新的經濟政策——連食料品的輸入都採用高昂的關稅障壁的經濟政策。』

銀行家的宣言能想像到英國支配階級的優秀部分在政策上的變化，在決議上要人的署名更證確了這個事實。五六銀行的總理，英格蘭銀行的二董事，許多私立大銀行的董事，和英荷煤油企業的一董事都署名了這個決議。在決議的公表以後，許多其他的產業家都表示同意，英國貴族梅羅溪脫是一個很好的例證。實際上支配着英國的一小羣資本家巨頭幾

乎全體都聲明了贊成這個決議。

茲舉列此歷史記錄的全文。

『爲促進帝國間的貿易起見，在國內市場和國外貿易方面。有保證並擴大英國生產物的市場的必要。』

『困苦的经验這樣的告訴了英國。四年前，在提倡撤廢歐洲貿易中諸限制的當時所懷抱的希望，結果都成爲泡影。種種的限制在物質上增加了，外國的過剩生產物在英國市場的販賣更急速地增大了。』

『我們雖然希望自由貿易的範圍，能普遍地擴大到全世界，但我們確信，爲保證並擴大英國生產物的市場起見，應當在構成英帝國的諸國間設定相互的通商協約。』

爲保證這種協約起見，一方面英國必須保持對英國全生產物的公開市場，另一方面對其他各國的全輸入有準備課賦關稅的必要。』

保守黨的新聞不用說熱烈地歡迎了這樣的決議，英國的泰晤士報 (Times) 上發表了下面的意見：銀行家的決議並不表示突然的改變態度，而是對於社會問題深切的觀察者所早就明瞭了的。

『對於財政問題的輿論上，變化的根本原因是由於種種的緣故使我國的生產費比較其他國家的生產費更高貴多了。其他國家因為負債僅少，租稅低廉，政府費用的低賤，社會負擔的微小，能生產比較英國製造工業者更低廉的商品。因此，英國的鐵和鋼鐵的相當數量現在還須要從外國輸入的。……所以，外國的棉製品，從前是和獨占國內市場的蘭加雪（Lancashire）競爭的，現在竟侵入到我國的市場來了。』

外國商品輸入的增加，是使工會的官僚們，為着英國資產階級的利益更關心於保護貿易的動機。英國工會評議會在去年五月末發行的工會評議會經濟委員會的報告中，載了應當贊助英帝國內自由貿易政策的提議。這個提議在本質上和在英帝國的周圍設置保護關稅的障壁是完全相同的。工人貴族的代表者——工會評議會——在這一點上也是代表着資產階級的利益。

銀行家的決議同時又成爲了保守黨方面大活動的出發點。鮑德溫，張伯倫開始了不信任勞動政府的運動。他們的理由：勞動黨政府非但不擴大對國內產業的保護，反而對於這種保護加以限制，隨意地排斥了對外國食品課賦關稅的議論。銀行家的決議是驅使保守黨全體走向攻勢的推動力。擁護帝國成爲保守黨在經濟恐慌影響之下的統一綱領。同時造

成了保守黨在下次選舉中的有利條件。

我們現在簡單地分析一下：在採用保護貿易的政策中，如何影響到相異的階級利益。大地主們贊成保護貿易。現在英國的小麥價格比戰前的低廉了許多。地租不斷地低落着，對食料品不課賦關稅是使英國的小麥栽培陷於沒落的悲運。

產業資本家的利益，稍微有點不同。建築，運輸，公共事業等的產業對於任何種類的保護貿易都是反對的。這些沒有輸出的產業，因為保護貿易的結果，必然要受原料和勞動力騰貴的打擊。

主要的以輸出為目的的產業，從保護貿易中幾乎得不到任何利益的。譬如說蘭加雪的棉產業。牠全生產的輸出額是百分之八十五，而其中的半數以上是輸出到帝國以外的。保護貿易連保羅加雪對英帝國內的市場都是全然不可能的。保護關稅的結果，印度和南阿非利加的市場都不能完全保證的，況且要在國外處分約半數的輸出品。因為英國採用了保護貿易，結果必引起英帝國以外的國家，以課賦某種商品的新稅，以為報復。這樣，英國的紡績業究竟是否有利呢？不用說是一個很大的疑問。其他的許多產業，多少也和紡績業處於同樣的不利地位。

最有深切關係的產業是：主要的以國內市場為目的的產業，和因為外國的競爭者的投資而遭受極深刻威嚇的產業。在這些產業中，特別是鐵、鋼鐵及冶金工業。

從自由貿易轉變到保護貿易，很明顯的不能解決英帝國主義的諸問題。資本主義在沒落的現階級中，英國的保護貿易雖能說是一般的『解決』，但是英國的情形和美國及法國的例都是不同的。因為這些國家和英國比較起來，能把大部分的工業生產物在國內市場中處分。在英國農民階級幾乎完全消滅了，全國的人口實際上是依賴產業和貿易而生活的。

保護貿易的採用必激烈的影響到一部分的輸出產業——以輸入廉價的半製品。加工製成精製品而輸出的產業。但是，更一般的來說，在一百年間，建築在自由貿易基礎上的英國的國民經濟，沒有經驗過廣汎的衝擊。因此，沒有許多弱小事業的破產。轉變到保護貿易是不可能的。所以我們可以豫測到在大資本家未完成這個新方針以前，必然會發生許多對保護貿易的猛烈抵抗。

除了資產階級內部的錯綜的利害，食料品的輸入稅問題，必引起大眾方面的反對。食料品的自由輸入，在英國是強有力的傳統。一九二四年保守黨以保護貿易為選舉的目標，



而遭遇慘敗是非常有名的逸話。

工人方面必喚起莫大的反抗。他們並不希望以實施保護貿易為減縮失業的方法，他們只恐懼食料品的不斷高貴起來。利子生活者階級，定捧的官吏等也會反對保護貿易。自由黨和勞動黨必企圖來掌握這些民衆的領導權。但是這些黨，在大資本的壓力之下，不能澈底和保護貿易實行鬥爭。所以，對高價的食料品問題。擁護工人階級的利益或為英國前衛的任務。

因為前衛以外的各政黨中，有自由貿易的贊成者和反對派。在保守黨中，也許是非常寥寥，尚有若干的自由貿易論者。在自由黨中，有贊成保護貿易的幾個大產業家。在勞動黨的內部，有斯諾定所領導的正統自由貿易派，湯姆斯指導的帝國主義的保護貿易派，同時，在這二派的中間，有看風轉舵的麥克唐納爾。銀行家的決議把自由貿易和保護貿易的問題形成為英國政治生活的中心問題，深刻地影響到三大資產階級政黨（承認這個決議的銀行家的會議，為了表明他們的『超黨派』，在決定的同時，把決議送到三政黨的幹部，這也是非常意味深重的。）他們關於這個問題必實行激烈的爭鬥，但結局，勝利大約是屬於保護貿易論者。

在殖民地 and 自治領方面的情形就不同了。我們若分析英國和牠的自治領間的貿易，我們知道殖民地和自治領近乎能吸收英國產業的輸出品，但英國市場不能吸收自治領所生產了的食料和原料的過剩品。結果雖不得不採用保護貿易和『帝國內的自由貿易』的道路，但是殖民地及自治領方面，決沒有爲造成英國的利益而放棄他們工業化道路的理由。

這個問題在去秋的英帝國會議的討論中，是最重要的問題。帝國內的自由貿易的計畫案大概會因爲殖民及自治領的反對而遭遇障礙。最好也不過是成立妥協。這個妥協大概是英國和自治領間相互設定特權的待遇——自治領對英國的工業品，英國對自治領的食料品及原料品。

在採用保護貿易政策中，英國特別爲防制美國的經濟影響擴大到英帝國來。帝國內的自由貿易——或是由於自治領和母國間的特別關稅制度而設定的英國保護貿易，同時是對副美國的政治行動，這是在加強英國和美國間對立的勢力上，加上了新的要素。

## 評李權時底新唯心史觀

黃炎道

一、李氏所認識的「唯物史觀」和唯物史觀的真正意義

中國底經濟學博士李權時，在去年十二月出版的經濟學季刊第四期上，作了一篇題爲「從唯物史觀到新唯心史觀」的文字，全篇主旨是在說明他主張的新唯心史觀。現在我們從學理上對他的新唯心史觀加以探討和批評。

李氏文章的第一節是題爲「唯物史觀的意義」，然而讀完全文就會使你覺得李氏實在沒有明瞭唯物史觀的意義，我們不妨找出幾個證據來看看：

(一)李氏開篇第一句說：『自從卡爾·馬克思發揚福爾巴哈(Feuerbach)的唯物史觀以來……』諸君可曾知道福爾巴哈的唯物史觀是怎樣的？我却從來沒有知道福爾巴哈創立過所謂唯物史觀的。不錯，也許李博士將唯物論認爲唯物史觀了，因爲他接着就說：『福爾

巴哈的學說：以為事實是主或因，而思想是客或果，思想由事實而發生，並不是事實由思想而發生；超自然與人類的上帝不過是人類宗教思想，而宗教思想完全是自然的反映。」

這是福爾巴哈氏唯物論的主旨，然而決不就是唯物史觀，和唯物史相差還有幾百里。所謂唯物論，原名是 Materialism，是一種哲學上的認識論，唯物史觀的原名是 Materialistic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 或 Historical-Materialism，則可譯為史的唯物論，他是社會學上的一種歷史的觀察法，換言之，牠一方面分析社會的構成，同時顯示社會進化的法則的一種社會觀，這兩種絕不相同的東西，在我們是能了然於胸的，而不知為什麼李博士竟倒迷糊了。不錯，福爾巴哈是一個唯物論者，但他是一個機械的唯物論者，他說：「思維對於存在的真實關係，只如下述：存在是主格，思維是客語。思維是由存在給與的，而存在却不由思維給與。存在是由其自體通過自體而給與的……存在在其自體中有牠的基礎。……」（見福爾氏著哲學改革的暫定綱領）福氏唯物論到此就止，他唯物論的缺點：（1）把意識規定者的人（存在），單看作自然的人，而沒有把人看作社會的人；（2）以為宇宙及社會生活現象是固定的，已成就的，恒久的，是變動力之一個堆積物，而非進化過程的結果。

異于福爾巴哈底機械唯物論的，有馬克思的唯物論。馬氏的唯物論是根據福氏的唯物

論而來的，但他把福氏的唯物論更加深化了。福氏把人類只看作自然物，而馬氏却把人當作是社會化了的人，人的本質，決不是特別的個人中內在的抽象物。在那實在性之中，人的本質，乃是社會關係的總體。總之，馬氏唯物論的立場，是人的社會，或社會的人。其次，福氏只在靜的方面觀察意識的規定者的現世界（存在），而馬氏却把現世界當作人類活動所參加的過程來把握的。最後，福氏只是一面的觀察人類和環境（社會和自然）的關係，而馬氏却是交互的觀察人類和環境的關係。即是認識了人類和環境間的交互作用——主體和客體的統一性。人類不但作用於在自身外部的自然，並且變更他，同時又變更他們自己的性質。

馬氏因為把現世界當作過程來把握，因為深化了福氏的唯物論，所以就形成了唯物辯證法（這是福氏所不懂得的）；馬氏又因為要把人類當作社會的人來把握，而不僅是當作自然物來把握，所以把社會科學建築在唯物論的基礎上，完成唯物史觀（這也是福氏所未會應用過的）。Engels對這一點，曾為如下的說明：

「我們不僅在自然之中生活着，並且是在人類社會之中生活着。人類社會不劣於自然，自有其特殊的發達史和科學。所以切要的事情，是要把社會的科學，換言之，即是把所

謂歷史的及哲學的科學的總體，在唯物論的基礎上調和起來，並且從新改造過。但這事，在福氏的見地是不能容許的。」

自來唯物史觀的反對論者，總把這兩者——唯物論和唯物史觀——的區別混合起來，好像和此，纔能煽動起人們對於唯物史觀的惡感似的。不待言，唯物史觀的基礎是置於唯物論上的，然而他是歷史的唯物論而不同於哲學的唯物論，我們為說明這區別，引高爾特 (Hermann Gorter) 在所著唯物史觀的解說第二章的說話，他說：

「馬克思和恩格斯所建設的唯物史觀（或歷史的唯物論）之外，還有哲學的唯物論。這哲學的唯物論又分好幾派。這哲學的唯物論是論肉體和精神，物質和心靈及世界和神。而唯物史觀是論精神怎樣依着社會狀態，生產方法，器械和勞動而取一定的軌道向前進行這個問題。那哲學論是解說思想和物質的一般關係怎樣？思想的起源怎樣？而唯物史觀却要問在某時期這種思想之所以發生是為甚麼？例如哲學的唯物論說物質是永久不變的，精神是發生于某種情形之下，若這情形不在，精神也就隨之消失。而唯物史觀是說勞動者和紳士階所以異其思想，就是從這種原因生出來的結果。

「哲學的唯物論和唯物史觀有很大的差異。前者探究思想的本質，後者探求思想變化

的原因。前者要說明思想的起源，後者要說明思想的變遷。前者是哲學的，後者是歷史的。前者預想思想與精神尚未存在的狀態，而後者是預想精神的實在。」

李博士的混同唯物論和唯物史觀的區別，究竟是為智識的憐憫，抑或是故意地要煽起人們對唯物史觀的惡感，我們不得而知，但從道德的地和在他全文所顯示的，確實可斷言是博士的智識憐憫。李氏實在沒有了解唯物論和唯物史觀真正的含義，因為

(二)李氏是認為唯物史觀（也許是唯物論，李氏認兩者是一個東西。）等于物質主義。他在第二節題為「唯物史觀的缺點」劈頭第一句說：『馬克思這種論調真可謂是赤裸裸的唯物主義者或唯物史觀者。……』

又在第四節「新唯心史觀的例證」中說：『如果領袖階級——特別是軍政界的領袖階級——是崇拜唯物主義的，金錢主義，享福主義的，個人主義的，家族主義的，同鄉主義的，小組主義的，浪漫主義的，放縱主義的，那末中華民國的前途，必定是會葬送在他們手心裏的。如果領袖是崇拜唯心主義的，勤奮主義的，淡泊主義的，節慾主義的，自省慎獨主義的，那末中華民國的前途是必定光明燦爛的。……』

很明顯的，李氏將唯物史觀等於人生行為實踐上的物質主義，因為唯物史觀是等于金

錢主義，享福主義，個人主義……等等。這盲目是何等的可笑呀！

唯物史觀是一種社會觀——經的歷史觀，唯物論是一種哲學上的認識論。我不知李博士是怎樣的竟會把他扯到金錢主義同鄉主義上去的？李氏的「博學之士」，竟超過古今中外的卑俗的誤解而上之！

唯物論和唯物史觀決不同于人生行為實踐上的唯物主義或物質主義，我在前一篇唯物辯證法研究文中所引用的話，此地正可以再抄述一次：

「理論上的唯物論與觀念論，和實踐上的理想主義與物質主義是不得混同的，因為這兩者是沒有什麼共同點的。在實踐的意義上的理想主義者就是忠實他的理想為他的理想而犧牲一切的人。這樣的理想主義者不消說也可以成爲一個哲學上的觀念論，理論上的觀念論底真正反對者。一個犧牲他的生命的馬克思主義者，在實踐上是個理想主義者，但同時却是個徹頭徹尾的唯物論者。祈求神賜的俗人儘可以有顯著的觀念論的見解，但這種觀念論的見解却不能阻止他成爲一個卑俗的，愚劣的，利己的和偏狹的人。」

總之一句，唯物史觀的真正含義，如我前面所說的，是建築在唯物論的基礎上的，分析社會的構成和發見社會進化法則的一種歷史觀——歷史的社會觀。



## 二、李氏所主張的「新唯心史觀」和新唯心史觀的不能成立論

李博士所主張的新唯心史觀，究竟是怎麼樣一種東西呢？我先來介紹他新唯心史觀的精義。

李氏說：『新唯心史觀是不偏于物質的勢力，亦不偏于精神的勢力的，是以爲人類心理上的思想是必定先發生於與物質接觸的，但是接觸之後，經過一度或數度的考量，思想是能夠決定該種事實之應否存在的。如果應該存在的，那末人類正可以採放任的態度以應付之；如果不應該存在的，那末人類應當採一種干涉的態度以阻之。所以我承認人類的腦筋，在相當範圍之內，一定是能夠改變事實的。……』

他又說：『……絕對的唯物論把自然或物質的勢力看做萬能，固然是大錯而特錯；而絕對的唯心論把人爲或精神（也即人類腦筋的力量）的勢力看做萬能，完全抹殺人類生活的物質基礎，也是錯誤的，非科學的不合理的。所以我以爲真理是在乎路的當中，而不是在路的兩旁；絕對的唯物論是錯的，但是相對的唯物論是對的；絕對的唯心論是錯的，但是相對的唯心論是對的。所以我的史觀，叫做相對的唯物史觀也可，叫做相對的唯心史觀也亦可，叫做新唯物史觀也亦可，而叫做新唯心史觀也亦無不可。……』

李氏新唯心史觀的精義全在於此。這裏有幾點值得注意的：

1，新唯心史觀即相對的唯物史觀，

2，相對的唯物史觀是根據相對的唯物論而來的，

3，相對的唯物論就是「人類心理上的思想是必定先發生於與物質接觸的，但是接觸之後，經過一度或數度的考量，思想是能够決定該種事實之應否存在的。」「人類的腦筋，在相當範圍之內，一定能够改變事實的。」

故我們若探討了相對的唯物論的能否存在，而足以判斷新唯心史觀的命運。

所謂相對的唯物論，其實是一種誤解。前邊說過，唯物論或唯心論目的都在探究思想的本質，換言之，是要探究思想的起源怎樣？說明思想和物質的一般關係怎樣？唯物論者說，思想的起源，是在人類腦筋的發達，要是人類的腦筋沒有進化發達過來，思想是不會發生的。然而我之所以能思想，完全是因為我的肉體存在的緣故。思想沒有一刻離開過肉體，一切精神作用，都只是由刺激肉體的反射作用。再說，這世界的根元，也完全是物質，在未有人類以前，地球早已存在，這淺顯的自然科學智識，任何人都能了解的。故唯物論者最後的結論說，物質是根本的，精神是由物質派生的，客觀的實在和真理，不論在人

類意識着或不曾意識着的時候，他總是與這意識獨立而存在的。

唯心論者反乎此說，他們以為客觀的實在是並不存在的，所真實存在的只有現在能思考的自己底心，外界只是反映於我們感覺上的幻影。所以結論是說世界萬物都是由某種精神的东西產出來的。

李氏已經知道唯心論的主張是反乎事實的，不科學的，但他同時又不承認唯物論的意見，而特創相對的唯物論，這是什麼緣故呢？我知道他實在是昧於唯物論正確的認識，他並沒有把唯物論全領域認識清楚，因為他說：『人類的腦筋，在相當範圍之內，一定能夠改變事實的。』何以他不把這點為是唯物論的，而偏說這是相對的唯物論呢？要是李氏對唯物論是能正確認識的，他一定可以知道這並不是什麼相對的唯物論的意見，而是思想與物質一般關係中的問題，是兩者交互作用的問題，換言之，這仍是唯物論的。日本河上肇博士對於這一點說得非常明白，他說：

『人類的精神或觀念支配人類的肉體或其他物質的時候很多。比如說要想造房子的時候，在着手這個事務之前，我們就把這個房子的觀念——即設計圖——描寫在腦子裏，我們的勞動由這種觀念來支配。又如，科學上的發明或發見都是一種精神的產物，然而把他

應用到產業上，就成爲有力的物質的生產力。舉個例說，新的機械發明了，把牠應用到工業上，我們製造物品的力量因之大形增加。又如我們知道了電氣的性質，因之就能夠安置電燈電話，使電車行走。……像這樣子的觀念支配了物質的時候是很多的。雖說這樣的觀念本來是由物質產生出來的，然而一旦牠成立了，此刻就好像相反地支配物質那樣的。這正如兒子由父母生出來的，然而兒子一旦長成人了，對於父母的生活就有種影響相同。在這裏無疑地是一種交互作用。不過成問題的，就是明白和理解觀念在根源上是由物質產生的這點；能看穿這點，現在所說的觀念論就成立了。」（見現代經濟學講座第一講）

現在我們也就可告訴李氏，李氏若能明白和理解改變事實的腦筋，根本還是一種物質，而這腦筋所以能起作用，還得這人是生存着爲前提，能看穿這點，現在所說的相對的唯物論也就成立了。

然而李氏究竟能夠看穿這點麼？不能的。他只見到了腦筋能改變事實，而沒有更進一步明白腦筋的作用是因人的生存。當然他就根本沒有明白兩者的交互作用，否則，他也不會特創什麼「相對的唯物論」了！

相對的唯物論是根本沒有立足點的，他是無存在之餘地，因之，根據相對的唯物論所

產生的新唯心史觀，沒有成立的可能自不待說了。李氏在第四節「新唯心史觀的例証」中，引孫中山先生的所以是先知先覺和產業合理化的發明，以為都是新唯心史觀纔能解釋的，其實他若讀了上邊河上肇的一段理論，想他自己也只有啞然失笑了。

至於他在第五節「新唯心史觀的特點」中說，唯物史觀是傾向於悲觀和放任政策，新唯心史觀是傾向於樂觀和干涉政策，那更是皮毛之見和知智識的饑荒了，此地不必再加論述。

總而言之，李權時博士的創新唯心史觀，實在是一種誤解，實在是沒有徹透唯物論和唯物史觀的精義的一種誤解，是屬於智識範疇內的。這是我對李氏的善意的結論。

## 求是齋隨筆

致中

余好爲劄記，每讀書有感，輒卽筆錄，積之既久，不覺盈篋。年來見聞較廣，新思日增，披閱舊記，尙多闕漏。嘗擬節取舊說，益以新知，刪繁補闕，勒成一編，牽於人事，未之暇也。然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管窺蠡測，詎敢云周？故錄出數條，以資商榷，增益改作，俟諸異日。

### 老子爲戰國人作

近年來老子作者問題之爭論，發動自梁啟超。梁氏主張此書，決非孔子向之問禮之老聃所作，一時學者鶩然相顧，或詫爲奇談，或加非難，而呂思勉張煦之徒，尤爭之若不共戴天。初不知疑道德經之非老聃作者，固不自梁啟超始也。魏書崔浩傳稱浩「少好文學，

博覽經史玄象，陰陽百家之言。惟不好老莊之書，每讀不過數行，輒棄之曰：「此矯誣之說，不近人情，必非老子所作。老聃習禮，仲尼所師，豈設敗法之書，以亂先王之教？袁生所謂「筐篋中物，不可揚於王庭也。」其後葉水心曰：「老聃本周史官，而其書盡遺萬事而特言道，凡其形貌朕兆，眇忽微妙，無不悉俱，予疑非聃所著，或隱者之辭也。」此外黃東發亦疑之，惜皆無以自輔其說。至前清嘉慶中，崔述，在中以一代大師，重行研訊此段公案，列舉數証，以明其偽，於是其真相漸明，然世莫之察也。梁任公採擷故說，益以新知，重提此案，世乃動色相顧，毀譽之情，集于梁氏一身！抑亦陋矣。至今此問題尙未解決，然余竊疑作道德經之老子，其年代必不能在孔子之前，則毫無疑義。茲綜數家之說，其有前人所未及者，間附以陋見，列舉其証，如次：

(一)孔子未必有適周之事 吾等所以相信孔老同時者，不過以太史公孔子世家稱孔子適周問禮於老聃耳。此事司馬遷顯係採自莊子，莊子寓言十九，重言十七，安可據以爲真？崔述辨之曰：「史記孔子世家云：『南宮敬叔言於魯君，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之一車兩馬，一豎子適周問禮，見老子，老子送之曰：「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辨廣大，危其年者，發人之惡者也。』老莊申韓列傳：「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

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者，吾所以告子者，若是而已。」孔子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遊，獸吾知其能走，至於龍吾不知其乘風雲而上天，老子其猶龍耶？」余按老聃之學，經傳未有言者。獨戴記曾子問篇，孔子論禮頻及之，然亦非有詭言異論，如世所云云也。戰國之時，楊墨並起，皆託人以自尊其說。儒者方崇孔子，為楊氏說者，因託諸老聃以詘孔子；儒者方崇堯舜，為楊氏說者，因託諸黃帝以詘堯舜；以黃帝之時，禮樂未興，而老聃隱於下位，有似乎楊氏者也。今史記所記老聃之言，皆楊朱之說耳。其文亦似戰國諸子，與論語春秋傳之文，絕不類也。且孔子驕乎？多欲乎？有態色與淫志乎？深察以近死，而博辨以危身乎？老聃告孔子以此言，果何言者？由是言之，謂老聃告孔子以如是云云者妄矣。孔子稱述古之賢人，及當時卿大夫，論語所載詳矣。藉令孔子果嘗稱美老聃至於如是，度其與門人必當再四言之，何以論語反不載其一言？中按：論語中，似稱老子者，惟有「竊比於我老彭」一語，然鄭注謂古壽考者之稱，是則以為稱老子者，亦無確據也。以德報怨，論語辨之矣，此世傳老聃之語也。其言雖過，然猶未至如骨朽言在之語之猶為不經也。孔子聞之，當如何而闢之？當如何與弟子共正之？其肯



反稱美之以爲猶龍以惑世之人乎？由是言之，謂孔子稱老聃如是云云者妄矣。昭公二十四年，孟僖子始卒，敬叔在衰經中，不應適周；敬叔以昭公十二年生，是年僅十三，不能從孔子適周，至明年而孔子已不在魯，魯亦無君之可請矣。諸侯之相朝會容有在喪人及幼穉者？彼爲國之大事，不獲已也，抑恃有相在。敬叔不能則已，不必使人相之而往。適周以學禮也，而獨不念適周之非禮乎？且敬叔豈無車馬豎子者，而必待魯君之與之？由是言之，謂敬叔從孔子適周，而魯君與之車馬者亦妄矣。」（洙泗考信錄卷一）

（二）孔子卽果有問禮於老聃之事，其所見之老聃，亦必非著道德經之老子。儒家經傳言老子者，惟見大戴禮曾子問，其言行思想，與道德經完全相反。汪中曰：『按老子言行，今見於曾子問者凡四，孔子之所從學者可信也。夫助葬而遇日食，然且以見星爲嫌，止柩以聽其變，其謹於禮也如是，至其書則曰：「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也！」下殤之葬，稱引周召史佚，其尊前慙也如是，而其書則曰：「聖人不死，大盜不止，」從此乖違甚矣！』（老子考異）愚按汪氏之說最當，惟其引莊子外篇語以証其說，世或疑之。然肱篋諸篇，徒爲老子作訓詁，與內篇不類，顯係治老家言者所爲。說見王船山莊子通。王氏引之，不可謂非當。今就道德經觀之，如言：『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不

猶與大戴記所稱大相逕庭耶？崔述之說亦略同。於是汪中斷之曰：『孔子之所問禮者聃也，其人爲周守藏之史，言行則曾子問所載者是也。』而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者儻也。』  
（按指太史儻）崔述以爲：『道德五千言者，不知何人所作，要必楊朱之徒所僞託。猶之乎言兵者之以陰符託之黃帝，六韜託之太公也；猶之乎言醫者之以素問靈樞託之黃帝伯歧也。』  
 『二家皆以孔子所見之老子，與作老子者非一人，誠卓識矣。願吾以爲微特今老子非老子所作，卽孔子問禮之事，亦未必有，而孔子之時，是否有另一老子亦頗屬可疑。莊子固不足信，大戴禮所言亦未必全可信也。』孔子稱述古之賢人及當時卿大夫，論語所載詳矣，藉令孔子果稱美老聃，至於如是，度其與門人子弟，必當再四言之，（用棋述語）何以論語於彼永未置一言？而喜言孔子之生平者，如孟子，亦絕未提及之？其可疑者一也。春秋內外傳，於孔子言行，所載詳矣，若其學禮於剡子，辨會稽之骨，岳中之羊，皆瑣瑣記之，而於其適周問禮之大事，柱下憇人，一言不置有是理乎？其可疑者二也。曾子問中所記老聃言行，拘謹固滯，有似繁文縟禮之七十子後學，孔子以前所未有也，其可疑者三也。戰國末年，託古臆說甚盛，安知非爲曾子問者，習於道家老子爲孔子師之說，遂造出此一段故事乎？孔子一入道家之口，遂成爲一心齋坐忘之人，一入名家之口，遂爲嚴刑峙法之士

，老聃之一經儒家記載，遂爲一曲謹小儒，無足異也。

(三)以兩家世系証之，孔子決在老子前。史記於孔老兩家世系，敘述獨詳，非獨尊異之也。蓋亦以兩家有確譜可據耳。今就其所記者觀之，自孔子十三代而至安國，爲司馬遷師，遷且及見安國之孫驩焉，自孔子至驩，已十五世矣。而老子則僅八世而至解，與司馬遷同時！孔子又少於老子，何其相差若斯之巨也？人壽脩短不一，得子有早晚，章太炎先生說。誠不可執一以繩，然不容數百年間，皆各趨極端也。即據此亦可証老子之必在孔子後矣。至汪中以爲作道德經者，爲太史儋，而宗爲儋之子，亦非通論。（漢書郊祭志孟康注：「太史儋謂老子，」此蓋汪中所本。）老子之後，世代詳明，有譜可稽，且去古未遠，寧能誤認其祖？即以中所據之証觀之，太史儋之見秦獻公，在獻公十一年，（前二七〇）而段干子之請予秦南陽則在魏安釐王四年，（前二七〇）前後相去百年，藉令儋八十生子，子又八十始仕，其年亦不相及，其非儋子明矣。中之所以以孔子所見者爲老聃，言道德者爲太史儋，苦縣人者爲老萊子者，蓋以列傳中有老聃，太史儋老萊子三人，撲朔迷離，似史公亦莫之能辨耳。余謂史遷於李耳既詳其鄉里，又知其世代，且有老子之後人可備查詢，安有尙不知三家孰爲老子之理也？苟是之不知，則其所舉鄉里，果誰之鄉里也？其所列之世代，果誰之

苗裔耶？梁玉繩曰：『按史公既疑老萊子即老子，又疑太史儋即老子，史以傳信，奈何恍惚以惑後世哉？傳中載其國，邑鄉，里，姓，名，字號，官守，出處，以及其子孫，非異類矣。而曰：「莫知其所終，」曰：「莫知其然否，」將所謂子孫者，聃耶？萊耶？儋耶？』  
史記志疑卷二十七。梁氏所疑頗是。余按莊子明載老聃之死，以史公之博，不容不知。此傳篇首，既有後人竄亂之亂迹。說見史記志疑卷二十七，史記探原卷五，則其所竄入者，恐不止此一處。凡此篇恍惚之詞，不相屬之語，殆皆後人所竄入耳。

(四)自思想進化之程序上考察，老子決為戰國時人作。孔子之前，未有私人著書者也。六經者先王之舊典，孔子不過取之而授之平民，其生平或未書隻字，未可知也。墨子一書，亦蓋弟子所記。若夫大學中庸，稍識之無者，皆知其非出於曾子子思之手矣。私家著述，或起於孟子之後乎？若老子生當孔子之前，乃聘詞飛藻，作一有系統之書，抑亦異矣？且夫凡一種學說，未有平空而起，平空而已者也。孔子之前，既有此與之相反之學說，惡異端如孔子者，何無一言相及耶？且自孔子始揭「仁」字，又崇「禮樂」，至墨子始立尚賢之說，今老子曰：『大道廢，有仁義，』『不尚賢，使民不爭。』設老子果在孔子之前，是其言果何所發耶？此尚言其學說之無端發生也。再觀其所遺之痕迹。評道家者自

孟子，稱老子者始於莊子，評老子者始於荀子。前乎此未之聞也。孔子之後，墨家起而提倡反儒運動，以儒家之積極，以儒家之熱心救世，墨子尚非之，而於與學說完全相反之老子，竟無一詞之加，何其異也？由此觀之，老子之學，其來也無因，其去也無跡，誠所謂『其猶龍歟！』否則，不能不承認老子作於戰國之事實。

### 今本戰國策非劉向刪定原本

班彪有言：『春秋之後，七國並爭，秦并諸侯，則有戰國策。』又謂史遷之作史記係採左氏國語，刪世本，戰國策：『則戰國策內容各篇，蓋出於戰國末年，及秦漢時人之手矣。其書初本係各國人之記載，書各單行，作者非一。至劉向始刪併重複，勒成一編，而名之曰：『戰國策』。其校定戰國策叙曰：

所校定戰國策書，中書餘卷錯亂相糅，又有國別者八篇，少不足。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除重得三十三篇。本字多脫誤半字，以趙爲肖，以齊爲立，如此類者多。中書本或號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長短，或曰長書，或曰修書，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策謀，宜爲戰國策，其事繼春秋以後

·訖楚漢之起，二百四十年間之事皆定，以殺青，書可繕寫。

是劉向之編定此書，係以國別爲主，而以他本增補之也。國策之稱，蓋係舊名，向採其意，而改稱之爲戰國策，以『戰國』二字，至漢已變爲爲時代之名也。向既云：『訖楚漢之起』，則其原本蓋訖於秦末。自向校定本出，諸本皆廢，世間所傳，惟有向本，是爲古本戰國策。

至漢末，涿郡高誘又爲之注，其書與向本並傳。及至隋，二本俱漸殘闕。隋志著錄戰國策三十二卷，高注二十卷，則高著本殘逸尤甚。惟姚宏所見之隋書，則於向本作三十四卷，見其校定序，與今流傳各本不同。按書無愈傳愈多之理，恐今本是，而姚所見本誤；至高注，姚本亦作二十一卷，則同於今本。

至唐，劉向本無所損益，而高注本則忽增十一卷。舊唐書藝文志著錄國策高注俱三十三卷，而姚宏則謂：『唐藝文志劉向所錄，已缺二卷，高誘注乃增十一卷。』則姚氏所見之舊唐書又與今本不同。其所謂『闕二卷』者，較隋志闕二卷也，其所見之隋書既作三十四卷，則其所見之唐書必作三十二卷；其所謂『高注乃增十一卷』者，較隋志之二十一卷增十一卷，是注已增至三十二卷也。曾南豐序戰國策：『此書有高誘注者二十一篇，或

曰三十二篇者，蓋就唐志而言也。則南豐所見本，亦同於姚氏所見者。按北宋距唐書之成，時代甚近，姚會所見本又相同；且隋志向本既著錄三十二卷，至宋無忽增一卷之理，則此係今本唐書之訛可知也。至高誘注之忽增十一卷，顯係出唐時人之補苴，以使每篇皆有注，而託之高誘者；惟其所補注者，是否僅限於十一篇，抑全書通有所改竄，則不可知矣。

及至北宋，劉向本及經過改竄增補之高誘注本，俱大部散失，而文字僞訛，尤不可卒讀，古本至是，苦明若滅，幾乎亡矣。曾子固校定戰國策叙：『崇文總目稱十一篇者闕。』据此則宋時官書僅有十一卷。然按此語恐奪一『二』字，文獻通考引崇文總目：

戰國策篇卷闕亡第二至第十，第三十一至三十三闕，又有後漢高誘注本二十一卷，今闕第一，第五，第十一至第二十，止存八卷。

則崇文著錄劉向本實二十一卷，南豐所稱顯係十上脫一『二』字，應作『崇文總目稱二十一篇者缺。』然余又考江南圖書館所藏至元吳氏校注初刊本校刊本已作十一卷，則『二』字之脫，由來久矣。惟南豐謂高注『崇文總目存者八篇』與馬端臨文獻通考相合。然其所存者，是否係高注之舊，抑隋唐間人之所補苴者，已不能攷，故高注流傳至是，亦

幾亡矣。

至曾子固始病崇文本之闕，『訪之士大夫家，始得盡其書，正其誤謬，而疑其不可考者，然後戰國策三十三篇復完。』自序是爲戰國策第二次之重定。鞏之編定是書，蓋以崇文本爲主，而他家藏本，補其缺佚，猶如劉向之以國別爲主，而以其他各本校補之也。  
四庫提要考證：

求 是 齋 隨 筆

蓋鞏校書之時，官本所少之十二篇，誘書適有其十，惟闕第五，第三十一，誘書所闕則官書悉有之，亦惟闕第五，第三十一，必以誘書足官書，又於他家書撫二卷補之，此官書誘書合爲一本之由。

其說甚精。然誘注來源，本不可靠，今曾乃取之以足向本，二本一合，而隋唐人所撫拾偽竄之跡與向之古本遂不可分矣。又向本至隋已佚一卷，而鞏必欲使『三十三篇復完』，細按其書，僅迄秦初，與向之『下迄楚漢』者，顯缺一卷，朱一新曰：『高誘姚宏注本，雖分三十三卷，實已缺一篇，蓋後人分析以求合三十三篇之數也。』漢書見按姚本即祖曾本，分析之爲三十三篇當始於南豐，經此分析，古本真像，益不可睹。兼之其所謂采之士大夫家者，其來源亦不可知。今按其書，有取自韓非子者，有取自呂覽者，有取之史記者，



亦有取自韓詩外傳者，恐皆於是時屬入。故曾氏於國策，其功雖不可沒，而其采摭之雜，去取之濫，坐使真偽雜糅，古本晦沉，則亦不能辭其咎焉。

南豐校本爲今本之祖，自曾本出而諸本皆廢，故古本殘而今本起，今本起而古本亡矣。其後踵南豐校是書者有王覺，蘇頌，錢藻，孫元忠，劉敞諸人，雖愈校愈密，而任情妄改之處，亦所在不免。至紹興中，潁川姚宏滙集諸本，正其異同，最有典則，可謂是學集大成者。今所傳諸本，除鮑氏注本外，如四庫所著錄之孔昭家藏本，汲古閣影印宋鈔本，黃氏士禮居仿宋葉本，盧氏雅雨堂校本，皆姚校本也。

高誘後無注是書者，至鮑彪始病高注之疎略殘缺，一生精力爲之注釋，軼始之功雖不可沒，而其勇於割裂改竄，則不免宋人習氣。至吳師道就彪本又爲校注，正其謬誤，存其妥善，在諸注中，最爲善本矣。

### 易繫辭傳爲道家思想

易傳舊稱孔子所作，至宋歐陽修姑謂……『繫辭……文言說卦而下，皆非聖人之言。』司馬光論風俗劄子：『至有讀易未識卦爻，已謂十翼非孔子之言；讀禮未識篇數，已謂周官

爲戰國之書！』則十翼非孔子所作之說，漸爲一般人所深信矣。十翼非惟非孔子所作，亦必非出一人之手。文風思想，彼此歧異。大抵象辭，文言，繫辭最可觀，說卦序卦次之，雜卦最蕪，其作者已不可考，要當出于戰國迄西漢之儒家也。

今就諸傳觀之，除序卦說卦雜卦之蕪雜不計外，蓋文言彖辭最能保持儒家之精神，其餘不免受道家之影響！試就乾卦觀之，卽足以覘其異。文言釋上九亢龍有悔：

貴而無位，高而無民，賢人在下位而無輔，是以動而有悔也；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其惟聖人乎。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惟聖人乎！此是何等積極！正如孔子所謂：『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死之將至。』所謂：『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此爲儒家真正之態度。象辭解釋此句則謂：

亢龍有悔，盈不可久也。

此傳作者，顯然有老子『功成弗居，夫惟弗居，是以不去』之道理在其胸中。與儒家『知其不可爲，而爲之』之精神完全背馳。故坤卦，文言以爲地道妻道，無成而代有終，而象辭則爲：

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

俱足見二種精神之不同。其他如：

君子以懲忿欲(損)

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大(升)

皆足見其略受道家之影響。但其所受道家之影響亦極有限，不過採道家天道好還之理，至

其人生觀，如：

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益)

君子以非禮弗履(大壯)

君子以自強不息(乾)

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無悶(大過)

則純爲儒家之態度，而其所言，皆日用之常，不好窮高騖遠，尤爲儒家之特色。其能超常識之外，探根本之理者，在易傳中，當推繫辭。

周秦諸子究心宇宙根本問題者，厥惟道家。墨家專尚實利，不重虛文，不必論矣。卽儒家之所討論者，亦不出常識之外，天道性命，不可得而聞。道家黜情去智，宅心物外，故獨能究其本根，其最大之貢獻，爲道字之提出，爲宇宙之本體爲道，萬物皆自道而生，

於是宇宙論乃得一解答，爲儒墨之所不及。易本一卜筮之書，其卦辭猶今識詩，初本不必有哲理存乎其中。後世儒家必於其中求哲理，於是見仁見知，因注者之觀點而異，故作象辭象辭文言者釋，則不出日用倫常之道，至作繫辭傳者釋之，則與之以形而上學之根據。此種形而上學爲儒家所未有，其爲受道家之影響，益無疑矣。

其論宇宙之由來也，道家持一元論，以爲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繫辭傳亦取一元論，曰：『易有太極，是生兩儀。』亦先由一生二，不過自二以下，其數遞加，與道家之由二生三者不同耳。

且也，繫辭傳雖主一元論，而其所最注重者，爲乾坤兩種相反之勢力。蓋繫辭爲釋易而作，用意在以易擬天道之運行詳下，太極不可見，乾坤二爻爲易之基本，一切變化所自出，故亦以此兩種相反之勢力，爲宇宙之根本，萬物之所由生焉。此兩種相反之勢力，既可謂之剛柔，亦可謂陰陽，又可謂乾坤，皆同實而異名。此兩種相反之勢力，作用完全不同：

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亦靜也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是故闢戶之謂坤，闔戶之謂乾，一闔一闢之謂變。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耶？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

由此兩種勢力之互相交感，變化遂生：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

一闔一闢謂之變。

變化之結，遂生萬物；此種宇宙之大運行永無止息，自非人力之所能反抗，順之者昌，逆之者亡，乃事理之當然。人欲趨吉避凶，須先明天道；然天道非人人能知，於是『聖人』將其所觀察者，著之於易，人就易而研究，即知窺見天道，知所趨避，故易者無異一套天道運行之活動攝影也。故曰：

天地變化，聖人效之。

是故易者象也，象者像也，彖者材也，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

故易各部之作用，皆在代此大運行之各分。夫其職責既在描摹大道之運行，謂之照片可矣，胡爲又謂活動影片耶？蓋乾坤變化永無止息，非死照片之所能模擬。易之書雖若刻板文

字，吾人應以活的眼光看之，視之若泉水之不息，血液之永流，息息相通，彼此牽連，若雲霓之瞬息萬千變化，不應以每卦每爻分開，作死書讀也。故易之最重要者即爲變：  
易無體，以變爲體。

生生之謂易（生生者生生不已之謂也。）

易中之各部，皆此大運中各部分之寫照也。如乾坤變之根本的力量爲剛柔，即有易一一以效之，爲易一切變之根本，故曰：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天地之譚以通。』

乾坤其易之繆也？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無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幾乎息矣。

爻者效此者也。

爻者效天地之動者也。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繼其吉凶。

皆此意也。剛柔相磨而生萬事萬物，易之象，即所以像之者也。故曰：

象者，象此者也。

象者，像也。

象有二，一爲天地間自物之現象，如：

在天成象，在地成形。

又：

法象莫大乎天地……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

之類是也。二爲人心營構之象，如：

故吉凶者，得失之像也；悔吝者，憂慮之象也；變化者，進退之象也。

此種人心營構之象，不能形容之也，故往往取自自然現象以代表之，如馬表健，牛之表坤之類是也。

於是爻以效其變，象以效其像，而天道運行之理，盡於易矣。故曰：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止，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吾人就易以求天道而順之，自無不吉矣。故曰：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所樂而玩者，爻之辭也。是故君子居則居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占，自天祐之，无往不利。

易之所能令人『知幽明之故，死生之說，與天地相似而不違，樂天知命而不憂』者以此。經繫辭之解釋，易遂由占卜之書，變為推究天道之書，漢人列易為經者，恐亦以此。此後言易者皆言其理，而視卜筮為末技矣。

按子貢有：『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之歎，孔子有：『未知生，焉知死？』之言，則性命天道，亦非儒者所尚，茲篇之說，蓋取之於道家而稍通之，以為易形而上的根據耳。

### 墨子孟子言治之異同

孟子墨子言政治，其目的皆在為民。孟子以為：『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故政長之任免，須依民意：

左右皆曰：「賢」未可也，諸大夫皆曰：「賢」未可也，國大皆曰：「賢」，然後察之，見賢焉，然後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聽，諸大夫皆曰：「不可」勿聽，國



人皆曰：「不可」，然後察之，見不可焉，然後去之。梁惠王下

非獨政長也，苟人君不盡君道，則已失其爲人君之資格，人民亦得起而廢誅之。故：

齊宣王問曰：『湯放桀，武王伐紂，有諸？』孟子對曰：『於傳有之。』曰：『臣弑其君可乎？』曰：『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

，未聞弑君也。梁惠王下

墨子着眼點，亦在「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曰：

諸加費不加民利者，聖王弗爲。節用

墨子之倡兼愛，非攻，非樂，節葬，諸說，皆以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也。

非徒其目的相同也。其政策亦間若合符節。墨子非攻，孟子曰：『善戰者服上刑；』

墨子倡兼愛，孟子曰：『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墨子節用，孟子亦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其主張類皆無差異。

顧其目的雖同，主張亦間冥合。而其所以如此主張者則大異。墨子非攻，以：『所攻者不利，而攻者亦不利，是兩不利也。』其倡兼愛，以：『愛人者必見愛也，而惡人者必

見惡也。」其倡節用，以：『諸加費不加民利者，聖民弗爲。』要之，皆以利不利爲前提。

。孟子則以爲「利」之觀念，根本不能存在。孟子第一篇，第一章，即記其告梁惠王曰：

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國？』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

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

何謂仁義？孟子以爲皆有善端，苟能擴而充之，推己及人，卽爲仁義。孟子以爲王者，當發其本來之善端，施之於政事。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運諸掌。公孫丑上

推己及人：

筆 隨 齋 是 求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天下如運諸掌。梁惠上

此種政治，孟子稱之曰：「仁政」，行仁政者，謂之「王」。孟子語王道之細目曰：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頽白者不負戴道路矣。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

梁惠王上

此皆由個人之善端推出者，因己以及人，其標準在內，而行之也自然。墨子則先計算孰為有利，孰為無利，何者利大，何者利小，然後始行之，其標準在外，而行之純任理智，不免違背人情，此其異也。墨子理想政體為尙同。曰：

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時，蓋其語人異義。是以一人則一義，二人則二義，十人則十義，其人茲衆，其所謂義亦茲衆。是以人是其義，以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是以內者父子兄弟作怨惡離散，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藥相害。至於有餘力，不能以相勞，腐朽餘財，不能相分，隱匿良善，不以相教，天下之亂，若禽獸然。夫明厚天下之所以亂者，生於無政長，是故選擇天下之賢，立以為天子。政長既已具，天子發政於天下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皆以告其上，上之所是，下必是之；上之所非，下必非之；上有過，則規諫之；下有善，則傍薦之，上同而下不必者，此上之所賞，而下所譽也！意若聞善而不善，不以告其上，上之所是，而弗能是，上之所非弗能非，上有過弗能規諫，下有善弗能傍薦，下必不能上同者，此上之所罰，而百姓之所毀也！』

此種思想，安能不令人驚爲李斯第二？宜乎高明如梁任公猶謂墨家之所主張，殊不能令吾儕滿志，蓋其結果，乃流於專制也。先秦政治思想史頁二一六然苟細按之，則知吾人實乃大誤。專治云者，上不採納下之意見，而孤行己是之謂。今墨子之意則不然，上非唯容納羣策已也，且強迫之建意，罪其有善而不以聞者。非唯不孤行己是而已，且強迫在下諫爭，罪其知上之過而不以聞者，羣策羣力，相勉以善。如是而謂之專制。尙有不專治者乎？復次：墨子之大前提爲：『里長者，里之仁人也；鄉長者，鄉之仁人也；國君者，國之仁人也；天子者，天下之賢良聖智辯慧之人也。』故能行而無弊，若以不肖而據上位，其弊自不堪設想矣。至此種理想之能否見諸實行，乃另一問題，吾等不能批評。然以吾觀之。其說蓋未免過於理想，是且不論。其說即能實現，果人之幸耶？此種政治組織，言論思想，上下一律，其必能增加工作效能，蓋可斷言。雖然，人生之目的，僅爲工作而已耶！人之言論思想不同，自然之勢也。今乃曰：『上之所是必是之，上之所非必非之』，以統一其言論，統一其思想，斯人乃變爲機器也！且學術以討論而進步，文明以比較而發達，今則天下如出于一型，無比較切磋之益，安有進步之望？余竊謂天下之大患，莫過於統一思想，

求 是 齋 隨 筆

孟子之說，深得孔子『己欲達而達人』，及『先富後教』之旨，而創為一種理想，自較墨子為深遠。至其永未見諸實行，則非孟子之罪也。

### 王弼哲學

世稱典午既興，老莊奪路，儒術益衰。自今觀之，其時儒術衰，固矣；至若晉人之嗜老莊者，亦不過取之以資談助，真能心知其意者亦鮮。世說載：

諸葛友少不肯學問，始與王夷甫談，便已超詣。王歎曰：『卿天才卓出，能若少加研尋，一無所愧。』友後看老莊，更與王語，便足相頡抗。

又：

庾子嵩讀莊子，開卷一尺許，便放去，曰：『了無異人意。』

是知魏晉玄談，不過以言詞機鋒相矜，於老莊本旨未必有所窺，亦不屑深究之也。其真能妙得虛無之旨，而能發揮光大之，若郭象向秀支遁王弼何宴諸人者，何可多睹？郭向諸人俱精莊子，唯王弼何宴以精通老子著。何宴見王弼所注，為之輟筆，則其自視遠不如王弼，故弼之老子，可稱獨步矣。

晉書無王弼傳，吾人於其生平，所知甚少。幸世說載其軼事數條，裴注及劉孝標注復引其別傳，猶可據之以窺其梗概。據其別傳：

王弼字輔嗣，山陽高平人。少而惠察，十餘歲便妙老莊，通辯能言，爲傅嘏所知。吏部尚書何宴甚奇之，題之曰：『後生可畏，若斯者可與言天人之際矣。』以弼補臺郎。弼雅非所長，益不留意，頗以所長笑人，故爲時士所嫉。又爲人淺而不識物情，初與王黎，荀融善，黎奪其黃門郎，於是恨黎，與融亦不終好。正始中以公事免，其秋遇癘疾亡，時年二十四。弼之卒也，晉景帝嗟歎之累日，曰：『天喪予！』其爲奇識悼惜如此。

由此寥寥數語，可推見此一代大哲之性格。

弼之著述，除老子注外，尙有易注。自漢以來，言易者專言象數，蕪穢不可殫究，至京房又牽陰陽五行之說以入易，其說愈鑿。至王弼始以爲：

得意在忘象，得象在忘言；故立象以盡意，而象可忘也。重畫以盡情，而畫可忘也。是故。觸類可爲其象，合義可爲其徵。義苟在健，何必馬乎？類苟在順，何必牛乎？爻苟合順，何必坤乃爲牛？義苟應健，何必乾乃爲馬？而或者定馬於乾，案文責卦，

有馬無乾，則僞說滋漫，難可紀矣。互體不足，遂及卦變！變又不足，推至五行！一失其原，巧愈彌甚。縱復或值，而義無可取，蓋存象忘意之由也。忘象以求其意，義斯見矣。

故其易注，刊落羣言，專玩本旨，枝葉之蕪，一掃而空，是爲易學之大革命，是以漢學之一大破壞。南北朝時，江左採用其注，唐脩五經正義，亦用其本，於是王注盛行，餘家皆廢。其說是否卽易之本旨，雖不易言，然其摧陷廓清之功，蓋不可沒矣。

王弼之哲學，可於其老子注及易注中見之，而老子注尤爲其精意所在。茲分疏之如左：

#### 一 宇宙論

王弼之宇宙論爲一元的，以爲：

萬物皆由道而生，老子三十四章注

此道者：

無狀無象，無聲無響；故能無所不通，無所不在。老子十四章注

故宇宙無往非道。自其不可見，不可聞，不可嗅言，可謂之『無』然『欲言無也，而物以

成；欲言有也，而不見其形。」自其絕對獨立，與物無偶言之，亦可謂之「一」。故老子與王弼所謂之：「道」，「無」，「一」，名稱雖異，實則皆同。蓋「無」者道之體，「一」者道之用也。

王弼既以道體爲無，又以萬物皆生於道，故曰：

凡有皆始於無。老子第一章注

自無何以能生有乎？王弼於此點仍襲用老子：『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之公式，而以莊子之推理解釋之：

萬物萬形，其歸一也；何由致一，由於無也。由無乃一，一可謂之無乎？已謂之一，豈得無言乎？有言有一，非二如何？有一有二，遂生乎三。從無之有，數盡乎斯。過

此以往，非道之流。老子四十二章注

此即莊子所謂：

既已一矣，且得有言乎？既已謂之一矣，且得無言乎？一與言爲二，二與一爲三，自此以往，巧曆不能算，而況其凡乎？故自無適有，以至於三，而況其自有適有乎？

《物論》



萬物之生，既同出於無，何以彼此各自殊異？王弼以為此蓋以又有各種勢力：

物生而後畜，畜而後形，形而後成。何由而生？道也。何得無畜？德也。何由而形？物也。何使而成？勢也。惟因也，故能無物而不成。凡物之所以生，功之所以成，皆

有所由焉，老子五十一章注

此不成爲多元的乎？王弼以爲所謂：「德」，「物」，「勢」，「因」皆道之作用，道皆可統攝之。故又曰：

則莫不由乎道也。故推而極之，亦至道也。隨具所由，故各有稱焉。

## 二 政治哲學

王弼之政治思想，亦宗法老聃，崇尚無爲；而無爲又須先由在上者作起，以爲：

上之所欲，民從之也；我之所欲惟無欲，而民亦無欲而自樸也。老子五十七章注

此不獨道家爲然，我國各家政治思想，類皆如是。儒家則以爲：『己率以正，孰敢不正？

』墨家之勸人崇實黜華，亦以之先說人君。蓋古者知識權力，皆在貴族，平民愚昧，不足以語大計。故凡百改革，皆須自上興，以祈風動草偃，勢則然也。

爲政胡爲須無爲耶？大凡持自由主義者，其大前提皆爲『人之初，性本善』皆能自治之

謀，無須他人之越俎，即他人之越俎，亦不如其自謀之善。如莊子之反對有爲也，其理由爲：

且鳥高飛以避矰弋之害，鼯鼠深穴神丘之下以避重鑿之患，而曾二蟲之無知？應帝王

言禽獸猶能善自爲謀，而况人乎。王弼亦同此主張，其注老子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曰：

地不爲鳥獸生芻，而獸食芻，不爲人生狗，而人食狗。無爲於萬物，而萬物各適其所，則莫不贍矣。若慧由己樹，未足任也。老子五章注

人苟能順此，然即已足，無須政府之干涉，政府愈不干涉愈妙，故曰：

不塞其源則物自生，何功之有？不禁其性則物自濟，何爲之恃？物自長足，不吾宰成

老子十章注

故政府應取極端放任態度，苟違其自然，施以作爲，用意固佳，而自道家之眼光觀之，則必致失敗，所謂：

自然已足，爲則敗也。老子二章注

何以故？夫人君之有爲，無非在興利除害，興利者謂之仁義，自道家觀之，此已違反自然

，必使人失真、偽詐之萌，起於是：

仁者必自造立施化，有恩有爲。造立施化，則物失其真；有恩有爲，則物不具存，則不足以備載矣。老子五章注

蓋仁者有所愛，即有所不愛：

愛不能兼，則仰抗正真而義理之者，忿枉祐直，助彼攻此，物事而有心爲矣。故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也。真不能篤，則有游飾修文禮敬之者，尙好修敬，校責往來，則不

對之間，忿怒生焉。老子三十八章注

如是則詐僞起，淳樸失矣。且欲有爲者，必用智術，王弼以爲上用智，則下必亦其智應之，君以一人，安能禦萬民之智？結果非惟無用，敗將隨之，故曰：

夫以明察物，物亦競以其明應之；以不信察物，物亦以其不信應之。失天下之心不必同，其所以應，不敢有異，則莫肯用其情者矣。甚矣害之大也，莫大於用其明者矣。

夫在智，則人與訟；則力，則人與之爭。智不出於人而立乎爭地則危矣。未有能使人

無用其智力乎己者也。如此則：己以一人，而人以千萬敵己也。老子四十九章注

如此則僞詐競起，以智相爭，不能不任刑罰，鏟除背叛。然：

若乃多其法網，煩其刑罰，塞其徑路，攻其幽宅，則萬物失其自然，百姓喪其手足。鳥亂於上，魚亂於下。同上

故王弼主張：

是以聖人之於天下，歛歛焉心無所生也。爲天下渾心焉，意無所失也。無所察焉，百姓何避？無所求焉，百姓何應？無避無應，則莫不用其情矣。同上

言善政者，無形無名，無事無政可舉，然卒至於大治，故曰：『其政悶悶也。』老子五十

八章注

此在王弼謂之守母存子，崇本舉末。

隨 齋 是 求

筆 隨 齋 是 求

王弼之哲學，大略如是。或曰：『王弼不過就老聃之言而推闡之，焉得謂之其一己之哲學？』余曰：『言不可若是其幾也。古今注老子者衆矣，見仁見智，因人而異。王弼獨能探理於玄微之表，樹義於諸家之外，舉綱振領，無不貫通，此卽王弼之哲學也。居常疑李耳雖昌言無爲，猶不免有權謀數術之言，蓋一說初起，不免間雜，整齊劃一，須俟後學。至輔嗣始棄其術數，取其虛無，成一家言，其有功於老子鉅矣。是故以魏晉精研老莊者之多，玄風之盛，而弼注一出，遠近嗟賞。平叔爲之輟筆，文季見而請益，弼亦異人哉。』

惜乎！方當英年，遽爾淹逝！不然，其所成就，庸足量耶？』

### 讀史微

史微內篇八卷，近人張采田撰，未見其外篇，以其緒言推之，似尙未竣。是書之作，蓋本實齋六經皆史之言，而推之於百家小學，叙所謂將以明學術之流別者也。其書大抵彙集故說，斷以己意，源委詳備，頗便初學。觀其窮六藝，攷百家，覈讖緯，辨小學，囊括羣典，窮源竟流，其淹博蓋亦有足多者。至其持論，大抵經主今文而信讖緯，子則平視九流而觀其滙通，間亦有可喜之論，如謂百家皆習名學，諸子俱擅縱橫，法家之真義未必慘酷，農家乃先王所不廢，俱能去偏宕之說，出之以平允。惜其信今文太深，宗漢志過甚，至說不可通，則肆其穿鑿，以余觀之，其不可通者，蓋有三焉。其論今古文也，謂古文者舊史說經之言，而孔子采之者也；今文者，孔子說經之言，而弟子述之者也。其說似可調停今古文之爭矣。然攷羣經之有今文者，不止詩書春秋已也，漢志所載，論語則有論語古二十一篇，孝經則有孝經古孔氏一篇，皆聖人所口授，大賢所制作，前無所因，何以仍有古文？卽以詩書而論，毛公傳詩，篇目三百十一，若執古文爲先王舊典，今文爲夫子刊削

之言，則古詩三千，何以自變爲三百？且毛公之學，出自子夏，子夏何以背夫子之微言，侈陳舊典？若夫今文，固張君所認爲述夫子之微者也。然詩分三家，其說各異，春秋公穀，背謫不同，天縱之聖，出言矛盾，固如是乎？其不可通者一也。其論諸子也，曰：孔子兼于道，百家皆通于道。然余嘗細釋孔老之書矣，孔子崇仁而老子非仁，老子重道而孔子輕道，如言人能宏道，道不能人。孔子主剛而老子偏柔，老子黜智而孔子致知，其思想之不同，蓋猶水火也。謂之兼于道者，果何指歟？至謂百家皆通于道，亦非篤論。夫呂覽淮南歸本於無爲，莊列申韓多本黃老，謂之通于道，固得其實矣。然老子非辯，而名家慧察，是則名家不通于道也；老子善兵，墨子非攻，是則墨家不通于道也。至於雜家尸佼，則傳穀梁之經師，尉繚子則兵家之言；陰陽五行則出于儒術，縱橫長短則本之詩書，安得謂百家莫不祖史，而以道家爲之原乎？其不可通者二也。其論道家也，謂道家者謂爲君人南面之術，依王念孫考証，君人爲人君之倒文。六藝之宗子百家之祖，而孔子所師承也。又引莊子上必無爲而用天下，下必有爲，爲天下用天道篇之言，以實其說。今按伊尹之書，久已不傳，黃帝太公之書有識者皆知其僞，其行事之見於逸周書者，大抵詭謀權變之言居多。老子亦好以智愚民，故漢文喜刑名，而深好黃老，謂之人君南面之術固得其實矣。然不知道家出世

入世二派，無爲亦有純粹無爲，及以無爲爲有爲二意，未可一概而論。今就其可考者言之，如莊周則思精神與天地往來，不肯弊弊以天下爲事，列子則其道貴虛，見尸子且御風而行，近於神仙。見莊子詹何則前識豫察，近於數術，韓非子魏牟則從欲，楊朱則爲己，彼皆於治天下何有？又安可一概而論哉？且在班固之爲此言，乃以漢初道家，專講黃老，淮南子除外其出世一派，究心者尙鮮；今乃不博考而詳辨之，仍襲前人成說，毫無心得，抑亦陋矣。張氏全書，可以此語盡之。其不可通者三也。至其考數失精，如信列子爲真書，公孫龍可見孔子，荀卿見李斯相秦之類。議論妄謬者，且不計焉。又其書以史名而未及論史，蓋亦知難而退歟？大抵考證之學，只須學富，加之功力，不難名家。若夫討其源流，辨其真僞，攝其宗旨，則飽學之外，尙須真識。是故有清一代，淹博之家以百數，而論及史識，章氏而外，未多見焉。張氏儻亦學有餘而識不足者歟？惜哉！

家居雜詠

郝淑菊

連朝連夜雪花飛，愈是思君愈自悲，也擬隨時尋樂趣，心情無奈似寒灰。  
近來情緒更無詩，牘對寒窗把酒卮，冷月西沉慵傍枕，生平最喜夜眠遲。  
空齋寂寂獨撥火，夜雪沉沉亂打窗，遙想故人當此際，亦應無語暗淒涼。  
近日鄉居已適宜，漸同塵世往來稀，黃昏深屋閒眠足，讀罷唐詩讀宋詩。  
紅樓麗日年時夢，衰草寒煙此際情，深屋下簾人寂寂，一庭新月爲誰明？  
獨抱濃愁臥小齋，已無一事可開懷，歲闌更覺心無主，徒倚寒窗盼雁來。  
好夢依依燭漸昏，春寒惻惻被無溫，經年怨別詩情減，多少花朝只閉門。  
風飄積雪空齋冷，月照松陰滿院青，枕上尋詩常誤睡，爲求句穩屢挑燈。  
愁鄉無處展愁眉，月底花前淚暗垂，深院自含深恨立，莫鴉都背暮雲飛。  
魂夢連宵到舊都，醒來枕淚半模糊，寧帷起看窗前月，照到庭槐第幾株。  
春來懷抱更淒然，斗室鳴琴強自寬，倦鳥欲歸煙樹冷，夕陽西墜晚庭寒。  
桃花映水紅雲墜，柔柳拂堤綠霧生，今歲春來誰共賞？良辰惟有淚偷零。  
傷離恨別已經年，早已無心愛月圓，一任清光涼似水，却垂簾幕臥燈前。  
閉居深院似深山，何處登臨望遠天，手撚殘花階下立，晚雲含雨樹含煙。



## 別了，朋友們！

周蕙珍

別了，朋友們！  
這是你聽到的，我最後的聲音。

那麼請你將牠從心上掃去吧，如揮去  
積塵一般。因為  
我要走了，這是最後一次求你饒恕。

西天淹留着夕陽，  
海水翻騰着波浪；  
暮春的草蟲哀鳴於四野，  
初夏的微風散佈着昏黃。

如果我們曾經默默相契，  
那麼最好請你忘記；  
甜美的回憶是一杯毒酒呵，  
牠能使你陶醉，也能中傷了你。

如果你認為我有什麼罪惡，錯誤，  
如果我的言語曾刺傷了你，你心的深  
處，

無論是酷熱的炎夏，寒冷的嚴冬，  
我忘不了的是我們的這段深情；

雖然牠不僅是愉快，甜美。

然而辛辣是能與我以更深的回味。

別了，朋友們，善自珍重。

時間是不停的向前移動；

若是我獨自在暗夜裏徬徨，

生命的苦酒在青春時代變為鮮艷，甜

我將憶起了逝去的，我們的晚上；

美，

地上的樹影婆娑，

你要盡量的享用呵，莫待後來追悔。

白楊蕭蕭中閃爍出月亮的光芒。

在風清露冷的晚間，

呀，看那滿天的飛燕已沒一個停留，

你莫要儘在院裏留戀；

這已是逼近了，我該走的時候；

在靜寂的深夜你獨坐的時候，

一切的事務，平時是這樣的熟習而漠

切莫要深思沉慮，引起煩憂。

然，

今天聚在我心裏是怎樣的一種燒燃。

分離是這麼容易，

風一般的各自東西；

你要記住了呵，你必須將我忘記，

因為那將給你一個不快的回憶。

遠遠的，尖銳的笛聲振碎了我的靈魂

。

在這一剎那我怎能吐出千言萬語，

我捨不得這嫻熟的一切我不願離開你

；

但是，我必須要勇敢的負起我的將來，

紅日已經東升，朋友，我們作最後一

次的握手。

驅不走的將是這別後的燒燃。

你看，滿天上填滿了繁星，  
黑暗驅走了光明；

夜與大地正在私語，

初夏的草蟲哀鳴不息；

這低低的微弱的音響顫動了我的心音

這是你能聽到的，我最後的聲音；

別了，朋友們！

一九三一，五，十七日。

## 寄萍波

雖堪

這是除夕，外面無聲地落着漫天的鬆軟的白雪。

偶然想起，幾乎成了意外的事；在這樣的人間，竟還有人肯理我，而且是你們這樣的人——兩個走着不同的路的現代青年。

十年中，認識了多少各式各樣的人。但是，只有你們兩個，我會給過輕易不肯從衣袋裏拿出來的東西。也便是，我只看重了你們兩個。

你們的思想，性格是完全不同的。但都是可愛的。因為都是秉着過人的，天賦的智慧和。

我愛有着天賦的聰明的人，你們不知道，我的心是怎樣發狂地喜歡和充滿了智慧的心擁抱呵！雖然自己是這樣蠢，這樣呆，這樣優，這樣無能。

我常說：『在我的一切朋友中萍是最聰明的。我只承認她是真聰明。』十年來我不曾

見到第二個像你這樣的人。萍，這是我不會對你說過的。

至于波，你是我生命中的第二朵花。我們彼此知道雖不到一月，而且也不會會過面，但在你敢于給我寫信一事上就可看出了；你也是有着裝滿了智慧的心的。

倘萍可以說是我生命中的一朵碧綠的菊花，那末，波便可說是一朵浸在血泊裏的百合。看去是迥異的，却同具着無限的力，我的心花由于你們的力量而怒放了？

感謝你們！使我的生命的火把吐出了愛的光焰。

幾年來，我總是蹣跚地數着日月，數着自己的步子。這事，萍：你都知道。在別人眼裏，我已成了怎樣一個不可近的怪物！

我，在我的環境裏，是被看作無情的，冷酷的，甚至是狡滑的，不可信的。正因如此，我和人們也沒有很深的惡感。一個不蒙注意的小動物，混在裏面不顯多，溜出來人家也不覺少什麼。多謝他們！這樣我才得到安靜。

時常地，有人對我說：『你真好！和誰都處得來。』于是我便決然地答她一句：『這是因為我對你們保持着一個相當的距離。』

『都處得來，』只有你們可以懂得：恐怕正是我和誰『都處不來』的一個鐵證罷？

無關聯地在那小小的人羣中過活着，我不需要什麼，當然更不給與，自己的生命的力量代替了一切。惟有在意志的力稍一弛緩的時候，我便不能不想起萍，于是我的心便立刻得到慰安。即此，我不敢反對「人」是感情手下的俘虜，有時是需要一些慰安的。無論你強到那一步，總歸還是一個「人」——一個很好的例：波在我們中間該是最強的，但是在她給我的那封信上却顯示出一顆寂寞的心。

寄

畢竟是新相識，波：我竟不知向你說什麼好了。不過我心裏却是很擁擠的。對你，我只有羨慕了，還能說什麼呢？你是我們之中一個最英勇的壯士！

萍

波  
夢似地，我們的「週文」的友誼之幕就這樣織就了。萍和我和波都是幼年的同學。但在你們別了七年，彼此已不知下落之後。竟被我大胆地在朦朧的薄霧中把波的強硬的手腕抓住了。誰信我會作出這樣的荒唐事呢？但是我作出了。想起來我自己也有些怕：倘弄錯了，又怎處？豈不是一個笑話！

我不敢斷定我們的關係能這樣永遠延續下去，因為人是總在變的，而且，我想你們也同意，我也不希望將來像別的人們似的。我們會在某一個地聚在一起，耳鬢斯磨地生活多少日月。我倒以為越少會面越好，那樣我們的關係才不致走到平凡裏去。好在我們都還担

得起自己目前的寂寞。

而且，就這樣遠遠地，我們不是也可以看見彼此的心而擁抱嗎？

值得慶幸！沒有白活！這世上畢竟還有着肯理我的人。縱然是隔離得遠遠的。

現在，我是在這裏，而你們却是一在西北的燕坊湖畔，一在東南的勃海之濱。在同一個除夕，同一個陰沈寒冷的大屋頂下面，是否你們所在的地方也落着柔白的雪？

權當新年的贈禮，我虔誠地把這幾頁心曲的譜子寄給遠方的友人萍和波。願你們平安！

堪 一九三〇年的除夕——在故鄉

## 想起二嬸母的死

琴

二嬸母死去，已經過兩次月圓了。

在我最早的記憶中二嬸母便是一位聳肩躬背，花白頭髮的老太婆。死後也還是那樣，只不過把那最能表現她的個性的，歪斜而帶了陰謀的兩隻眼睛閉上了。

她生性是專好幸災樂禍，不管與她有關係與否。一例喜歡替人家造謠。至於搬弄是非她更是『當仁不讓。』因此家裏人都怕她在家裏，然而倒沒有人慶幸她的死亡——像她對別人似的。

三月末一日的晚間傳來她的死息，她是死在六十里外的一個鄉村小學裏。也許是因為她不會給過我較好的印象，否則便是我的心太狠了，我聽到這消息時在心裏並不覺有什麼辛酸與悲哀，除了吃驚這個意外的變故。

她離家不過三個星期。在她離去的幾天前我還看見過她一次，那是在廢歷元宵節的晚



間看『散燈花』的時候。她臉上蒼白而且顯得更為瘦弱，據說她已將近一月夜裏不睡了，把所有睡眠的時間都用來詛咒別人，她願別人死，別人窮。

那晚，她，站在王三孀母的大門前，兜引站在我旁邊的四嫂懷中的晨姪，她的神氣好像是在等待我招呼她，但是我找不出要和她說的話，沒有理她。——這事，在她死後重憶起來似乎是該有些懊悔與抱歉，但是我並不，因為她以前給我的侮辱的奇零已儘够補償這點輕慢而有餘了。

她和二叔狠狠為奸地蕩盡了祖父的遺產的三分之一。這事倒可算是他們的風流表現，二叔生來就荒唐，而她又是一位詩人。可惜她的詩與最盛時我還沒有來到人間，不得拜讀她的名句，最近讀了她的幾首詩，那詩，與其說是『打油』勿寧說是『打泥湯』，因為他們並不滑，讀了只能使你覺得又『牙脛』又無味。

她仗了教書生活，在每一處都多少留下點紀念：不是欠下女僕的錢便是鬧得人家『家宅不安』，再不然便是學生鬧了笑話。

每次下了館，或是生了病的時候，她時常到我們家裏來往，因為她已沒有別的財產了，除了那幾間快要倒塌的灰房。但是最末一次她却是住在三孀母房裏到三哥房裏去吃飯。

據她自己說是：怕我們年假回家太擁擠，其實却是因為她把一個很好的家館辭掉，又托三哥代她找一個更遠的學校的事被父親知道了又勸她。她常是這樣鬼鬼祟祟的，而父親却又偏要多管閒事地問她，勸她。因此她總是「怕」着父親。或者這也便是她「恨」父親的一個主因？

以前，我不會輕慢過她——雖然我久已看不起她的思想與行爲——這是因為父親太敬重他的弟婦們了，於是我們也都不敢輕慢。直到她死的兩月前，父親病着的時候，我們才明白地確定她是不值敬重的。

我輕視她，憎恨她，因為她侮辱了養濟她，憐憫她的人——父親。兩次的探問，由她的臉上的狡猾的微笑我看出了她是深深地慶幸父親的將死。但是父親病愈之後，她却變得蒼白了，羞澀了，也沒有再到我家來。但是謠言的捏造却仍在她的唇邊進行着。

從此她又怕了母親，我和妹妹。她自己曾對三孀母說：「我不敢見她們，怕她們娘兒們不理我。」

現在我還不知道——也無從知道——這「怕」是由於「愧」還是「恨」？

## 遲暮

李慧芬

一座亂石砌成的酒店，孤立在森森的叢林中，屋脊鈎着天上的暗雲，凜冽和空虛統治了這瀰漫着騰騰的烟霧的酒店。

一羣一羣的人們擁擠着出進，並且填滿了酒店裏的那眩目的光芒的電燈之下的所有地方——雖然天還沒有黑。張平做了一天的苦工，此時把肩頭換來的代價，統統的摸出，明晃晃的放在櫃台上，一位肥偉店夥遞給他一瓶白乾，從他酒渦深陷中泛出苦笑來。

他羞慚的拿起了那瓶白乾，躲在暗黑的角落裏，將冰凍的裸枝似的手放在熊熊的火焰的爐邊，覺得身上立刻輕鬆了，寒氣逼壓得如螺旋的心，這時也自由的坦然的搏動了！

他無意識的伸直了他的佝僂的背，暗淡的目光向喧嚷的四周瞥了一瞥，傲慢的不猶豫的坐下，忘却了一切，忘却了一切悲苦生涯，他痛飲着。愉快之火燃燒在他發紅而且流汗的臉上；同時布滿了燦爛的幸福的前途，慢慢的展開在他的眼前，閃閃的發出不可思議的

光！

沉思着，他俯在桌上沉思着，一大團的歡樂兜上了他的心頭，驀地，嚴重的禮拜堂的鐘聲在冷靜的空氣中波動了，無遮蔽的飄來，在那遼遠的不可捉摸的彼方，他由酩酊之中驚醒了！

這時，那些旅客們顯然是走盡了；疲乏的店夥們貪懶的倒臥着，死氣沈沈的幽靜的無聊的屋裏的一切，好像都在膩煩他。他無精打彩的站起來，窈窕的沈重的脚步聲打破了室中的沈寂，音波隨他拖着影子，漸漸的消失在門外了。烘烘的高突的火焰好像是不堪寂寞似的，羈着依戀不捨的表情。霎時間，室中依然又靜悄下去。

暮

荒涼的消瘦的皮帶一般直的路平鋪着，淡黃色的餘暉撫弄在峭壁之下，薔薇般的虹的錦光突出在天末的森林之顛，片片的暮雲時時的隱現着，顯然是遲暮的時候了。

孤獨的酒店迅速的向身後退去，與他疏遠了，顯然他是走了不少的路。遼遠的暗澹的燈光，偷偷的由那稀疏的錯綜的樹枝間射出，踐踏着沙漠的呻吟聲，更助長了他的填不滿的空虛！

2

嚴肅的森林敵牆一般的矗立着，悽慘的四周像千百隻眼敵視他，濃酒的毒汁更狂熱的

燃燒在他的靈魂裏，他傀儡般昏倒了！夜幕緩緩的垂下，沉寂和淒涼籠罩了他那恐怖而顫抖的全身！

## 希望

李鳳鼎

已拿到女子中學畢業文憑的周雪蕓，近來的確是陷入煩惱，急燥，沉悶的漩渦裏，每天只是把自己鎖在箱子似的小屋內，雖然「璇宮艷史」，是如此的哄動了T地的羣衆，就是連常年不出大門的趙太太——她的隣居——這時也領了她的兒女，隨着她丈夫去光顧電影院了。然而這在她寂寞的內心，的確沒攪起一些波瀾，只是時時的把職業問題，緊緊的鎖在眉間。

她畢業後的職業，本來是沒有問題可發生的，因為她在學校內是如此的活動，差不多從校長以至於各班同學，可以說沒有一個人不知道她的。對於課外的工作，學生會的服務，她都是努力去作，每次都可以表現出來完美的成績，因之，大家都共同的承認着，她的確是不可多得的人才。所以在畢業的時候，學校就盡量的給她介紹職業，希望使她的才幹

能在社會上開展起來。

但是在現在社會關於女子職業的範圍十分狹小，除掉了教書，真是再沒有適於女子的第二種職業了；因此，學校給她所介紹的職業，當然也不能越出當教員的範圍了。可是社會的習慣，限定了中等學校的畢業生只能教小學，所以學校給她介紹職業處所，當然是跑不掉各小學。但是這些小學校，無論待遇如何的優厚，然而在她似乎都不值得注意。因為她具了一付好高騖遠的性格，無論什麼事，都要高人一籌，不只是不肯甘居人下了。兼之她固有的缺點，也可以說是特點，往往是尊奉自己的理想，不問環境與事實，她時常的說：

『我就不信環境與事實，只要用力去作，總可以會符合了自己的理想。』

她依了一己的固執，在將畢業之先，已堅定了前途的意志，她的意志，在她看來很是簡單，她不贊成中學畢業後去教小學，認為教中學是最合宜的。因之，她畢業後的職業就是教中學，不但作小學教員沒入她意識的邊緣，就是繼續升學，她也沒打算，因為她憑着她理想的標準，認為大學畢業後，還是教中學的資格，是太不合算了。所以她堅定的意志，就是教中學。

憑了堅定的意志，拒絕了學校所替她介紹的小學，雖然校長曾懇切的跟她說：

『……你不可憑了自己一時的意志衝動，就要踏入事實的圈內，……到那時你要感到了困難，阻礙了理想的發展，那是很痛苦的。並且現在你尚站在社會的圈外，不要把事情看得太容易了。依我觀察到的，和已往的經驗來說，就是以一個沒有一絲經驗的中學生去教小學，都不見得是容易的事。……我很希望你能自己選擇一個待遇比較優厚的小學去教。』

希

然而她對這似訓勉，似勸告的話，一些也沒接受，只是微笑着簡單而固執的回答：

『謝謝校長，無論如何，我不去教小學，我想還是去碰一碰的好，不見得會碰壞的。』於是，在所有的同學，都有了相當的職業之後，只是剩了她，仍是單獨的在尋覓理想的地位。

她不但增加同學們對她的注意，就是隣近的人們，也有時拿她作談話的資料。

畢業後的時間，已過去三個多月了，但是她的職業，仍是沒有找到，這使她不得不鎮日困在煩惱，沉悶的包圍內。

從前被人認為活動的她，現在是不大和人們往來了，因為討厭人們那種不負責任的詢

3 問：



『你的事有了嗎？』

但是住在家內，使她感到了不舒服，原因：就是她父親，把她職業問題，時常作了討論的中心，結果雙方都是氣惱。但是她們所討論的，只是偏於小學校的選擇問題，因為她還沒十分明顯的宣佈她堅定的意志，她深知說出來是無益於事，反到增加父親的嘮叨。所以父親還以為她是對於小學校，要仔細選擇，每次得到一個機會，就要細心的和她商酌，最終她總是想法拒絕了。

誰也不會想到，她這固執的理想，居然在這天得了意外的實証，這實証就是得到了她同班劉文茵已因了教育廳的介紹，作了P地CS女子中學的體育教員的信息。這的確使她的理想，好似得了一層保障，增加了實踐的勇氣。

她得到了這個消息，十分歡喜，所以當一天晚餐的時間，父親又很關心的同她說到職業問題，她就宣佈了她的主見。

『昨天晚上，我遇見了張先生，他說第四小學，還要請一個級任教員，月薪四十元，這次你的意思怎麼樣？我看凡是本地的小學，待遇都差不多，無須乎費工夫選擇了』。父親一面吃飯，一面徵求她的意見。

「雖然無須乎選擇，但是這個第四小學，我還是不想去。」她又依了習慣，拒絕了父親替她介紹的機會。

父親這次又得到了她的拒絕，真有些不耐煩了。

「藻！你這也不願意去，那也不願意去，究竟你有什麼意見呢？」她知道是宣佈意見的時候了，於是慢慢的來申述：

希 「我沒有什麼意見，不過我想去……」

「想去幹什麼？」父親覺得她居然有意見可說，是出乎意外的。

「我想去教中等學校」。

望 這樣的話，真是出了父親的智慧的邊緣，不由得驚訝，就是連每次都不參加意見的母親，也有些愕然了。

「教中學？作夢吧？我雖然不是教書的，但是我懂得當教員的，資格是必須的條件。

中學的資格教小學，大學教中學，你中學剛畢業，就要教中學，豈不是夢想非非？何況你們學校的功課，又沒有什麼了不得的。」

5 「中學畢業怎麼不能教中學，可以說是最合適了，我們在中學所學的功課，恰可以去

教同等的學校，要是教小學，所學的就完全無用了。」她聽到父親這樣瞧不起中學生的話，立刻失掉了平時的沉默，憤然的申述着。

『你看那個中等學校，有中學畢業的教員？』

『怎麼沒有，常到咱家來的那個劉文茵，她就充任了P地CS中學的教員。難道我就不行嗎？……總而言之，不是去中等學校，小學校我不去。教小學多受累，少賺錢，整天的哄孩子，真不值得。』

父親懂了她那自以為是的心理，以及忿忿不平的神情，遂微微的嘆口氣，讓步似的說：

『好，我們以後不談這問題了，以前白替你操心。你既有這樣的懷抱，請你自己努力去尋求吧！只要你的力量够，也是很好的。』

於是他們的談話，也就隨着晚餐結束了。

此後雖然沒有了父親的嘮叨，然而她仍是整天的寂寞，煩惱。終於在下學期的開始，因了劉文茵的介紹，也在CS中學擔任了史地的功課。

x

x

x

x

x

x

她畢業時曾參觀過的 C S 女子中學，這時——開學時——又是舊地重臨了。一支鮮艷的勝利的旗幟，似乎已被她緊緊的握住。因之，她的嘴角，時時的浮上得意而滿足的微笑。現在更確實的覺得自己的主張是不錯的了。

雖然她是平生第一次的登台講書，但總鼓足了勇氣暗示出來我是可以教你們的。

第一天教務主任給她跟學生們介紹的時候說：

『……………周先生在 A 中學畢業，學問是很好的。……………』

同時就聽見學生們，噓噓喳喳的似乎說：

『纔中學畢業？』

望  
她聽了之後，並沒露出一些畏縮的精神，極力的顯出大方的態度來，反而嫌她們太有些少見多怪了。在她言語之間，常常會流露出來：我教你們是最適宜的。

此時全校的教員，除掉了她和劉文茵之外，都是大學或專門學校畢業的，這確是她們兩人覺得自己是勝利者的原因。所以這樣的話，成了她們日常的談料：

『你看我們教中學是最合適了，教第一年就可以應用我們在第一年所學的功課，依此類推，我們所學的，恰合於現在所要教的。』

『真的像她們又經過幾年大學的煅煉，結果還不是跟我們一樣的教中學。』

『好，母校開畢業同學會，我們一定去，到那時校長一定很歡迎我們，同學們也一定羨慕我們。』

『……………』

從前時常佔住她內心的寂寞，煩惱以及一切，現在都無條件的退避了。無時不感到輕鬆，快慰。尤其是在寄給他父親的信內，總要提起她的得意。所以這樣的話是常見的：

『……………現在我已竟在CS中學教了這些日子，父親，這不能不說是我中學畢業生的勝利吧？……………』

滿足的，快意的，已過了一個多月的悠然自得的生活了，但是在一切的功課，都按着次序上過之後，立刻感到了一種未曾有過的疲倦，因為每天課後的時間，都消費在翻檢舊日的筆記，和各種參考書中，沒有一些消閒的工夫。雖然有時也羨慕別的同事的出去看電影，聽大戲。或是共同的打網球，玩乒乓球。但是一想到自己若不充分的預備，第二天上課就要感到恐慌的時候，只得埋頭於舊筆記本的故紙堆中。有時也因了翻檢得頭昏腦悶，

發生了惱怒，可是一想到：『現在我也是中學教員』，不由得不去努力去作。

使她覺得稍有些不滿意的，就是教科書的編纂法，是太日新月異了，以致於現在一二年級的史地書中所採用的材料，都有些是她沒學過的。所以一遇到她認為新的名詞的時候，更得費工夫去翻閱新的參考書，因此，徹夜不眠，也是常有的事。但是她好高騖遠的性情，不願意叫人覺出她的困頓。並且她又覺出同事們對她似乎有些歧視，所以更不能稍示弱於人，總要表示出來她教中學是合宜的。因之，雖然有時半夜不睡，次日仍是鼓舞着精神給學生們上課，與同事們周旋。一到下課後，失眠後的病態，都來攻襲了，然而因了次日的功課的必須預備，又不得不勉強的與她抵抗，掙扎。

現在她的確成了一架無停息的機器了。雖然有時她也感到自己似乎已成了一條拉着重量的貨車，十分疲憊的牛了，但為要努力實現個人的理想，和保持已獲得的地位，這樣只影響於個人的苦痛，是可以忍受的。並且她認為還可以差堪自慰的，就是學生們對她似乎還很不錯。

9 這樣機器似的生活，她很安然的過了三個多月，誰知事情往往是會發生意外的，不想連她夢也沒夢到的事情，是這樣的被她發現了：

一天下午第二時，她去給三年班上課，方走到教室門前，就聽見裏邊亂噪噪的，窗簾雖然是放着，也可以想像出來，她們一定是大家攢在一堆，胡亂的談天。因這種情形，在她已是過去的習慣了。但當她方踏上台階，手剛摸着門軸的時候，忽然一句不平常的話，很清晰的刺激了她的耳殼：

『真是，劉文茵，周雪蓮，一個也不能要。』

這樣的話，飛進了她的耳朵，使她感到意外的戰慄，再也沒有勇氣走進去。不過好奇心的驅使，使她不得不站在門外，再多聽一些，並且院內是很寂靜的，除掉了幾隻喳喳的小鳥。

『你說她們會什麼？』

『小劉就會喊左，右，一，二，什麼也不知道。』

『老周真可憐，自己的見解一點也沒有，只是把從她先生嘴底下拾來的話，又複述給我們，要不然就抱着書本死念。』

『我們似乎可以原諒她們，本來中學教中學，一點富裕也沒有。』

『她們未免太不自量了。』

『你們還記得有一次，我們問她一個問題，末了她總沒說清楚。』

『總而言之，老周一點學問也沒有。』

『我看頂好明天各班派代表去請她們自動離校。』

『最耽誤人的是老周，小劉的體育還沒什麼耽誤不耽誤。』

『……………』

希

這些拉雜的碎語，却像荆棘似的，字字的刺到她的心內，無論如何，她的腿是支持不住已漲大的頭部了，遂輕輕的拿回攔在門軸上的手，毫無聲息的走回原路去。

望

她匆匆的報告了教務處，這點鐘的課不上了，就跟踉蹌蹌的跑回屋裏，頹然的倒在椅上，她想這却是出她意外的，因她從來沒觀察出學生們對她的反感，怎麼今天會背地裏有了這樣的談論，並且還是深深的注意到了她的學識，她們的確有些可怕了。究竟應當怎樣對付呢？這不能不使她有一番思索，最後應用自己過去的學生心理來推論，知道這算不得一件事。因為她深知學生有時說得出來的，未必作去，所以她也斷定她們說請她自動離校的話，不能成爲事實。

11

於是第二天仍然去照常上課，不過內心似乎減少些往日的輕鬆。



學生請她自動離校的話，却是如她所料的，並沒成爲事實。但是不知爲什麼，近來她的環境，顯然的有些變動，似乎每天被包圍在一種不自然的情境內。最使她難過的，就是有時走進預備室，似乎同事們對她都投射着一種比以前還要強烈的特殊的眼光，並還夾雜些低語的私議的神情，這些真使她莫明其妙了。有時也詢問劉文茵，但是因她們跟同事們不大接近的緣故，依然知道不了什麼。

一天晚間，出乎她意外的，在同時中最愛說話的楊茜痕，光臨了她的房內，她們隨意的談了些閒話，最後楊茜痕像善意或惡意似的報告了一段話：

『周先生，你看學生們真可恨，聽說她們時常上教務處告你去，所以近來學校對你很有些注意，你知道嗎？』

她聽了這意外的消息，心內已是有些振盪了，漸漸的覺得似乎一件東西壓下去。可是她向來不示弱於人的，表面仍是很平靜似的沉默着，沒答楊茜痕的話。

楊茜痕似乎覺得她今天的責任就是報告，所以也不怎麼等待着答語，就又繼續的報告：

『聽說她們告你的最大根據：說是你的學問不夠用的，還因爲你是中學畢業。其實她

們太糊塗，像你這中學畢業的。纔是優勝的天才呢。像我們上了四年的大學，結果還不是如此？」這樣有些近於諷刺的話，使她覺得討厭了。然而爲了應酬的緣故，不得不周旋，一直到她走了。

得到了這樣消息之後，再留意的觀察，學校的空氣，對她是不很寧靜，然而她想無論如何，總可以維持到學期末，到那時有了中學教員的資格，也容易找別的中等學校了。

一天課後，她被教務處，傳案似的給傳去了，教務主任在微笑之中，帶着不可常見的一種嚴肅，慢慢的對她說：

『周先生，今天我們要談的是關於功課的一點問題，想周先生一定很知道我們學校的唯一的校風，就是認真，尤其是對於功課方面，更是講求真實。能够作成這樣的責任，當然是負在我們教職員的身上。並且本校學生的求知慾很盛，總希望在先生那裏求得滿足。』

他停了一會，又很不客氣的說起來：

『近來有些學生，時常跑到我這裏來鬧，說要求周先生在班上多給她們些東西，我想周先生當然是竭力的供給她們學識，這不過是她們小孩子們的不知足。然而我們當教員的，總得想法讓學生在班上得到她們所認爲的滿足，不然，無怪乎她們要對先生的程度懷疑』

。不客氣的來說，她們總是懷疑周先生的學識不充足，而聯想到周先生是中學畢業生，也就以為先生不能滿足她們的求知慾，這當然可以說是她們的主見太深，不過我們也不能不注意。所以今天算我通知周先生，以後上課，總希望能想法使她們滿足，否則，她們總來找我鬧，是太麻煩了。總而言之，我們學校的功課是要認真的。」他這樣似軟似硬的說了這一段話，並還時時帶着輕蔑的微笑的目光看着她，她知道這些話，俱是向她攻擊的，箭似的穿進她的內心，立刻一種不可遏止的怒焰燃燒起來，她再也不能思索什麼，只憤憤的說：

『我當教員的，當然會負我的責任。』說了這樣簡單的一句話，就忿然的跑回屋去。

這樣的委曲，在她好高騖遠的性格中，是不能忍受的，何況這又是第一次呢。她不自禁的伏在枕上哭泣。

這時她的心內，只覺得亂絲般的紛擾，麻木似的感不出一些滋味，唯有急劇的抽噎，可以代表了內部的緊張。

『教務主任對我用教訓式的口吻，真是太侮辱了。』她反覆的想着。

雖然她想到這不見得是使她自動離校的暗示，但是既屢次明顯的發現了本校師生對自

已有了不滿意的形迹，並且這次可以說是正式的攻擊，再戀棧是沒意思了。尤其是爲將來前途計，更不能貪圖目前的苟安，何況現在已不是安全的境地呢。

『從她先生嘴底下拾來的話，又複述給我們。』

『中學教中學，一點富裕也沒有。』

『真不自量。』

希  
『總而言之，老周一點學問也沒有。』

這樣的話，此時又很清晰的記起，使她自己不自禁的反覆的追想着上課的情形，似乎有些近於複述了。又一想到困頓而疲憊的連夜的預備功課，的確是自己的學識太沒有富裕了。

她不由得有些後悔以前的孟浪，資格問題，當時在她看來，就不成爲問題。學識如何，可以說對她沒加絲毫的顧慮。現在她知道了母校的校長，和父親的話，確是經驗之談。她自己也知道當教員的條件，是學識與資格，但是現在自己，可以說一樣也沒有。若是超人的學識，自然資格也就可以沒問題了，然而現在，已顯然的證明出來自己的學識的貧乏了。真是在這沒有充分的學識的時候，唯有等着淘汰吧。

她一想到了淘汰，立刻有些悚然了，似乎已看到了前途，是漸漸的遮上了黑幕，不由深深的嘆口氣，……

『唉！從前的美夢，現在顯然是破碎了。無疑的，我是失敗了。』

『但是，能够看着自己從此消沉下去嗎？』在現在膨漲的腦中是想不出什麼方法了。想跟劉文茵去商量，又不願意讓她十分知道自己所遇到的事情，還是一個人留在已失了光線的屋內思索吧！

『無論如何，得離開這地方，否則，也必被人家辭掉。』這是她得到的結論。

離開此地以後的問題，也得預先解決的：

『回家當小學教員去？』

一想到小學教員，就肯定的說：

『還是不教小學，教了中學，再教小學，那纔是笑話呢。』這以後的問題，又使她陷入沉思，急得她幾乎扯碎了手中的一本書。然而不久，那最刺耳的話，又浮上了她記憶的邊緣：

『總而言之，老周一點學問也沒有。』

『中學教中學一點富裕也沒有。』

『聽說她們告你的根據，說是你的學問不夠用的，還有因為你是中學畢業。』

『不客氣的來說，她們總是懷疑周先生的學識不充足，而聯想到周先生是中學畢業生。』

『……………』

她反覆咀嚼這幾句的結果，居然被她找到了出路。

希  
『我現在的失敗，是因為學識與資格，以後仍然要站在這條綫上，第一步必須去增多學識，其次還得造深資格。好，回家去跟父親交涉，仍繼續的讀書。』她覺得這是應當走的一條路，並且是一條正確的路。於是決斷的說：

望  
『一定讀書去。』

於是，第二天早晨，當她的告假條公布出去之後，她已把她的行李，和她自己，裝進拉向車站的洋車內。事前並沒通知校長，只寫了一封辭職的信，臨走時讓號房轉交給他。就是劉文茵在昨晚也沒知道一些消息，只是在她走後，得到她留下的一張短簡，上邊只是寥寥的數語：

17  
『茵：

真正的勝利，纔是勝利，我們的確是失敗了。理由是我們還不够作這條戰線上的戰士的時候，所以現在我走了。以後去幹什麼？恐怕還是去當學生。我很希望你也  
能急流勇退，不要弄得「曳甲丟盔」。再見，祝你晨安！

漢草

## 來客

企听

七月最末的一天，天氣十分的平靜。一塊軟軟地棉花般的白雲懸在萍的院子中央。沒有風，太陽懶懶地照着。院裏唯一的老松也好像睡去了似的，無聲地直立着。寂靜統治着一切。從遠遠的空場裏，間或傳來一陣孩子們的笑聲；但因為距離是那樣遠，牠並不能衝破這偉大的寂靜；當那聲音被吞蝕了以後，有時會使你感到：這院子是比先前更加格外的冷清了。

午後四點鐘，屋主人莽從她的椅子上立起來。她是剛在安靜地，細心地縫一件衣服。現在，她却將牠疊起了；這樣慢慢地疊得整整齊齊地，竭力使牠不留一點褶縐；然後，又把牠安放在一只小小的櫃子裏。這櫃子是精緻地，巧妙地映在一張寬大而清亮的鏡子裏。當她合上了櫃子蓋，又是這樣的不使牠發一聲響。於是她又安靜地，幾乎是用了同樣的步



子，走到一張書桌面前。在漆得發光的桌面上，放着一個襯着雪白的吸墨紙的黑漆皮墊，一行排列得非常整潔的文具和幾本裝飾得十分精巧的書。這就是她每天必須有兩個或三個鐘頭所需要的東西。現在她就在桌旁的椅子上坐下了；她慢慢地拉開了抽屜，從裏面拿出了一個小小的紙本，又很小心地翻開幾頁，於是俯下身去，握着筆，很謹慎地寫下去。

『這字寫得不是太可笑了麼？』她想，當她寫壞了一個字，但她沒有出聲。

一隻肥胖的大貓，不知從什麼時候跑進屋來，牠馴順地靠了主人的脚臥着，喉嚨裏發出了呼嚕呼嚕的聲音。

暮靄慢慢地升騰起來，又漸次地濃厚。濃厚，罩住了宇宙的一切；罩住了這小小的整潔的院落。所以，在屋裏，在莽的書桌上，光線是漸漸昏暗了。

門鈴忽的在空氣中震動了，也是那樣緩緩地；但，立刻又停止下去，寂靜重新恢復了牠的統治，可是這却非常容易地引動了她。她很快的放下了筆，臉上現出了非常的表情，幾乎是吃驚的樣子——這是因爲：這鈴已有好久好久不曾響了。自從二月裏一位錯訪者拉了牠以後，直到現在的以前，牠並不會響過一下。因爲她並沒有客人，自從她的母親死後，她的客人只有一位，那便是她的姑母，但，她也已經死去了，在一年以前。

鈴第二次震動了，仍是很短地便停止了。分明地顯示了這打鈴者不很勇敢，因此，萍便十分地確信：這又是一位錯訪者了，於是，她又安靜地拾起了筆。

『讓他自己離開這裏吧。』她想。

鈴第三次響了，斷斷續續地響了很長的一陣，這次萍被吵得厭煩了。『這倒是一位忠誠的客人！』她自語着，好似嘲笑這來者的呆蠢。

來

經過了黃昏的走廊，她慢慢地走向了大門，現在，她是和她的來客相對地立着了。他：一位穿着半舊的長衫的男人，從他的面貌和他的發白的兩鬢看來，他已經不是一個青年了。當他看見了她，他便很遲鈍地彎曲了他的背脊，用他乾繃的手從頭頂上取卸一頂寬邊的舊帽。

客

『先生是找錯了地方？』她問着，眼睛注視着來客的堆滿灰塵的皮鞋。

『找錯了地方？』他低聲說。不自主的倒退了一步。眨了眨眼，但立刻萍便看出他那飽經風霜的蒼老的面孔上是閃耀着怎樣的光彩了。他的好似有幾個鐘頭不曾飲過水的枯乾的嘴唇顫動着，似乎想說什麼，但終於停止了；他的臉變得陰暗起來。

『萍！你不認識我？』是從那雙顫動的唇裏送出的聲音。

她愕然了。一種迫切的不安緊緊地抓住了她平靜的心，她把眼睛死死地搜尋着那枯黃的臉；似乎想從那上面搜尋出些什麼。但她立刻尋到了，尋到了二十年前她會熟識的，雖然在最近的幾年她已把牠們完全忘掉了的那些東西。

「是黎？」她喊，感亂地，好似這話並不是從她的口中說出的。但立刻她意識到了，於是她低下了頭。血液開始在她的體內騷蕩起來。面前的東西從她的眼前離去了；並且一個大的動力立刻把她拋入另一個世界裏去。

——這是一個青春的世界，在這裏，她看見的只是些盛開的花，隨風搖曳的翠柳，和許多不很清楚的身影。在一片無際的模糊中，她認中了一付整潔的，美麗的青年的面孔，這是黎，是她永遠不能忘記的黎。他正向她微笑着，眼裏閃着異樣的光。於是她又看見她自己：一個穿着淡綠色長衫的窈窕身影，立在黎的身邊；正在溫柔地低語着的圖畫。

——忽然，在她的胸前她感到了一種痛苦的重壓，呼吸幾乎被窒塞了。當她用力地掙扎，一張像片又在她的眼裏出現了，那是黎和另一個女人的兩個欣笑的面孔的合照。

——一陣痛苦，羞恥，憤怒，……混成的火燄，在她的體內燃燒着，這火燄慢慢地升騰，直衝到她的冰冷的兩頰。

「允許我，老友！去看一看你的房屋。」來客請求的說。

萍完全沒有聽見；她是剛被這聲音喚轉了來，吃驚地望着她的客人。

那老客人好似從她的眼中得到了允許，他向她曲一曲背，然後微笑着走上了階梯。

現在，萍完全明白他的意思了。她急急地想去拒絕他，但彷彿是失掉了這力氣。她無可如何地隨在他的背後，來客的半禿的後頭在她的眼前晃動着，可是，這又使她大大地吃驚了。

來

第一次她想到她自己，是的，第一次。在過去的時間裏，她從不曾想過她自己在這樣悠久的日月中是否有了怎樣的變化。在她，現在的她和過去的她，正如她的日子，一天和一天，甚致一年和一年，全沒有一點變化樣子。但是現在，她却是全為她的衰老而傷感了。那老客人用了熟習的步子通過了昏暗的行廊，現在他又和那離別了二十年的屋子相見了。他似乎因此而非常高興，臉上泛出了孩子似的微笑。他把這屋子細細地審視着，好似想尋出他和二十年前的牠的異點，但是無效，一切都沒有改變，甚致那書桌上的吸墨紙也正如二十年前的那一張。

客

萍是完全沉默了。她感傷地注視着她的客人，他正坐在沙發裏，默視着昏暗的玻璃，好似，他也為他青春時的景像所迷惘了。

5

『老太太呢？』她突然地問，在他，這已是一個非常的異點了，這是他才從回憶裏發現的。

她好似爲他的突如其來的一問而嚇呆了，但她立刻平靜下來。

『她？呵，她死了。』她答。

兩人都沉默了，空氣也好似停止了流動，寂靜無聲的伸展了牠的軀體，黑暗漸漸地逼近了來。

老人立起來了，他把那帽子從桌上抓起來，聳一聳肩。『是走的時候了。』他說。

萍機械的立了起來，她只靜靜地觀察這老客人的動作。

『允許我：下次再來看你。』他低聲說，走向了屋門。

立刻在萍的陰暗的臉上泛起了一陣痛苦的痙攣，一件什麼東西好似把她的喉嚨塞住了。她想很快的回答些什麼，但是她沒有說出來，嘴唇只不住的顫動着。

『不！』她向他喊。用了很大的力氣，幾乎是發怒了。

那老人全爲這聲音嚇住了。他很快地轉過身來，吃驚地注視着她，憂鬱泛上了他的臉。當他轉向階梯，他的睫毛上下眨動了一下；並且深深地嘆一口氣。

當他走向了行廊，萍注視着他那微俯的身軀。現在她已十分清楚地感到：那走着的已經完全不是二十年前的她的黎了。

一九三一，四，清明節。

## 妻

美國華盛頓歐文著  
林筠因譯

我總常有偶然的機會，陳述婦人支持人生最不幸境遇時的堅忍，那些挫折男子精神，而且使人銷落烟塵的苦楚，似乎喚起柔弱婦女的精力，並且對於她們的天性賦與這樣的尊榮和毅氣，有時竟使之達到崇高的地步了，看見一個不能忍耐細微的勞苦，帶有纖弱而依靠心情的柔弱溫存的女性，當正踐踏着人生順境的時候，實然要竭盡心力去作她丈夫不幸中的一個安慰同支持者，而且持着不移的決心，在厄運的颶風中堅忍着：沒有什麼事情比這再為動人的了。

葛蘿在橡樹上盤繞着他那秀美的簇葉，藉以擊舉到陽光中去，當這堅韌的橡樹被雷火所裂的時候，牠能以仁愛的卷鬚緊束着斷幹。造物命定婦女也和葛蘿一樣：當過着幸福日子時候，她不過是男子的附屬物和裝飾品；但是當意外災難打擊的時候，她應當作他的

扶助和安慰者，委婉地安慰他深隱着的煩惱，溫存地扶持他的低垂的頭，並且醫療他那已碎的心。

有一次我慶賀一個朋友，他有用摯情結合的快樂家庭。

「我不能希望你有比有妻室和許多孩子再好的幸運了，」他熱誠的說。「假使你順利，他們就分潤你的幸福；但是如果你有困苦，他們也要安慰你。」

誠然，我已經考察過一個已婚而陷入不幸的人，在世界上挽回他的境遇，比較一個鰥夫容易；一部分是因為他被依他為命的無助的愛人要求所鼓舞，使他奮發努力；但是主因却在於他的精神，得到家庭戀愛的安慰同救援，並且因為看出，雖然家庭以外都是黑暗和壓迫，但是在家中却有一個愛的小世界，可以容他為王，所以他的自重心也得以保持生存。至於一個鰥夫，就容易自暴自棄；幻想他自己寂寞無人體恤，他的心情也淪於頹喪，彷彿一座沒人居住的荒蕪的宅邸。

這些觀察，使我回想到我所目覩的一個家庭故事，我的至友雷斯利，娶得一個自幼生長於安樂的又美麗又有才幹的女子。雖然她沒有什麼嫁資，但是我朋友的家產却很多；他對於她的希冀追求華麗的事情，都很樂從，凡是足以引誘婦人心情的新粧時尚，他都為她

備置——「她的生涯，」他說，「要像是一篇童話。」

他們兩人殊異的性情，產生出一個和諧的同心結合；他是個儻之中又帶些許莊嚴；她却賦性極其活潑風華。我常注意他在稠人廣衆中，含着默然無言的快樂，看着他的妻子，她的活潑的精神，也使得衆人歡欣；每當衆人嘖嘖稱贊之際，她的眼睛仍然轉注着他，似乎她只從他一人尋求情愛似的。當她倚在他的臂上，并肩走着的時候，她苗條的身軀，和他魁梧的幹體，極美的相襯着。她帶着愛戀信賴的神氣望着他，似乎要引起他的洋洋得意和寵愛的溫存，彷彿他憐愛她的無助的弱軀似的。從來沒見過，一對夫妻，能比他們有更美好的幸福希望，向着璧合珠聯的結婚道上前進了。

### 妻

但是，不幸我的朋友拿他的家產，從事於大的投機事業；結婚不到幾個月，厄運也突然接踵而來，他的家產一掃而光，他自己發見幾乎是一貫如洗了。他在某時期中，只把這種遭遇隱藏心中，不敢告人，終日帶着憔悴的面容，欲碎的心。他的生活只無量的苦楚；最使他難堪的，莫過於在他愛妻面前，還要強爲歡笑，因爲他不忍向她披露真情，使她傷心。但是她用關心敏銳的眼光，已經窺破他的百無聊賴的情形。她看出了，他的容貌的改變，煩悶悶的嘆息，他的衰弱無生氣的強爲歡笑也不能蒙蔽她了。她用盡她伶俐的手腕，



和溫存的媚態，使他重行快樂起來；但是她只不過使得刺心的箭簇，更深入他的靈魂罷了。他愈看出她的可愛的地方，愈覺得將要陷她於苦境的念頭，更加痛苦。

「不久，」他想，「她頰上的笑容就要消失了——唇中的歌聲也要斷絕了——眼波的光彩也要被悲哀所滅絕；現在正輕輕地在胸中跳動的快樂的心，也要像我的心一樣，被世上的憂愁和窮困所壓抑了。」

最後有一天他到我這裏，帶了極沉痛失望的聲音，敘述他遭際的顛末。當我聽他說完之後，向他說：

「你的妻子知道這事的顛末嗎？」——這個問題使他迸出傷心淚來。

「爲了上帝的緣故，」他喊道，「倘若你有任何憐恤對我，請你不要提到我的妻；因爲一想到這個，幾乎令我瘋狂。」

「然而爲什麼不可以呢？」我說。「她遲早要知道的；你不能長久的瞞着她，這消息要是由她自己發覺，她驚怖的情形，怕要甚於你親口告訴她；因爲我們所愛的人的語言，可以減輕最酷的消息。此外，你自己剝奪了她同情的安慰；不但如此，並且還要危及唯一的結合同心的結——思想和情感無隱密的相示以誠。她不久就要覺得你的心被隱憂所據；

真正的愛情是不容有隱密的事的；倘若所愛的人有悲哀的事，却一味密守不告，愛情反而要覺得是被人輕視而且忿怒了。」

「噢！我的朋友，試想我對她將來的希望要給以何等的打擊呵，而且要怎樣挫折她的靈魂，以至齟齬沒地呢。要是我告訴她說她的丈夫是個乞丐！告訴她拋棄了人生一切的樂事——社會上一切歡娛——隨我退縮到貧困湮沒中去！告訴她我已經把她從她可以常常炫耀插足的廣場中扯了出來——在這廣場中她向日成爲衆目的光明——衆心的崇拜！她是富貴中生長的，她怎能忍受貧窮呢？她會是社會上的偶像，被人漠視她怎能忍受呢？噢！這足以打碎她的心——這足以打碎她的心！」

我看他的愁思有不可抑止之勢，我就任他放盪；因爲多說話可以解除抑鬱。當他的悲憤寧定之後，他又現出默然神傷的情狀，我就用溫和的口吻，重提前事，並且催他快將他的遭際，告訴他的妻子。他傷心但却堅決地搖搖頭。

「但是你是怎樣瞞她呢？這事情必須要讓她知道的，然後你就可以從事適應你環境的變遷，一切起居習慣都要更換，不但如此。」說到這裏，見他面上現出不愉之色，「你不要以此爲苦，我相信你沒有把你的幸福顯露在外表——你還有知己至友，他們決不以你住在

較陋的房子爲可恥；而且和瑪麗幸福過活，也不必住着大廈才行的。」

「我能够和她樂居在簡陋小屋，」他嗚咽地喊道，「我能够和她淪落於貧困——我能够——我能够——上帝保佑她，上帝保佑她。」他喊着，他悲哀悽惻的情感天爲激發。

「相信我，我的朋友，」我站起來，誠懇地握着他的手說，「相信我她能够同情於你。噫，不止這樣：這事情將要成爲她日後自炫得意的源泉——她天性上隱伏的精力，和熱烈的同情都可以藉此而暴露；因爲她正樂意向你證明她爲你本人而愛你。每一個真實的婦女心中都藏着熱誠的火種，在順境處於緯繆日光之下，牠就潛伏不露；但是若是一旦遭了蹇運，處於昏闇陰霾之內，牠就反能爆發輝煌照耀而不滅。所以沒有一個人能够知道他貼心的妻子是什麼樣——沒有一個人能够知道她是什麼樣一個扶助的天使——直到他和她共歷了人世的艱難困頓之後。」

我態度的誠懇，和比喻的語言，感動了興奮的雷斯利。我對於正在傾聽我的話，而又是我必須要周旋的雷斯利，向來知之有素；因此就隨這感動他的話，勸他回家向他妻子共訴他心中的憂愁，藉此結束了我們的談話。

我必須要承認，雖然對他已經把一切的話都說過，我總覺得這事的結局，至少有些可

慮。誰能預測一個在幸福生活中的婦女的堅忍力呢？她的風華性情猝然淪落於黑暗趨下活途，難免不覺憎惡，以前她所恣肆宴樂的繁華環境，她難免不戀戀於心。而且，在時髦生活之中失敗，就有許多附帶的令人煩惱的屈辱，這在別階級中覺不到。——總之，我次晨見雷斯利時，不能不惴惴生懼。他已經向他妻披露真情了。

「她怎麼受得了呢？」

妻

「像天使似的！這事對於她的心神似乎是一種安慰，因為她張開兩臂，抱住我的項頸問我，是否就是這事使我近日不快活——但是，可憐的女子，」他又加上說，「她不能明瞭我們所要受的變局。她沒有貧乏的觀念，除了只能由抽象幻想到；她僅僅在詩裏讀過，在詩裏貧窮總是離不開愛情的。她還沒有覺得什麼苦楚；因為她習慣的便利和歡娛的境遇，還沒有被剝奪。當我們實際去經驗貧困的鄙念，空乏，和猥屑屈辱——那時才是真正試驗哩。」

7

「但是，」我說，「現在你向她披露真情的最困難的工作已經過去了，你能越快向世間宣布真情越好。這種暴示窮酸，或者覺得可恥；但是這不過是片刻的痛楚，不久就過去了；否則你若多涉想，就要無時無刻不感苦痛。敗落的人受累於伴為殷富，比受累於貧困為

尤甚——誇衒之心和阮囊羞澀二者交戰——況且支持表面不久就要坍台。你能勇於顯示貧困，你就可以脫離了貧困芒刺。」在這一點上，我看出雷斯利已經十分準備。他並沒有虛驕之氣，他的妻子也願望去依從他們變化的命運。

幾天以後，他在薄暮時候來訪我。他已經賣掉了他的住宅，並且在離城幾里遠的鄉間租了一椽茅屋。他整天忙着運售器具。因為新居所所需的什物很少，不過些簡樸的傢具而已。除去他妻子的豎琴之外，所有舊宅裏的華麗用器完全出售。他說這豎琴對於他妻的觀念，有密切的關係；他是屬於他們戀愛史的；因為他們求愛期中最甜蜜的時候，就是他倚着豎琴，聽着她柔曼歌聲的時候。我對於這樣溫存的丈夫溺於媚內的佳話，不禁暗笑。

他現在正要到他妻子鎮日照料佈置的茅舍去。我感情上對於這種家庭故事的進行，感到濃厚興味，那時正是很好的薄暮時分，我就說要伴他同去。

他因為日間的勞苦，很是疲乏，當他走出的時候，又現出黯然神傷的神氣。

「可憐的瑪麗！」最後由他的唇中發出一聲長嘆。

「她怎樣了？」我問：「又遭了什麼變故了嗎？」

「什麼？」他用不能忍的眼光看着我說，「難道降落到這樣鄙陋的環境——拘束在一間

悲慘的茅屋裏——使她不得不去操作陋室中僕役的事務。不算什麼變故嗎？」

「她對這變更有怨言嗎？」

「怨言嗎？她除了心裏柔和面容譔然之外，簡直行若無事。誠然，她心意的良善，實在過於我所知道的；她以所有的情愛，溫存，安慰對我。」

「可敬的女子，」我驚嘆說。「你總是說你窮，我的朋友；你從來沒有像這樣的富過——你不知道你有這樣的婦人，就是稀世之寶。」

「呵！但是，朋友，我以為假若經過了在這茅舍第一次會晤，我此後也許可以安適些妻，但是這是她實地試驗的第一天；她已經引進於卑陋的居處中——她終日勞苦的佈置傢具——她初次知道家庭事務的繁冗——她初次嘗到處於家徒四壁的况味——處在一個不但沒有華麗的陳設，就連應用的器具都感缺乏的家庭；這時她也許正疲乏無神的愁坐着，細嚼來日的苦况。」

這種情形或有的，所以我不敢多辯，於是我們靜默無言的走着，

我們從大路轉到一條小徑上，牠的林密翳濃，似乎益顯牠的幽悄萬狀，茅舍的景象已湧現在我們的眼前，牠外表的簡陋，足供最樂描寫村景的詩人；然而牠却另有一種怡人鄉村風趣。茅屋的一端，全被豐富的野蔓所繁絡；有幾株樹的枝子交錯在牠的上面；我又看

見幾盆花，很雅緻的環列在門旁和門前的草地上。有一條在灌木叢中蜿蜒的甬道，可以達到一扇蓬門。當我們走近的時候，聽到音樂的聲音——雷斯利握住我的手臂；止步聽着，這是瑪麗歌唱的聲音，深摯感人而且單純的唱着她丈夫平日所最愛聽的曲調。

我覺得雷斯利的手在我的臂上發顫，他移步向前，要更聽清楚些，他走在石礫的路上，蹣跚有聲。一個明媚美麗的面孔，從窗中一閃又過去了——我們聽見輕輕的足聲——隨後瑪麗走出來迎接我們；她穿着麗而潔白的村服；在她的秀髮上插着幾朵野花；有一朵鮮花正垂在她的頰上；她的容顏這樣的滿堆着微笑，我以前從沒見過她有這樣可愛。

「親愛的喬治，」她說，「我很喜歡你來！我延佇等候你好久了；我又跑下小巷去盼侍你回來。我已在茅屋後面，美麗的樹下，擺着一張椅子；我還採集許多佳美的楊梅，因為我知道你最愛吃這個的——而且還有極好的乳酪——這裏每件東西都是如此甜蜜而且安靜——阿！」她說着，伸出臂來，放在他的臂裏，很愉快的看着他的臉，「阿！我們要何等的快樂！」

傷心的雷斯利至此已情不可禁，把她攬入懷中——展臂緊緊的抱着她——一再的吻她——他已咽哽不能語，只有兩眼滿噙情淚；此後他常向我直述說，雖然自後於這番所遭的境遇，他度的的確是幸運的生活，但是再也沒有享受片刻美滿的佳境，更遇的了。



## 最努力於新文化的

### 佩文齋書紙店

本齋開設北平已二十載貨備價廉久爲士林所推許茲鑒於潮流所趨新出版物風起雲湧然津沽各書肆能將新出版物搜羅完備者甚屬寥寥茲爲便利士林起見特設分店於天津欲購新文化黨化書籍經史子集碑帖畫冊湖筆徽墨南紙文具喜壽屏聯教育用品者駕臨敝齋購試方知言之不謬也

天津佩文齋分店開設於法租界廿四號路  
天祥市場北門對過



# 天津直隸書局敬以三事奉告

## 諸公

### 荆辦的旨趣

### 美備的貨物

### 忠實的主義

敝局創辦之初。原為灌輸新智。補助教育。迄今有年。雖時移事異。而為社會服務。欲稍有裨益於我河北教育之初衷。未敢稍懈。以故貨物售價。均極低廉。非同專事牟利者可比。

敝局書籍。新舊兼該（舊指木板而言）。文具儀器。無不具備。貨物之繁。直不勝類分。統而言之。乃全國出版界之總連合發售處也。諸公惠臨採購。必能應手如意。

商業道德信用為先。敝局數十年來。所經自守者。即不敢以空言飾詞。淆惑觀聽。凡所宣露。自信忠實。外埠諸公。幸勿以為過分之宣傳也。

## 義利印刷材料局廣告

天津東南城角路東  
電話二局二三六九

批發各種鉛字印刷材料 承印一切印刷業務

國家之富強賴同胞以努力事業之進步仰文字爲先導印刷營業興矣  
惟所需材料舶來之品不可久恃本局爲挽回權利計聘有專門技師設  
廠製造漢文英文各種鉛字各號鑄字銅模印刷機器暨一切材料批發  
零售以供印刷界之需用銷路暢旺已屬空前并備有鉛石兩印電機多  
部純用自造極精材料承印華洋各種書籍暨一切印刷業務開辦已歷  
有年工精價廉久荷社會之嘉許邇來研求益精 如承惠顧無任歡迎

## 春秋印刷局廣告

附設義利印刷材料局內

本局開辦迄今已歷二十年備有機器多部選用上等材料承印各種書  
籍週刊雜誌文憑股票暨一切印刷業務印工精美出件迅速取價從廉  
久蒙各界所歡迎茲爲酬答主顧起見印工精益求精取價格外低廉用  
副雅意焉

# 聚文堂

刻字印刷局

石印一切應用文字

點

專鑄木石牙角圖章

地

開辦北馬路商會旁  
借商會電話局二十九號

朝華月刊簡章

- 一、本刊以研究學術文藝為宗旨，由女師學院同人同學撰稿外，并歡迎外界之投稿。
- 二、本刊年出八期，以開學期間按月出版一次。
- 三、本刊文體，不拘文言白話；但一律須加新式標點。
- 四、投寄之稿，在三千字以上，不載可以退還。
- 五、本刊備有特用稿紙，院內外均可索取。
- 六、登載之稿，略具薄酬，計分現金、書券、本刊三種。
- 七、來稿請交天津河北天緯路女子師範學院出版課朝華編輯部。

一九三二年六月十五日出版 (本期定價一角五分)

編輯者 河北省立女子師範學院朝華編輯部

發行者 天津河北天緯路  
河北省立女子師範學院出版課

代印者 天津日租界浪速街二號  
百城書局

代售處 各學校販賣部  
各省大書局

定	價	廣	告	價	目		
零	售	全	面	半	面		
每冊	一角	每	期	十五元	每	期	十元
預	定	廣告一律墨印，色彩另議					
半	年	四	角	全	年	八	角

第一一卷 第五六期 目次

近代營養學的發明與應用.....	松
現代社會劇之演進及其批評法.....	曼譯
組曲「貝爾京德」.....	陸以循
抗陸危難之國際經濟.....	孔若君
日本帝國主義中心的太平洋爭霸戰.....	伍佛
滿洲問題與遠東之國際關係概觀.....	蘇正靜
唯物史觀的「生產」「生產力」「生產關係」的意義.....	丹秋
特載	廿五學級
國民學校誦字標準.....	
詩	思一
林中.....	周蕙珍
這樣毀滅的一羣.....	企昕
幸福的哀歌.....	企昕
十五行詩.....	露淨
選	
吃吃就想吃了.....	徐霞村譯
日哥的死.....	黃秉鈞
活的火焰.....	濂生譯
補白：往跡.....	企昕
春的消息.....	白凌